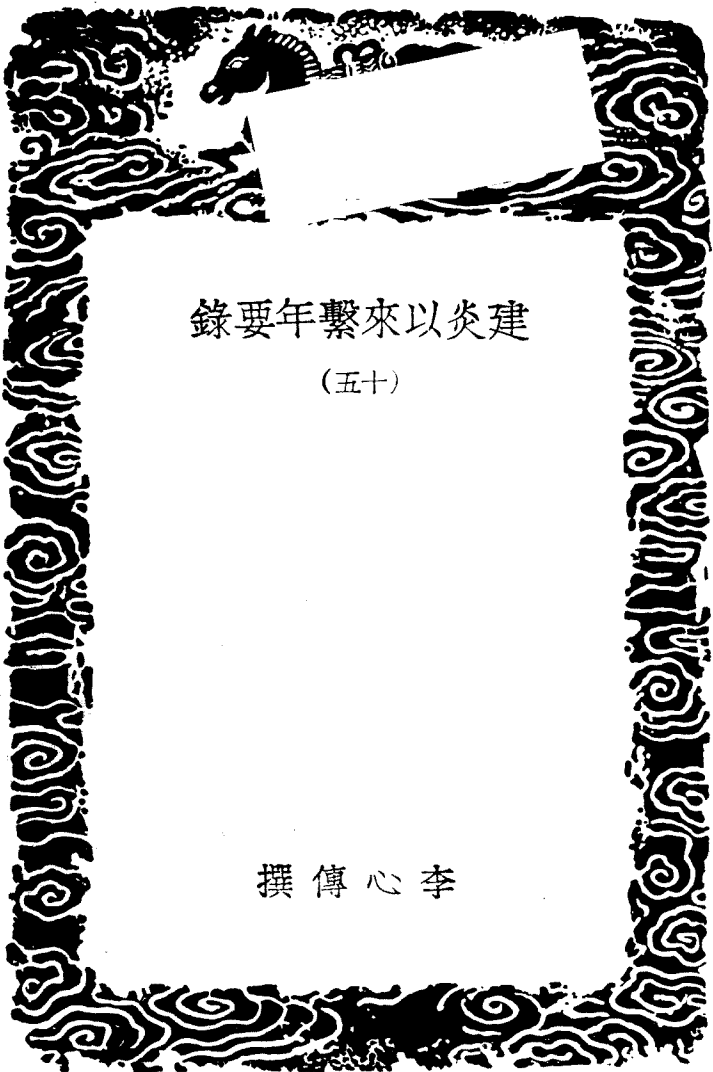


建炎以來繫年要錄 一三





建炎以來繫年要錄

(五十)

李心傳撰

# 建炎以來繫年要錄卷一百三十九

【紹興十有一年】

歲次辛酉。金熙宗宣統元年。

春正月

按是月辛丑朔。

壬寅。右文殿修撰提舉江州太平觀趙開卒。年七十六。自

金人犯陝。蜀開職饋餉者十年。軍用得以毋乏。一時賴之。開既黜。主計之臣率三四易。於開條畫。毫髮無敢變易者。人偉其能。然議者咎開竭澤而漁。使後來者無所施其智巧。凡茶鹽權酷。激賞零騎。絹布之征。遂爲西蜀常賦。故雖累減。經放而害終不去焉。

癸卯。鳳翔府同統軍馬楊從儀敗金人于渭南。

丁未。直祕閣新知鄭州湯鵬舉知江州。

庚戌。淮西宣撫使張俊入見。上問會讀郭子儀傳否。俊對以未曉。上諭云。子儀方時多虞。雖總重兵處外。而心專朝廷。或有詔至。卽日就道。無纖介顧望。故身享厚福。子孫慶流無窮。今卿所管兵。乃朝廷兵也。若知尊朝廷如子儀。則非特身饗福。子孫昌盛亦如之。若恃兵權之存。而輕視朝廷。有命不卽稟。非特子孫不饗福。身亦有不測之禍。卿宜戒之。先是金都元帥宗弼自順昌戰敗而歸。遂保汴京。留屯宋毫。出入許鄭之間。復簽兩河軍與蕃部凡十餘萬。亦謀再舉。上亦逆知敵情。必不一挫便已。乃詔大合兵于淮西。以待之。俊自建康來朝。故有是諭也。

中興聖政。史臣曰。將帥驕蹇。自有常刑。聖上保全功臣。恐其日速顛隳。以經綸之訓。馬斧鉞之威。使虎豹入圈檻。鷹隼加羈縲。駕馭之法。盡于此矣。高祖不以古人責韓彭。速其禍敗。亦

不學之過也。先是韓世忠易兩鎮節鉞。上手寫子儀傳。獨助將。至是十年矣。故復以問俊焉。

辛亥。上諭大臣曰。李左車言千里饋糧。士有飢色。敵若犯淮。其勢糧必在後。但戒諸將持重以待之。至糧盡欲歸。因其怠而擊。則無不勝矣。又曰。聽言必考其實。近有言劉錡之過。朕徐攷之。皆無實迹。讒者遂息。孫近曰。錡當何以報聖恩也。

甲寅。直祕閣知常州王縉。主管台州崇道觀。從所請也。自是不復用。

乙卯。金人犯壽春府。守將孫暉。樞密院統制雷仲合兵拒之。

戊午。萊州防禦使淮東宣撫司游奕軍統制劉寶。爲江州觀察使。

己未。淮北宣撫判官劉錡。自太平州渡江。以援淮西。錡有兵二萬。馬數百。

肅克小扉。烏珠入犯。己未。命劉錡統所部渡江禦之。按淮西從軍記云。正月。金

人犯壽春。是月十九日。錡被命北渡江。己未。十九日也。據此則錡先被命。但此日出師耳。克恐小誤。

朝廷聞報。亟令張俊還建康拒敵。時孫暉。雷仲皆棄城而出。金人

陷壽春。殺守兵千餘人。繫橋淮岸。以濟其衆。禮部尙書蘇符入對。因論易同聲相應。同氣相求。水流溼。火就燥之理。且言父子天合。誠意所在。雖遠必通。今金人敗盟。朝廷用兵。雖議和之使。不復再遣。然誠心出于天合。不閒遠近。則太后終必還饗慈寧之養。甲子上語宰執。且曰。符頗明經旨。自世俗觀之。此論似迂闊。而理有必然者。

中興聖政上曰。木瓜。美齊威公。而載之衛國風。何也。秦檜等方思所以爲對。上曰。自衛觀之。威公繼絕誠可美。自齊觀之。威公專封亦可。與仲尼成人之美。而掩其罪。故不載之齊國風。而載之衛國風。檜等對曰。仰見

聖學高明，深得仲尼刪詩之意，非諸儒之所能及。臣留正對曰：孔子遺墨揚善之意，見於六經者多矣。人主政治本原，出於經術，是以見臣下過失，不幸而出于不得已者，則以孔子之心恕之，此之謂帝學。

乙丑，劉錡至廬州，駐兵城外。時樞密直學士知廬州陳規病卒，城中無守臣，備禦之具皆闕。官吏軍民散出逃遁，惟有宣撫司統制官閔師古兵二千餘人。錡巡其城一匝，曰：城不足守也。乃冒雨與師古率衆而南。

丙寅，金人大軍入廬州，遣輕騎追錡，相及于西山口。錡自以精兵爲殿，復以戈西向，列陣以待。追騎望見錡旌旗，逡巡不敢逼，日暮各解去。

丁卯，錡結陣徐行，號令諸軍，占擇地利，共趨東關，依水據山，以遏金人之衝。自金人渡淮，淮南之人皆避過江南之人爲遷徙之計，惟視錡兵以爲安危。錡既得關東之險，稍休士卒，兵力復振。金人大兵據廬州，

雖時遣兵入無爲軍，和州境內剽掠，而不敢舉兵逼江者，蓋懼錡之乘其後也。江南由是少安。此以淮西從軍記及趙姓

之遺史參修，記不言錡與師古同奔，蓋諱之也。然陳規卒，城中無守臣，備禦之具皆闕，則順昌之徒捷，規不爲無助，故書因其語書之。

戊辰，金人陷商州。先是右副元帥薩里千遣珠赫貝勒以數千騎入犯，守臣邵隆知不可守，乃焚倉庫，毀廬舍而遁，敵入城據之。

己巳，淮北宣撫副使楊沂中以殿前司兵三萬人發行在。趙姓之遺史稱，是月，楊沂中以兵三萬出征，而日廩無之，蘇克小廩云，沂中自臨安晝夜疾馳，六日而至廩陽，尋復和州。

張俊至和州。在二月五日甲戌。以日計之。自己巳至甲戌。凡六日。故附于此。己巳正月晦日也。

是月。川陝宣撫副使胡世將言。鳳翔府渭河南和尙原。昨來講和以前。爲敵人占據。遂致軍馬動輒深入。自金人再犯陝西。至今和尙原尙係官軍屯駐。不惟占得河南地土。又包占鳳州在裏。隔限軍馬來路不一。所以薩里千等三帥日近會合軍馬。觀其來意。必欲取和尙原而後已。上件形勢。是今日必爭之地。須當竭力占守。紹興三年冬。吳玠失和尙原。遂致金人長驅直犯殺金平。深入川口。當時非兵力不足。止緣糧盡。遂致不能堅守。去年和尙原所積斛斗不少。緣自五月至今。與敵相拒。已經九月。官軍食用垂盡。除本司措置接續收糴外。僅有現在二萬餘石。止了得戍兵逐月口食。若調發大軍的確合用之數。預行椿辦。若一向陸運。又恐困竭民力。臣自到以來。除漕司年計之外。於仙人關一帶。自行措置收糴軍兵食不盡米。約計七萬餘石。今來更不於民間科買。止於上件米內支撥。以雇直口食。募軍民般運。然上件米斛。止是救目前之急。所有將來經久。合每歲預行措置。契勘興洋稅賦。祖宗舊法。並係支移。今欲將興元府、洋、成州等處。自今年夏料據和尙原合用軍食之數。依舊法以地里遠近。攢那送納本司。因歸投蕃軍稱說。昨來鶻眼與王俊於東路浴口相拒。薩里千使銀牌天使諭鶻眼不得出兵。只且守定。王俊糧盡自入川去。後果如其言。今敵又欲用此計。困和尙原官軍。使糧盡自退。要須預備。以伐其謀。臣非不知自川中運糧至渭上。雖諸葛猶以爲難。然國家必爭之地。不可不多方措置。昨蒙朝廷支除官補牒。計價二百餘

緡充補邊糴本于去年八月上件告牒到司已是金人侵地其陝西斛斛不曾取糴兼告牒亦無人肯承買今欲乞朝廷卻行拘收只乞換度牒計價二百萬緡充將來糴買般運之費鳳翔百姓忠義不負朝廷自金人侵犯以來尙猶賚糧赴楊從儀送納後金人禁止然亦不住有興販米麪之人臣先行措置將銀絹錢引二十萬緡遣官屬前往同楊從儀令以高價招誘興販者剩獲利息必須趨利而來比之般運尤爲省費竝與吳璘等熟議以爲堅守和尙原以誘敵軍犯險破得敵衆則陝西可以收復璘等志甚堅銳臣當竭力措置應副契勘和尙原所以利害至重今來川蜀士大夫議論或謂敵旣必欲得故疆不若棄之只保仙人關殊不知一失和尙原不便自棄地三百餘里又頓失險要其閒入川路徑散漫不一爲害甚大議者但欲省餽運而不顧其害又謂和尙原形勢吳玠尙不能守而臣以一書生乃欲力保此原多以爲非殊不知臣欲力保此原蓋是與吳璘楊政等諸將佐議論至熟璘亦謂其兄昨失和尙原本非得已今幸尙可保守須據此地以佚待勞期破敵衆然後乘勢圖復陝西若失此原則璘等枝梧亦自費力其言頗爲精確兼本司探事使臣林常舊與薩里千下蕭少尹相熟見本人說帶來正軍、兼軍、保甲共五萬餘人本朝已殺了萬餘人自去年五月渡河累據諸處探報元帶甲軍從軍共約五萬本司前後遣發兵將與之力戰計所殺傷敵兵約及萬計今若據和尙原之險前扼渭河官軍盡得地利彼若冒昧深入決可大破其衆今來爲大敵對壘見一面措指其閒不無勞費要當權利害輕重

按世將此奏必已知棄權有割地求和之意其致詞丁寧

此。如

二月。按是月。庚午朔。辛未。武功大夫果州團練使湖北京西宣撫使司游奕軍統制武糾知襄陽府。召靜江軍承

宣使知襄陽府劉錫赴行在。

壬申。起復通侍大夫華州觀察使知思州充夔州路兵馬鈴轄兼思珍州南平軍沿邊巡檢使田祐恭陞領奉寧軍承宣使。

癸酉。淮西宣撫司都統制王德渡江屯和州。初。都元帥宗弼既入合肥。建寧府。諜者回報。金人已犯含山縣。漸犯歷陽。時張俊諸軍。雖已趣裝。猶未起發。江東制置大使葉夢得見俊。請速出兵。俊猶遲之。曰。更俟探報。夢得曰。敵已過含山縣。萬一和州爲金人所得。長江不可保矣。俊遂令諸軍進發。諭諸統制曰。先得和州者勝。德曰。德當身先士卒。爲諸軍前鋒。俊壯之。將士皆鼓舞謹譟而行。有報已失和州者。德乃率所部兵渡采石。約俊明日入城會食。至中流。聞賊勢盛。衆莫敢前。德驅之進。權首先登舟。俊宿于江中。德率衆徑至城下。敵退屯昭關。

趙姓之遺史。二日己卯。王德渡江入和州。熊克小曆。二月甲申。張俊。俊絕江與劉錫聲援相接。己卯。初十日甲申。十四日也。日麻不書復和州之日。按今年七月八日。賞功房闕張俊之陣亡人推恩狀云。自

二月四日。由采石渡江。措置收復和州。初六日。離和州。五日。殺馬。初七日。含山縣東獲捷。初十日。收復巢縣。十一日。全椒。東大破賊馬。十四日。復昭關。十八日。拓皋大破四太子。二十日夜。收復廬州。此所申最爲詳密。今並據之。克又稱烏珠直據和州。而淮西隨軍記云。張俊遣先鋒至含山縣。金人游騎在無爲軍。和州者皆退。則據和州者非烏珠也。俊奏捷狀亦正稱龍虎大臣。韓將軍三路都統等前來侵犯。今從之。

是日。武功大夫忠州團練使知商州邵隆復



入商州。初，隆既遁去，乃屯兵山嶺，閒道出州西芍藥口，謂避地者曰：汝皆王民，毋忘本朝，衆咸泣，攜老幼來歸。隆遣其子繼春出商州之北，以張其勢，而移軍洪門。金人以精騎來攻，隆設三伏以待，鏖戰兩時許，大破之，擒其將。隆始持十日糧，過期食不繼，士卒斃腐尸，嚼草木食之，疲困日甚。及戰，隆親鼓之，呼聲動山谷，無不一當百。遂大捷，繼春亦破之於洛南縣。金人乃去。隆以功遷右武大夫、榮州防禦使。

甲戌，左宣教郎李朝正爲大府寺主簿。

丙子，上謂大臣曰：中外議論紛然，以敵逼江爲憂，殊不知今日之勢，與建炎不同。建炎之閒，我軍皆退保江南，杜充書生，遣偏將輕與敵戰，故敵得乘閒猖獗。今韓世忠屯淮東，劉錡屯淮西，岳飛屯上流，張俊方自建康進兵，前渡江窺敵，則我兵皆乘其後。今虛鎮江一路，以檄呼敵渡江，亦不敢來。其後卒如上所料。

故朝散大夫鮮于侁追復集英殿修撰。

侁，蘭州人。元祐右諫議大夫。黨籍待制已上第十九人。

是日，淮東宣撫司都統制王德遇金

人鎮國大將軍韓常于含山縣東，敗之。

丁丑，上謂大臣曰：朕於諸帥聽其言，則知其用心，觀其所爲，則知其才。人皆言劉錡善戰，朕謂順昌之勝，所謂置之死地然後生，未爲善戰也。錡之所長，在於循分守節，危疑之交，能自立不變，此爲可取。

己卯，淮西宣撫司統制官關師古、李橫復取巢縣。

庚辰，徽猷閣直學士知洪州梁楊祖陞顯謨閣學士，以楊祖擒捕虔吉諸寇殆盡故也。左朝散大夫蔡

伸知和州。星夜前去之任。

辛巳。直祕閣知秦州王夔兼通泰制置使。措置水寨鄉兵。控守二州。

壬午。太常改謚瀘州軍節度使劉仲武曰威肅。爲其子錡故也。是日。淮西宣撫司將官張守忠遇金人

于全椒縣。敗之。先是金人分兵犯滁州。濠州起復武功大夫英州刺史知滁州趙時遁去。張俊遣左軍統

制趙密追金人擊之。密令守忠以五百騎出全椒。偃誘篁竹閒。敵疑不動。迫暮引去。密乃引兵出六丈河。

以分敵勢。將斷其歸路。

癸未。中書舍人兼侍讀實錄院同修撰張嶠罷。以殿中侍御史羅汝楸論嶠初聞警報。託假家居故也。

淮西宣撫使張俊言已復巢縣。又言俊已在和州。竭力措置。決與敵戰。必須取勝。可保無虞。上大喜。是

日。劉錡自東關引兵出清溪。邀擊金人。張俊、楊沂中亦遣統制官王德、張子蓋等會兵取含山縣。復奪昭

關。

甲申。徽猷閣待制提舉亳州明道宮馮楫知邗州。是日。三京招撫處置使司統制官崔皋遇金人于舒

城縣。敗之。

丁亥。淮北宣撫副使楊沂中。判官劉錡。淮西宣撫司都統制王德。統制官田師中。張子蓋及金人戰于柘

皋鎮。敗之前一日。錡行至柘皋。與金人遇。夾河而軍。初。金人之退兵也。日行甚緩。至尉子橋。天大雨。次石

梁河。河流湍暴。敵斷橋以自固。列營柘皋地。平。金人以爲騎兵之利。且見錡兵少。意甚易之。河通巢湖。闕

二丈餘。鎬命軍士曳薪疊橋。須臾而成。遣甲軍數隊過橋。皆臥槍而坐。會沂中、德、師中、子蓋之軍俱至。翌日。敵將邢王與鎮國大將軍韓常等。以鐵騎十餘萬。分爲兩隊。夾道而陳。

趙姓之遺史。熊克小廩皆稱烏珠以鐵騎十餘萬夾道而陳。按三宣撫所申止。

稱邢王。韓將軍。王太子大兵及自廬州前來。無烏珠軍馬。蓋烏珠自廬州濟師。非其親出也。姓之克小誤。

沂中自上流涉淺徑進。官軍不利。統制官輔遠中目。騎兵有稍

卻者。德曰。賊右皆勁騎。吾將先破之。乃與師中麾兵渡橋。薄其右。虜陣動。有一帥被甲躍馬。指畫陣隊。德引弓一發。帥應弦墜馬。德乘勢大呼馳擊。諸軍皆鼓譟。金人以拐子馬兩翼而進。德率衆鏖戰。沂中曰。敵便習在弓矢。當有以去其技。乃令萬兵各持長斧。堵而前。奮銳擊之。金人大敗。退屯紫金山。德等尾擊之。捕敵數百人。馬馱數百。而鎬以步兵甲重。不能奔馳。下令無所取。故無俘獲焉。是役也。將官拱衛大夫武勝軍承宣使姚端已下。死敵者九百三人。而敵之死者甚衆。鎬謂德曰。昔聞公威略如神。今果見之。請以兄禮事公。張俊之愛妾章氏。卽杭妓張穠也。頗知書。柘皋之役。俊貽書囑以家事。章答書。引霍去病。趙雲。不問家事爲言。令勉報國。俊以其書進。上大喜。親書獎諭賜之。

張氏事。以趙姓之遺史修入。姓之又云。章氏加封雍國夫人。恐誤。按程敦原外制集。章氏明年方自淑人。

進封郡

夫人。

己丑。官軍復廬州。金人之犯淮也。資政殿大學士江東安撫制置大使知建康府葉夢得。團結沿江軍民數萬。分據江津。遣其子書寫安撫司機宜文字模。將千人守馬家渡。及是宗弼、郾、璦以輕兵來犯。不得渡。

而還。

庚寅上謂宰執曰。自敵犯邊。報至。人非一。朕惟靜坐一室中。思所以應敵之方。自然利害皆見。蓋人情方擾。惟當鎮之以靜。若隨物所轉。胸中不定。則何以應變也。是日張俊、楊沂中、劉錡皆至廬州之城外。壬辰。柘皋捷奏至。

癸巳。起復武功大夫英州刺史知滁州趙時降三官。令葺理本州自效。

乙未。賜劉光世、韓世忠、張俊、岳飛、楊沂中、劉錡詔書。以捷書累至。軍聲大張。蓋自軍興以來。未有今日之盛。仍戒以尙思困獸之鬪。務保全功。其詞給事中兼直學士院林待聘所草也。上又遣入內侍省都知陳永錫乘傳往淮西勞軍。歷視戰地。宣勞甚渥。

中興聖政何備龜鑑曰。敵之戰于柘皋也。十萬鐵騎夾道而陣。其勢豈可當哉。張俊、楊沂中等實主之。觀其晝夜疾馳。聲援相接。民兵團結。分據江

津。或守馬家渡。以示吾之有備。或據和州。以遏敵之要衝。卒使諸將捷書繼至。而軍聲大振矣。是役也。蓋自兵興以來。未有今日之盛。又豈偶然之故哉。

是日。節制陝西諸路軍馬郭浩言已復商州。

丙申。江東制置大使葉夢得上奏稱賀。詔嘉獎。初。建康屯重兵。歲費錢八百萬緡。米八十萬斛。權貨務所入。不足以贍。至是。禁旅與諸道之師皆至。夢得被命兼總四路漕計。以給饋餉。軍用不乏。故諸將得悉力以戰。由是朝廷益嘉之。

己亥。上曰。敵退。便當措置淮南。如移隸州縣。併省官吏。修築城壁。要當事事有備。常爲敵至之防也。

中興聖政。

何備鑑曰。文事必有武備。我高宗未嘗專事於文。而浸忘乎武也。吾觀講和之後。吾國君臣。勉覓敵申訓。嘗若寇至之無日。八月六日。上曰。有備無患。縱使和議以成。亦不可弛兵備。而張戒數論邊事。謂當以和爲表。以備爲裏。以戰爲不得已。上亦諭曰。此極當之論也。九年。上謂大臣曰。敵雖講和。戰守之備。何可必弛。朕方復置茶馬司。乘此閒暇。廣武備以戒不虞。十年。陳澧謂和戰二議。不可偏執。上謂澧曰。今日之和。非惟不可偏執。自當以戰爲主。十一年。上曰。虜退便當措置淮南。修築城壁。要當事事有備。常爲寇至之防。則知高宗之所治之事。蓋已先定也。

三月庚子朔。觀文殿大學士左宣奉大夫福建路安撫大使知福州張浚言。朝廷調發大軍。用度至廣。臣本州措置出賣官田。及勸誘寺院。變易度牒。共得六十三萬緡。節次起發。少助國用。詔俊一意體國。識大臣體。令學士院降詔獎諭。

癸卯。張俊復特進。言者請兩淮控扼去處。其守臣並易以武臣。餘州見任人不可倚仗者。並別與差遣。從之。是日。金人圍濠州。初。金人自柘皋退軍于紫金山也。濠州守臣王進發書告急。日已再四。而通判州事張綱以邊機事請赴行朝。遂泛舟而去。一日。趙榮以數百騎至城下。進登城望之。榮語進曰。大金以精兵三十萬。旦暮臨城。勢不可敵。公宜開門縱民出城。爲避地計。且淮岸舟船頗多。若水陸從便。傾城而去。不三兩日。可以獲安。方今滿城生靈性命在足下。宜念之。進怒曰。趙榮。汝不能全節於朝廷。乃爲北京游說邪。使勁弩射之。榮大怒。少退。罵進良久而去。州人聞之。以避地之謀。力請于進。進不從。至是。北軍自延陵浮梁渡淮。翌日。以兵數萬列于東門之外。旌旗蔽野。是時進有兵千餘。又有宣撫司兵數百在城中。

北軍謂樓櫓皆腐爛。攻之必破。乃使人至城下招降。守陣者怒罵之。

甲辰。淮西宣撫使張俊。淮北宣撫副使楊沂中。判官劉錡。會議班師。俊與沂中爲腹心。而與錡有隙。故柘皋之戰。奏賞諸軍。錡獨不預。時朝廷雖命三帥各軍不相節制。然諸軍進退多出於俊。而錡以順昌之功。驟貴。諸將亦頗嫉之。方金人之初退。虛實未明。三軍相視猶豫無決。但聞俊。沂中議欲棄壽春。而移廬州於巢縣。復以廬州爲合肥。而濠州自金人侵犯。圍閉城守。日夜遣人至軍前求援。至是有被虜人民自淮上竄歸者。皆言金人渡淮去已遠。而濠路又通。翌日。俊因會飲。謂錡曰。公步人久戰。可自此先回。徑取采石。歸太平。吾欲與楊太尉至濠州。耀兵淮上。安撫濠梁之民。而吾軍取宣化以歸金陵。楊太尉渡瓜州以歸臨安。庶道路次舍樵爨不相妨。軍之始行也。有詔淮東西漕臣胡紡。李仲孺。江東漕臣陳敏識。隨軍饋運。又遣兩浙漕臣張匯繼至。會集于軍前。俊命諸漕備十日糧。諸漕以水路止於廬州。陸路無夫搬運。遂給軍士錢人一千。使之附帶。又令敏識撥水路綱運入滁州。以接濟二軍。夜。二軍調發。遲明。軍馬盡去。獨俊留兵數百未行。

乙巳。權禮部尙書兼資善堂翊善蘇符兼侍讀。中書舍人李易兼侍講。直徽猷閣知邵武軍王洋言。宣和二年。布衣呂堂乞生子之家。量給義倉米。朝廷不曾施行。近蒙恩詔。貧乏之家。生男女而不能養贍者。人於免役寬剩錢內支四千。可謂仁德甚厚矣。然免役寬剩。州縣所收甚微。勢不可久。乞鄉村之人。無問貧富。凡孕婦五月。卽經保申縣。專委縣丞注籍。其夫免雜色差役一年。候生子日。無問男女。第三等已下。

給義倉米一斛。縣丞月給食錢十千。專掌附籍。所掌萬戶已上。歲及千人。便與改官。蓋義倉米本不出糶。今州郡尚有紅腐去處。二郡歲發萬斛。可活萬人。通數路計之。不知所活其幾何也。又縣尉終任獲強盜七人。便許改官。今使縣丞終任活一二人。俾之改官。亦豈爲過。又義倉之米。若有不繼。逐年隨苗量添升斗。積以活民。民自樂從。再三審度。實可經久。上覽奏曰。愚民無知。迫於貧困。不能育。故生子而殺之。官給錢物。使之有以育。則不忍殺矣。朕爲民父母。但欲民蕃衍。豈惜小費也。乃詔戶部措置。

十五年五月戊午改給義倉米。

是日平旦。楊沂中赴張俊帳會食。已。二帥俱去。行數里。諜報虜攻濠州甚急。俊茫然失色。復馳騎邀劉錡。錡遽命軍中持十日糧。繼二軍而行。

丙午。德音釋壽春府廬和舒州。無爲軍管內雜犯死罪已下囚。是日京東淮東宣撫處置使韓世忠舟師至詔信縣。夜。世忠以騎兵遇金人于聞賢驛。敗之。

丁未。遣樞密都承旨周聿往沿江點檢措置事務。且存撫淮民之失業者。是日金人陷濠州。武功大夫忠州刺史知州事王進爲所執。兵馬鈐轄武功郎閣門宣贊舍人邵青巷戰死之前一日。敵薄城下。以雲車衝梯之。屬攻城。城土與屋瓦皆震。矢石如雨。進所部皆閩人。未嘗經戰守。或告以州之民兵皆百戰之餘。可以捍敵。進不從。翌旦。兵馬鈐轄邵宏縋城投拜。告以虛實。敵益兵東南隅。乘風縱火。焚其樓櫓。倏忽皆盡。敵乘勢登城。進奔馬入郡舍。朝服坐于廳事。遂就執。金人縱兵焚掠。夷其城而去。

熊克小曆云。濠州陷。王進被殺。此據淮門隨軍。

記所云也。按紹興講和錄。烏珠第大書云。濠梁之破。守臣王遵既以貸其生命。則逃固不死。趙銜之遺史稱遵被執。與烏珠書同。今從之。

戊申。張俊、楊沂中、劉錡至黃連埠。去濠州六十里。而聞城陷。俊乃召沂中、錡謀之。錡謂沂中曰。兩府何以處。沂中曰。斲殺耳。相公與太尉在後。沂中當居前。有進無退。錡曰。有制之兵。無能之將。可御。有利害之兵。有能之將。不可御也。今我軍雖銳。未爲有制。且軍士被甲荷糧而趨。今已數日。本救拔濠州。濠既失。進無所役。人懷歸心。勝氣已索。糧食將盡。散處迥野。此危道也。敵人雖詭計莫測。不若據險下塞。墾地栽木。使根本可恃。然後出兵襲之。若其引去。徐爲後圖。此全師保勝之道。願相公圖之。諸將皆曰。善。於是鼎足以爲營。仍約逐軍。選募精銳。旦日入濠州。俊遣斥堠數輩。還俱言濠州無金人。或謂金人破城之後。無所籍。又畏大軍之來。尋已去矣。乃再遣騎數百往探。皆無所見。俊遣將官王某謂錡曰。已不須太尉入去。錡乃不行。惟沂中與王德領二千餘騎而往。以兩軍所選精銳策應之。四更起黃連。午時騎兵先至濠州城西嶺上。列陣未定。有金人伏甲騎萬餘于城南邊。須臾煙舉於城上。伏騎分兩翼而出。沂中謂德曰。如何。德知其勢不可。乃曰。德統制官也。安敢預事。太尉爲宣撫。利害當處之。沂中皇遽以策麾其軍曰。那回。諸將聞之。以爲令其走爾。散亂南奔。無復紀律。其步人見騎軍走。謂其已敗。皆散。金人追及。步人多不得脫。殺傷甚衆。此據淮南從軍記修入。蓋其在軍中所目擊也。王暉撰沂中神道碑云。烏珠復遣三十萬至濠梁。敵議欲搆山陽。窺廣陵。絕江而南。王慮深入難制。卽以輕騎逆之。據其衝。敵不得展。遂乘勢擊之于梁州橋。敵勢崩壞。戰屢卻。王謂衆曰。吾士氣方強。諸此餘擊。猶几上肉耳。若痛剿絕之。可使二十年不敢復窺淮漢。今構閩岸峽。河流激深。東西際林木陰翳。可以拒敵。于是奮槊爲隘。鼓衆而出。於是敵三路並至。王忠勇奮發。示士以必死。進斫敵營。自午已盡。戰至夜鼓動。必數十合。士皆殊死鬪。敵復大飢。流血成河。烏珠斷



備以遺獲所遺甲器資儲以備計。按此所云與林泉野記等諸書全不同。蓋隱緣飾言之。今不取。

己酉韓世忠引兵至濠州。

日麻世忠申初十日與賊接戰。至三更以來。賊馬滾隊直過淮北。世忠亦據濠州。趙雄獨世忠神道碑云。敵別將數萬屯定遠。王遣成閔以輕騎追之。轉戰數日。烏珠中克敵。以走其衆。大潰。遂奪糧。離以

諸書參考。烏珠此時不在濠州。又金人既破濠州。既

焚掠而去。不待官軍收復也。碑之所云。皆非其實。

庚戌秦檜奏。近報韓世忠距濠三十里。張俊等亦至濠州五十里。又岳飛已離池州。渡江去會師矣。上曰。首禍者惟烏珠。戒諸將無務多殺。惟取烏珠可也。澶淵之役。達賚既死。真宗詔諸將按兵。縱契丹勿邀其歸路。此朕家法也。朕兼愛南北之民。豈忍以多殺爲意乎。初敵之入犯也。上命飛以兵來援。飛念前此每勝。復被詔還。乃以乏糧爲詞。最後上御劄付飛云。社稷存亡。在卿此舉。飛奉詔移兵三十里而止。及濠州已破。飛始以兵至舒。蘄境上。故張俊與秦檜皆恨之。御劄以王次翁敘紀所載修入。

辛亥韓世忠與金人戰于淮岸。夜遣游奕軍統制劉寶率舟師泝流。欲劫金人于濠州。金人覺之。先遣人於下流赤龍洲伐木以扼其歸。有自岸呼曰。赤龍洲水淺可涉。大金已遣人伐木。欲塞河扼舟船。請宜撫速歸。我趙榮也。諸軍聞之。皆以其言有理。世忠亦命速歸。而金人以鐵騎追及。沿淮岸且射且行。於是矢著舟如蝟毛。至赤龍洲。金人果伐木漸運至淮岸。未及扼淮。而舟師已去。金人復歸黃連埠。此據趙姓之遺史附入。據日麻

戰世忠申狀乃云。十二日三更後。遣劉寶沂流再往濠州兩岸。攻擾賊寨。至十三日。終日接戰。萬戶以下。共折萬餘人。馬數千匹。與牲之所。云全不同。不知何也。

是日。楊沂中自宣化渡江歸行在。初。張

俊以諸軍至黃連埠。士皆乏食。乃遣事務官辛永宗。還建康督糧。永宗至江皋。不肯渡。坐于民舍。呼邏卒採藤花食。建康盡刷老弱。及上元。江寧二縣民夫運糧。人持六斗米。會俊等班師。軍民皆棄所負之米于道側而去。

壬子。金人自渦口渡淮北歸。敵之始入也。上以御劄賜三京招撫司都統制李顯忠。令將所部與張俊會合。如立奇功。當建節鉞。比敵退。顯忠尾之至孔城而歸。

癸丑。張俊引兵渡江歸建康府。是日。朝廷得俊與楊沂中報。言初八日。王進與蕃賊力戰。大獲勝捷。

初八日丁

未卽濠州陷之日。

丁巳。劉錡自和州引兵渡江歸太平州。楊沂中之敗于濠梁也。張俊自黃連拔寨徑去。錡乃按部位。整旌旗。最後徐行。金人亦不復追。錡至歷陽駐軍。具奏聽旨。然後班師。由是俊與沂中皆恨。

戊午。宰執奏御史中丞何鑄論牧馬地事。上曰。已優支地價。或有移屋。又支竹木之費。朕恤民可謂至矣。況湖上地。半是冒佃。不納租稅。可令臨安索契而驗。凡無契冒佃者。明言其罪而恕之。非特免罪。更給公據。及優支所費。使民曉然知朕心也。

庚申。詔中亮大夫康州防禦使右護軍右部同統制程俊旌表門閭。俊之少也。其母郡氏陷于夏國。俊朝夕號泣。願以財贖之。遇奏薦。則先其諸弟。又聚族百餘人而養之。成州守臣王彥上其孝行于朝。故有是命。直祕閣新知常州秦梓知湖州。

辛酉。左朝請郎魏矼充集英殿修撰。知宣州。矼初免喪。乃命出守。

甲子。行營右護軍前部統制張彥與金人遇于陽之劉坊寨。武節大夫秦鳳路第八將張宏戰死。宏初以僞命補官。歸朝。屢有戰績。事聞。贈右武大夫忠州刺史。宏贈官在八月丁丑。

丁卯。右宣教郎宋汝爲添差通判處州。先是汝爲自北境閒行。投岳飛軍中。飛遣赴行在。汝爲具言金人情僞。且曰。今和好雖定。計必背盟。不可遽弛武備。秦檜聞之不樂。至是權禮部尙書蘇符力言于上。乃有是命。既而上憐其忠。遷右通直郎。



# 建炎以來繫年要錄卷一百四十

【紹興十有一年】夏四月己巳朔。四川轉運副使左中奉大夫直徽猷閣李唐孺特進一官。右中散大夫并度直祕閣錄餉軍之勞也。

壬申。御史中丞何鑄言。御前軍器所既屬工部。卽合隸臺察。又匠工四千五百餘人。內二千九百餘人。係諸郡差到。乞揀退其老弱不堪者。從之。

癸酉。宿州觀察使帶御器械鄭藻知閣門事。

乙亥。鎮潼軍節度使開府儀同三司判婺州信安郡王孟忠厚判紹興府。兼照管昭慈聖獻皇后橫宮。照管橫宮繫衝。此似因向者劉一止論列之故。去年高世則判温州。帶景靈宮使入衝。前亦未有例也。

國學免解進士張峻上書言四川之利。其與未盡者有二。鄉兵

不可不盡教。軍糧不可不廣糴。大略欲教民兵於內郡。而令五等戶糧納夫錢。漕司差官於豐穰之郡買糧。則不患不足。又言州縣官擾民。及隔槽破產。科舉徇私入粟之人。居官貪墨等。凡十三害。詔胡世將、張兼相度。

按兼爲路帥。而兵財之事。與宣司同相度。此所謂四川事盡委廂也。

丙子。詔諸州縣量收免行錢。自宣和閒。始復熙寧舊法。罷行戶。而令輸錢。至靖康初。又紹興初。

元年三月。雖令

現任官市買方物。悉如民間之價。而汙吏猶虧其直。議者以爲不便。會軍用乏。遂復令免行。仍詔公私和買物色。並依市直。違者以自盜論。

日麻無此指揮。今以紹興十二年七月二十四日戶工部看詳狀收入。

己卯。參知政事兼權同知樞密院事孫近充資政殿學士。提舉臨安府洞霄宮。金人之犯淮西也。近請詔張浚都督諸軍。秦檜大惡之。及敵退。御史中丞何鑄乃論近本無體國之忠。但有謀身之計。乞行罷黜。近聞引疾求去。上未許。鑄又劾近懷私立異。殿中侍御史羅汝楫因交章論近於君父之前。則繆爲將順。而多所面從。對士大夫之前。則退有後言。而惟知掠美。乃有是命。

癸未。太府少卿沈昭遠守尙書右司員外郎。司農寺丞李椿年爲尙書度支員外郎。

乙酉。太尉慶遠軍節度使知鎮江府郭仲荀爲醴泉觀使。免奉朝請。仲荀引疾求去。故有是命。

戊子。上曰。陣亡士卒多寡之數。人言不同。恐有漏落。則忠魂義魄。或不蒙贈典。莫若出榜。使死事之家。得以自陳。則實數見矣。右承事郎張子顏。右承務郎張子正。並直祕閣。賜六品服。二人皆俊子。時俊自建康來朝。旣對。遂有是命。自是大將子孫率多除職焉。

庚寅。復置將作軍器監長貳各一員。詔祖宗時樞密院無計議官。可罷之。顯謨閣待制樞密都承旨

周聿沿江點檢措置防守還入見。右宣義郎樞密院計議官王湛直祕閣。充制陝西諸路軍馬兼措置河東忠義軍馬司參議官。右文殿修撰湖北京西宣撫司參謀官朱芾充敷文閣待制。知鎮江府。司農

卿李若虛充祕閣修撰。知宣州。二人皆岳飛幕客也。自軍中隨飛赴行在。上將罷飛兵柄。故先出之。

辛卯。詔給事中直學士院范同令入對。初。張浚在相位。以諸大將久握重兵。難制。欲漸取其兵。屬督府。而以儒臣將之。會淮西軍叛。浚坐謫去。趙鼎繼相。王庶在樞府。復議用偏裨。以分其勢。張浚覺之。然亦終不能得其柄。至是同獻計於秦檜。請皆除樞府。而罷其兵權。檜納之。乃密奏於上。以柘皋之捷。召韓世忠。張俊。岳飛。並赴行在。論功行賞。時世忠。俊已至。而飛獨後。檜與參知政事王次翁憂之。謀以明日率三大將置酒湖上。欲出則語直省官曰。姑待岳少保來。益令堂廚豐其燕具。如此展期以待。至六七日。及是飛乃至。上卽召同入對。諭旨令其與給事中兼直學士院林待聘分草三制。是夕鎖院。

壬辰。揚武翊運功臣大保京東淮東宣撫處置使兼河南北諸路招討使節制鎮江府英國公韓世忠。安民靖難功臣少師淮南西路宣撫使兼河南北諸路招討使濟國公張俊。並爲樞密使。少保湖北京西路宣撫使兼河南北諸路招討使岳飛。爲樞密副使。並宣押赴本院治事。世忠旣拜。乃製一字巾。入都堂。則裹之。出則以親兵自衛。檜頗不喜。飛披襟作雍容狀。檜亦忌之。

中興聖政。何備龜鑑曰。譚哉。范同之爲檜畫計也。同之議曰。諸將俱握重兵。必甚難制。莫若皆除樞密。而罷其兵權。此范同但求以助和議而然也。檜乃用之。詔罷宣撫兵。隸樞院。附和則保富貴。是故張俊先至。則除美官。韓世忠。劉錡。不言和。則傷於譏。岳飛最後至。被禍最慘矣。

奏事。

癸巳。詔參知政事王次翁序位在岳飛之下。以飛階官爲少保故也。飛請班次翁之下。不許。上謂大臣曰。

昔三宣撫之兵分爲三軍。故有此軍作過。而往投彼軍者。今合爲一。則前日之弊革矣。監察御史祝師龍試太府少卿。大理寺丞王師心爲將。作少監。軍器監丞鮑瑀爲軍器少監。填復置闕。師心與祝師龍皆自廣州鞠獄還。故有是命。

乙未。樞密使張俊言。臣已到院治事。見管軍馬。伏望撥屬御前使喚。時俊與秦檜意合。故力贊議和。且覺朝廷欲罷兵權。卽首納所統兵。上從其請。復召范同入對。命林待聘草詔書獎諭。詔詞略曰。李郭在唐。俱稱名將。有大功於王室。然光弼負不釋位之覺。陷於嫌隙。而子儀聞命就道。以勳名福祿自終。是則功臣去就趨舍之際。是非利害之端。豈不較然著明。意蓋有所指也。上謂韓世忠、張俊、岳飛曰。朕昔付卿等以一路宣撫之權。尙小。今付卿等以樞府本兵之權。甚大。卿等宜共爲一心。勿分彼此。則兵力全而莫之能禦。顧如烏珠。何足掃除乎。是日。詔宣撫司並罷。遇出師臨時取旨。逐司統制官已下。各帶御前字入銜。令有司鑄印給付。且依舊駐劄。將來調發。並三省樞密院取旨施行。仍令統制官等。各以職次高下。輪替入見。王伯庠撰王次翁敘紀云。紹興辛酉。敵人有飲馬大江之謀。大將張俊、韓世忠皆欲先事深入。惟岳飛駐兵淮西不肯動。上以親割促其行者。凡十有七。飛僂蹙如故。最後又降親割曰。社稷存亡。在卿此舉。飛奉詔移軍二十里而止。上始有疎飛意。又世忠軍中親校溫濟者。以世忠陰事來告朝廷。置濟於湖南。世忠連上章乞遣濟至軍中。語其不遜。是時三大將皆握重兵。輕視朝廷。其年。栢舉之捷。有旨令大將入朝論功行賞。後世忠已到。而飛獨未來。秦檜爲相。先臣參知政事大臣止二人。檜憂之甚。先臣爲之謀。以明日率三大將置酒湖上。欲出則語直。書官曰。姑待岳少保來。益令堂廚豐其燕具。如此展期以待者。六七日。飛既到。以明日鎮院。皆除樞密使。趣令入院。供驅避其兵柄。晡時。有旨鎮院。明日宣麻。是夜半。復以制分命三大帥軍中列校。使各統所部。自爲一軍。更其銜。日統制御前軍馬。凡其所



統陞黷賞罰得專達之。諸校喜於自便。莫不欣然受命。明日。三大帥入授元樞之制。既出。則其所部皆已散去。導從盡以密院之人。上之此謀。惟先臣與秦檜預之。天下歎服。三帥既罷兵柄。先臣語伯庠曰。吾與秦相謀之久矣。雖外示閒暇。而終夕未嘗交睫。脫致紛紜。滅族非所憂。所憂宗社而已。事幸而成。上之英斷與天合也。吾何力之有。按此所云。夜中以制分命列校。更其銜爲統制御前軍馬一節。與日廩所書不同。日廩鎖院在辛卯。降制在壬辰。張俊歸部曲。及諸將帶御前字在乙未。前後凡五日。不知伯庠何以云然。姑附此。更須詳考。於是禮部侍郎鄭剛中言於檜曰。前所共憂者。一旦變爲平安之道。廟堂不動聲色。而三大將惟恐奉上兵籍之。不先。彼曲士不通世務。挾口舌以議政者。已皆言塞意順。謂此非常之舉。因爲檜陳善後之策。凡七事。大概以沿邊倚兵爲重。今大帥去。則人心懼。昔日三帥兵律不同。今合而用之。固有以更易爲便。亦有念舊而不能忘者。又三帥分地而守。各任其責。今統制官在外。有如塵蒿。使誰糾合。又諸軍係宣司按月勸請。今旣罷。令漸立法。庶無冒請之弊。傳曰。平亂責武臣。望以數事悉付右府。俾經畫之。而酌其可否。他日攻守進退。彼不得爲言矣。右正言万俟卨試右諫議大夫。

丙申。詔三宣撫司官屬並優與陞等差遣。

是月。慕容洧破新泉寨。又攻會州。將官朱勇拒戰破之。洧憤。將益兵入寇。川陝宣撫副使胡世將遺洧書。勉以忠義。且言。金人欲斃五路之人。太尉抗論以爲不可。人心積怒。金人而歸恩。太尉誠乘此時。料簡精銳。保據險阻。儲積糧食。繕治甲兵。拒此殘敵。爲持久計。敵必舉兵以攻。太尉據險以待。世將當出兵岐隴。共乘其弊。如此。則太尉今日之舉。乃吳公和尙原之舉也。吳公之勳業寵祿。不再見於太尉。焉往哉。比聞金人有疑太尉心。而置同帥於山後。事危矣。計不早定。禍必中發。先發者制人。不易之論也。惟太尉圖之。

洧自是不復侵邊。勇本洛城人。在會州嘗與夏人戰。擒其驍將。由是知名。

五月戊戌朔。故武節郎殿前司統制官鄭滋等六人贈官。錄子孫有差。以淮西戰歿故也。

己亥。給事中兼直學士院實錄院修撰范同爲翰林學士。是日柔福帝姬薨於五國城。

此據十二年九月爲公主案款修入。

庚子。賜三宣撫司統制官以下詔書。朕延登秉鉞之元勳。並任本兵之大計。凡爾有衆。朕親統臨。肆其偏裨。咸得專達。尙慮令行之始。或墮素習之規。其各勵於乃心。以務肅於所部。詔林待聘所草也。

辛丑。直祕閣淮東轉運副使胡紡爲司農少卿。總領淮東軍馬錢糧。置司楚州。尙書度支員外郎總領提舉大軍錢糧等事。吳彥璋爲太府少卿。總領淮西江東軍馬錢糧。置司建康府。太府少卿總領湖廣江西財賦。曾慥爲太府卿。總領湖廣江西財賦。京湖軍馬錢糧。置司鄂州。各專一報發御前軍馬文字。諸軍並聽節制。蓋使之與聞軍事。不獨職餽餉云。總領官正名自此始。

壬寅。右文殿修撰陳桷充敷文閣待制。知池州。蘄州防禦使辛永宗爲明州觀察使。提舉亳州明道宮。右武大夫欽州刺史王敏求爲左武大夫。添差兩江西路兵馬鈐轄。仍釐務。桷。韓世忠幕客。永宗。敏求。張俊。岳飛親校也。以罷從軍故遷之。詔親衛大夫利州觀察使荆湖南路馬步軍副總管馬擴累乞宮觀。特依所乞。

癸卯。御前統制昭信軍承宣使王勝。江州觀察使劉寶。並加龍神衛四廂都指揮使。磁州團練使成閔爲

棣州防禦使。中亮大夫果州觀察使岳超領武勝軍承宣使。四人皆韓世忠部曲也。成州言同谷縣民王澤六世同居。行義異常。宅前後有二柳。皆同根幹。中分二股。上復長合。實爲奇異。詔旌表門閭。

甲辰。顯謨閣待制樞密都承旨周聿試尙書刑部侍郎。試尙書禮部侍郎鄭剛中爲寶文閣直學士。樞密都承旨。御前統制武功大夫通州團練使兼閣門宣贊舍人李捧落階官。爲岷州團練使。敦武郎顧暉爲武翼大夫忠州刺史。二人皆張俊部曲也。

乙巳。樞密使韓世忠獻西馬五百匹在楚州諸軍者。詔收入帳。

丙午。詔文臣封敍並許帶左右字。

丁未。詔韓世忠聽候御前委使。張俊、岳飛帶本職前去按閱御前軍馬。專一措置戰守。時秦檜將議和。故遣俊、飛往楚州。總淮東一路全軍。還駐鎮江府。

二樞密出使。未見降旨之日。今年六月二十日耿著狀云。五月上旬。有指揮韓世忠聽候御前委使。張俊、岳飛出外按閱軍馬。丁未初十日也。故附

於此日。又按日麻。此月十一日戊申。韓世忠獻錢糧之在楚州者。宜與此相關。權附此。須求他書參考本日。

戊申。樞密使韓世忠言。自提兵以來。有回易利息。及收簇遺積軍須。見在錢一百萬貫。排垛楚州軍前。軍中耕種并椿管米九十萬石。見在楚州封椿。及鎮江府、揚楚、眞州、高郵縣、江口、瓜州鎮。正賜公使回易。激賞等酒庫一十五。合行進納。望下所屬交收。詔嘉獎。尙書右司員外郎沈昭遠。權戶部侍郎。時命昭遠措置津發。搬運楚州錢米。故有是命。後三日。昭遠辭行。太常少卿陳桷。權尙書禮部侍郎。尙書左司

郎中施垌守太常少卿。左武大夫忠州刺史王剛、武功大夫果州團練使知襄陽府御前遊奕軍統制武糾並進橫行一官。二人皆岳飛部曲也。

己酉。尙書右司員外郎錢葉、太府少卿李公懋並爲左司員外郎。司封員外郎楊愿、司勳員外郎莊必強並爲右司員外郎。

庚戌。龍神衛四廂指揮使福州觀察使韓世良爲奉國軍承宣使。提舉醴泉觀。世忠之使樞密也。世良自權主管步軍司公事引嫌罷軍職。故遷之。

辛亥。御前統制相州觀察使王德爲興寧軍承宣使。廬州觀察使田師中爲保寧軍承宣使。協中大夫武勝軍承宣使劉寶、翊衛大夫武勝軍承宣使李橫並爲正任觀察使。新州刺史馬立爲正任防禦使。翊衛大夫楚州團練使張淵落階官。德仍充侍衛親軍馬軍都虞候。師中立並充龍神衛四廂都指揮使。六人皆張俊部曲。以宿毫功。依所擬定也。

壬子。上謂宰執曰。士大夫言恢復者。皆虛辭。非實用也。用兵自有次第。朕比遣二樞使按閱軍馬。措置戰守。蓋按閱於先。則兵皆可戰。兵既可戰。則能守矣。待彼有釁。然後可進討。以圖恢復。此用兵之序也。

甲寅。詔樞密行府於鎮江府置司。仍令徧行巡歷措置。直祕閣知秦州王喚爲淮南東路轉運副使。丙辰。罷三樞密府承受文字官員。以御史中丞何鑄言。韓世忠等旣已除樞密使副。稽之典故。大臣投進文字。自有通進司。欲望減罷承受文字官。故有是命。中書舍人程克俊淮南幹事還入見。檢校少傅

保信軍節度使提舉臨安府洞霄宮汪伯彥。年七十三。上悼之。後九日。降制除開府儀同三司致仕。訃聞。贈少師。賜其家田十頃。銀帛千匹兩。官給葬事。又官其親屬二人於饒州。後諡忠定。熊克小麻。稱是日開府儀同三司汪伯彥卒於

饒州。按伯彥除儀同。在此月乙丑。方薨時。第以檢校官爲節度使也。

庚申。太尉保成軍節度使充殿前副指揮使主管都指揮使公事楊沂中爲檢校少保開府儀同三司。賞

柘臬之捷也。

林泉野記云。楊沂中濠州敗績。殿前司兵幾盡。秦檜利其繆。加沂中開府儀同三司。以慢軍勢。

資政殿學士知泉州富直柔提舉臨安府洞霄宮。先

是州之錄事參軍。誤以流罪囚陳翁進爲死罪囚。陳翁進旣論決矣。直柔乃自劾。上以大臣不問。但劾其官吏。直柔慚懼。力請奉祠。言者論之。詔提刑司取勘。右朝議大夫直敷文閣江西轉運副使李仲孺以淮西餽運之勞。特轉行一官。左武大夫耿著遙郡刺史。添差荆湖南路兵馬都監。著韓世忠親校也。於是世忠官屬十五人。並進秩一等。選人改合入官。徽猷閣待制提舉江州太平觀。句濤卒於秀州。濤奉祠退居。上歲賜以金帛茶藥。恩禮優異。嘗除知潭州。不赴。比訃聞。上顧近臣曰。句濤死矣。悼惜久之。辛酉。布衣虞宰獻樂曲詩。上謂大臣曰。士大夫所進文字。朕詳覽熟思。蓋欲知民之利病。政之臧否。朕躬之得失耳。若溢美之言。實不欲聞。可令還之。乃詔檢鼓院。自今獻無益之言。不干政體者。勿受。

癸亥。左朝請大夫直祕閣劉阜民充祕閣修撰。知秀州。以淮東宣撫司結局推恩也。饒州童子江安國

九歲。其弟定國七歲。皆能誦經子書。詔免解一次。

甲子。侍衛親軍馬軍都虞候興寧軍承宣使熙河蘭鞏路馬步軍副都總管御前統制王德爲清遠軍節度使。賞柘皋之捷也。龍神衛四廂都指揮使保寧軍承宣使秦鳳路馬步軍副都總管御前統制田師中爲平江軍節度使。亦賞柘皋之捷也。初。張俊之長子早卒。其婦更嫁師中。因呼俊爲阿父。事之如子姓。故每戰必有奇功。而天下之人不信其果戰也。至是與王德並建節鉞。人無愚智。皆以德爲當。而不稱師中。此並據徐夢莘所編附入。詔丁憂人前左奉議郎張九成令在家持服。候服闋日取旨。初。徑山僧宗杲聚徒十餘。士

大夫從之游者甚衆。而九成亦往來其閒。秦檜疑其議已。言者卽奏。近者朝廷延登功臣。眞之樞筦。而異意之人。不顧安危。鼓倡浮言。誑惑衆聽。如九成者。實爲之首。宗杲從而和之。恣行誹訕。務欲搖動軍政。以快其私。伏望嚴賜處分。詔宗杲特還俗。送衡州編管。而九成有是命。左朝散大夫王燾落致仕。燾守象州。年五十九歲而告老。至是顯謨閣學士梁楊祖等三人薦其才。故復令出仕。言者論燾頃以受賂事露。爲部使者按治。遽稱疾休致。不可再齒縉紳。乃罷之。

丙寅。左中大夫直祕閣淮東轉運副使王喚陞直龍圖閣。以喚往在單州。嘗應副元帥府錢糧。礙止法未得遷故也。詔汀州編管人范滌免監管。令赴貶所。滌守鄂州。坐故縱郝抃爲韓世忠所劾抵罪。至是用

世忠請而釋之。

事初見紹興九年正月。

六月戊辰朔。責授單州團練副使劉子羽復右朝請大夫。知鎮江府。兼沿江安撫使。初。樞密使張俊嘗爲子羽之父。幹部曲。幹器之。俊薦其才。故復用。俊晚年主和議。與秦檜意合。上眷之厚。凡所言。朝廷無不從。薦人爲監司郡守。帶職名者甚衆。自俊晚年主和議已下。並據林泉野記附入。

辛未。上謂大臣曰。外國不可責以中國之禮。朕觀三代以後。惟漢文帝待匈奴最爲得體。彼書辭倨傲。則受而勿較。彼軍旅侵犯。則禦而勿逐。謹守吾中國之禮。而不以責外國。此最爲得體也。權尙書工部侍郎晁謙之充敷文閣待制。提舉江州太平觀。謙之引疾乞祠。故有是命。直祕閣三京等路招撫處置使司參謀官陳堯爲淮南東路轉運副使。

壬申。戶部奏贖刑文字。上曰。朕謂凡爲政之本。必抑強扶弱。民乃能立。今使富者犯死法。得以金自贖。則貧無金者。豈能獨立乎。贖刑卽非祖宗法。似未可用也。太府卿總領湖廣江西財賦曾慥充祕閣修撰。提舉洪州玉隆觀。以疾自請也。左朝請郎林大聲爲尙書度支員外郎。總領湖廣江西財賦。湖北京西軍馬錢糧。大聲。侯官人。初爲永嘉丞。用章誼薦。擢守建昌。秦檜寓居永嘉。與之厚。遂驟用之。

癸酉。分行在省倉爲三界百五十萬斛。凡民戶白苗米。南倉受之。以廩宗室百官爲上界。次苗米。北倉受之。以給衛士及五軍爲中界。糧米。東倉受之。以備諸軍月糧爲下界。

甲戌。上謂宰執曰。中興自有天命。光武以數千破尋邑百萬。豈人力所能乎。朕在宮中。聲色之奉。未嘗經

心只是靜坐內省。求所以合天意者。秦檜曰。陛下聖德畏天如此。中興可必也。

乙亥。左光祿大夫守尙書右僕射同中書門下平章事兼樞密使華國公秦檜爲特進尙書左僕射。封慶國公。宣制畢。上臨軒再坐。引檜入見。命坐賜茶。詔有司造克敵弩。韓世忠所獻也。上謂宰執曰。世忠宣

撫淮東。日與敵戰。常以此弩勝金。朕取觀之。誠工巧。然猶未盡善。朕籌累日。乃少更之。遂增二石之力。而減數斤之重。今方盡善。後雖有作者。無以加矣。乃命殿前司閱習將士。有能貫甲踰三石力弩。施三十矢者。進秩一等。三石五斗力者倍之。賞格在七月丁巳。

辛巳。右宣教郎主管台州崇道觀趙慶孫等六人。並停官。永不得與堂除。以言者論其不孝也。或曰。慶孫常爲趙鼎所薦。故秦檜斥之。

壬午。布衣吳曾特補右迪功郎。曾。臨川人。獻所著左氏發揮而有是命。

癸未。資政殿大學士江南東路制置大使兼知建康府葉夢得陞觀文殿學士。徽猷閣待制知明州兼浙東沿海制置使仇愈與寶文閣直學士知平江府兼浙西沿海制置使梁汝嘉兩易。愈爲人刻急。軍士頗不安之。僧王法恩因與軍民施宥。鄒子明等陰謀爲變。法恩者。以持穢迹呪著驗。郡人頗神之。不逞之徒。因以是幸富貴。約以是月庚寅。奉法恩爲主。舉兵盡戕官吏及巨室。然後掃衆趨臨安。不得志則逃入海。愈改命後六日。其徒書法恩甲子。詣卜者包大常問休咎。俄而沓至。所問命皆同。大常疑焉。給最後至者。



曰。此非君五行在五術中。有不可言之貴。其人安在。我當自與言。不敢泄諸人也。法恩至其肆。大常遽拜之。導以入。俾妻子拜舞奉觴爲壽。良久。大常詐爲市殺饌。密詣直徽猷閣。通判權州事高世定告之。世定亟遣兵官掩捕。得法恩與其徒數十人。皆論如法。以大常爲保義郎。據浙東提刑司所申。大常以六月二十二日告變。而愈以十六日改除。相去六日。大常八月補

官今併書之。

是日。張俊、岳飛至楚州。飛居城中。俊居於城外。中軍統制王勝引甲軍而來。或告俊曰。王勝有害

樞使意。

俊父名密。四月甲午。得旨以樞使稱呼。

俊亦懼。問何故。振甲勝曰。樞使來點軍。不敢不貫甲耳。俊乃命卸甲。然終憾之。

飛視兵籍。始知韓世忠止有衆三萬。而在楚州十餘年。金人不敢犯。猶有餘力以侵山東。可謂奇特之士也。時統制河北軍馬李寶戌海外。飛呼至山陽。慰勞甚悉。使下海往山東牽制。寶焚登州及文登縣而還。俊以海州在淮北。恐爲金人所得。因命毀其城。遷其民於鎮江府。人不樂遷。莫不垂涕。俊遂總世忠之軍還鎮江。惟背嵬一軍赴行在。

甲申。右武大夫忠州團練使知河南府李興以所部至鄂州。興據白馬山。與李成相拒。凡數月。朝廷以興糧餉道梗。孤軍難守。乃命班師。興率軍民僅萬人南歸。至大章谷。遇金人數千要路。興擊退之。至鄂州。都統制王貴言於朝。遂以興爲左軍同統制。

辛卯。武經郎吉陽軍使楊雍言。徽宗御製敘述宣和內禪事。因及罪己。奏天密表。真本見在萬安軍蔡攸

子孫家。詔藏敷文閣。

壬辰。太保三京等路招撫處置使雍國公劉光世罷爲萬壽觀使。金人始叛盟。光世嘗請以舒、蘄等五州爲一司。選置將吏宿兵其中。爲藩籬之衛。諫官万俟卨言。光世欲以五州爲根本。將斥旁近地自廣。以襲唐李藩鎮之迹。不可許也。及是。三大將旣罷。光世入朝。因引疾乞祠。上謂大臣曰。光世勳臣。朕未嘗忘。聞其疾中無聊。昨日以玩好物數種賜之。光世大喜。秉燭夜觀。幾至四更。朕於宮中。凡玩好之物。未嘗經目。止須賜勳舊賢勞耳。光世旣罷。遂寓居永嘉焉。

光世乞五州爲一司。據孫觀撰高墓誌云耳。而不得其年月。熊克小廡附之。去年六月。按高去年閏六月。始自湖北提刑還朝。除湖南運判。又除副

察御史。八月。方除右正言。克

蓋甚諷。今權附此。當求本日。

丙申。金州言。免解進士蔣舉宣和初丁母憂。廬墓墳生芝草。詔旌表門閭。

是月。川陝宣撫副使胡世將言。敵人自聞烏珠大敗之後。其跳梁之勢。比之前日稍衰。此廟堂制勝。將士協和。大挫凶威。福及遐邇。天下幸甚。薩里千在長安。猶敢揭榜諸處。自謂東南獲捷。以安人心。衆不可欺。往往唾罵。三月二十二日。長安白日昏暗。至舉燈燭。又鋒刃之端。悉皆有火。議者謂白日昏暗。陰太盛也。鋒刃有火。將自焚也。敵方肆其貪暴。結怨士民。其滅亡固可待矣。近差往長安幹事官吳名世中。金人累經敗衄。可以乘勢出兵。緣金人重兵多在岐隴一帶。不往探得練兵聚糧。欲來侵犯。人各增城濬濠。爲自保之計。度其勢固未能動。止恐別有包藏。臣見今精審閒探。密結土豪。多方以圖之。非十分得便。豈敢輕

舉向蒙朝廷指揮。令招諭慕容洧。此最今日所宜先者。本司節次遣人入僞地。先次結約到環慶路都監屈元等。又令榦事官章欽并閒探人王貴、張仲元等。密切前去。及聞秦弼見作僞涇原帥。近與金人有隙。亦令齋書。諭以朝廷德意。冀其改圖。自餘忠義軍民。在陝西結集者甚多。一一推誠撫納。仍令各先占地。利可以保聚。俟有機便。則內外相應。并據前後探報。計算元帶過河甲軍從軍約五萬人。自去年五月至今。諸將獲捷。大小五十次。殺傷及招收敵軍約三萬人。若陝右忠義保聚得數處。稍能自立。則敵勢必分。其弊可乘。當與諸帥共圖進擊。或見機不敢遺力。徽猷閣待制洪皓在敵中。求得皇太后書。是夏遣邵武布衣李微齋來。上大喜。因御經筵。謂講讀官曰。不知太母寧否。幾二十年。雖遣使百輩。不如此一書。遂

命微以官。

此據洪皓行述。



# 建炎以來繫年要錄卷一百四十一

【紹興十有一年】秋七月丁酉朔。鎮潼軍節度使開府儀同三司判紹興府信安郡王孟忠厚爲少保。戊戌。實錄院進呈徽宗皇帝實錄六十卷。自元符三年至大觀四年。

庚子。上以臨安旱。蔬食請禱。決滯獄。出繫囚。後二十四日大雨。翰林學士兼實錄院修撰范同爲參知政事。

辛丑。司農少卿高穎罷。以言者論其卑凡也。自此諸大將之客。稍稍被罪矣。

壬寅。新福建路轉運判官董將。江西路轉運判官孫邦並罷。以言者論將。邦皆孫近之死黨。自近罷政。而二人者陰懷怨望。至於鼓飾浮言。撼搖軍政。故斥之。給事中兼侍講兼權直學士院林待聘兼直學士院。中書舍人兼侍講程克俊試給事中。起居舍人兼實錄院檢討官朱翌試中書舍人。兼實錄院修撰。侍衛親軍馬軍都虞候武泰軍節度使劉錡乞宮觀。詔錡疾速赴行在奏事。左武大夫耿著杖脊刺配吉陽軍牢城。先是韓世忠旣罷兵。遣著先之山陽。著與總領財賦官胡紡有舊。爲紡言。朝廷令二樞密來分撥軍馬。紡言。嘗與諸軍議。欲開落走死逃亡之在籍者。著又言。軍中弊倖。雖郭子儀。李光弼不能無。若一日頓革。未必不生事。呂祉之戒。不可不慮。紡奏著鼓惑衆聽。事下大理。故有是命。紡始媚事著等。故亟爲世忠所薦。及世忠罷。紡首訐其過焉。初。天聖閒。立川交子法。三歲一易。令民戶輸紙墨費三十

錢。至是詔增爲六十四。每界亡慮一百七十萬緡。其更易不盡者。亦二十餘萬緡。號水火不到錢。悉令計司取之。以備邊用。

癸卯。言者論早魃爲虐。蓋州縣之間。有傷和氣者七事。昨降指揮。許江浙折帛錢。以十分爲率。紬折六分。絹折三分。綿折五分。紬絹匹八千。緡每兩五百。皆所以寬民力也。而州縣乃盡令折錢。一也。民間積欠稅務。比令分四科隨稅帶納。而州縣應民間七年八年九年積稅。盡令一併送納。二也。諸州軍匠。盡赴軍器所充役。逃病死亡。殆無虛日。三也。此項今年四月壬申已得旨減退不知如何如舊頃者鎮江府起蓋倉屋二百餘間。計其費不下十

餘萬緡。皆民之脂膏。四也。頃以國公出閣。勳臣還朝。修建府宅。又興立營寨。爲諸軍老幼歸宿之地。雖不得已。豈免怨咨。五也。頃者復免行錢。旣兼收於貧弱下戶。復連及於鄉村下店。民有局鋪而廢業者。六也。獄者人命所繫。長吏或誤殺人。巡尉執平民以爲寇。七也。望特降睿旨。督諸路憲漕。求所以更張蠲免。裁減而禁戢之。勿爲文具。以召和氣。詔分送合屬去處。條具申尙書省。直祕閣陝西節制司參議官王湛入辭。上以御劄賜川陝宣撫副使胡世將曰。已降詔旨。委卿宣諭諸將。保捍關隘。極力戰守。如有建立奇功。當加不次之賞。今遣湛申諭朕意。併令面飭諸將。又賜知金州兼節制陝西軍馬郭浩詔書。俾徧諭諸路舊臣。使爲內應。詔林待聘所草

甲辰。直顯謨閣提舉川陝茶馬馮康國奏。近聞敵在長安。三月二十三日晝晦。油酒變色皆白。兵刃出光。

烙涇州雨沙旱災相仍赤地千里上曰景象異甚天變示人殆不虛也自古無文德而有武功往往非國家之福而敵好兵嗜殺肆爲無道不畏天不恤人其能久乎朕當修人事以待之耳御史中丞何鑄入對復論資政殿學士孫近之罪以爲近自罷政以來每對客談卽云緣與陛下與秦檜議邊事不合遂致勾祠而去一時好事之人往往傳爲口實且如茲者延登勳臣置在樞筦此皆成算素定億姓均懽顧近何爲而云不合揆近之意不過掠虛美於一己嫁實怨於君上欲望將臣日所論近章函行頒降使天下之人知近果爲懷私異議而去初不爲陛下與秦檜議邊事不合而去也則天下之所以爲觀聽者勿惑矣從之尙書兵部侍郎張宗元充寶文閣直學士知平江府兼浙西沿海制置使代仇愈也朝廷始聞王法恩事故亟罷之愈亦乞奉祠改提舉江州太平觀

愈得祠在是月己酉

樞密院張俊上從軍死事將校姚端

等九百三人其七百四十七人共官其子孫九百六十四人餘一百五十六人各賜其家帛二十四自端至李青等三百三十人各贈八官至一官並從之

乙巳左朝散大夫提舉江州太平觀劉岑責授單州團練副使全州安置先是度支員外郎李椿年審究岑三郡妄支之數爲錢六十七萬餘緡其間有市馬及銀器供張轡物之歸己者故有是命

丁未特進尙書左僕射同中書門下平章事提舉實錄院慶國公秦檜以進書恩遷少保封冀國公  
戊申萬安軍編管人溫濟量移潭州用韓世忠奏也濟始以告耿著得罪著旣敗世忠乃請遷之

事初見九年九

戊戌

己酉命參知政事范同兼修實錄。

庚戌詔實錄院修撰官已下各轉行一官於是延福宮使慶遠軍承宣使入內侍省都知都大提舉諸司梁邦彥落階官提舉江州太平觀靖康後宦者除正任自此始。

邦彥除正任日麻不書林待聘內制集有除充詔書云屬者祇殿寶冊勒成信書皆一時大典而爾

庠職其閒咸有續用則蓋此賞也答詔在張俊辭太傅胡世將乞奉親孟忠厚辭少保之後岳飛乞罷樞副張中孚辭起復之前以日麻考之忠厚除少保在此月丁酉世將乞奉親在丁未俊除太傅在己未中孚起復在八月戊戌飛罷樞副在甲戌則邦彥除命必在此時今併附降旨之日俟考。

壬子右諫議大夫万俟卨言伏見樞密副使岳飛爵高祿厚志滿意得平昔功名之念日以積惰今春敵寇大入疆場騷然陛下趣飛出師以爲犄角璽書絡繹使者相繼於道而乃稽違詔旨不以時發久之一至舒斬匆卒復還所幸諸師兵力自能卻賊不然則其敗撓國事可勝言哉比與同列按兵淮上公對將佐謂山陽爲不可守沮喪士氣動搖民心遠近聞之無不失望伏望免飛副樞職事出之於外以伸邦憲癸丑上謂大臣曰山陽要地屏蔽淮東無山陽則通秦不能固賊來徑趨蘇常豈不搖動其事甚明比遣張俊岳飛往彼措置戰守二人登城行視飛於衆中倡言楚不可守城安用修蓋將士戍山陽厭久欲棄而之他飛意在附下以要譽故其言如此朕何賴焉秦檜曰飛對人之言乃至是中外或未知也先是飛



數言和議非計。檜大惡之。

岳侯傳云。紹興十一年。大金約和。上令議和事。便與不便。侯奏曰。金人無故約和。必探我國之虛實。如

楚州亦無所措。遂求救於朝廷。後無旬日。盡失淮。楚退兵。回往鎮江。以拒江爲險。更無前進之意。大概行兵無方。略料敵無智勝。賞罰不明。信令不行。兵無圖志。是以戰之不克。攻之不拔。則敗之由也。如臣提兵深入敵境。穎昌之戰。我兵大捷。敵衆奔潰。前入汴京。當時戮力齊心。上下相副。併兵一舉。大事可成。今日烏珠見我班師。有何懼而來約和。豈不爲詐。據臣所見。爲害不爲利也。此奏不見於他書。按飛自郟城歸。後烏珠未嘗求和。又其詞拙樸。疑亦未真。附著於此。存其意可也。

飛自楚歸。乃令嵩論

其罪。始有殺飛意矣。

熊克小麻稱高言。飛倡言棄兩淮。以動朝廷。此不臣之漸也。蓋孫觀撰高墓誌云。耳。今日麻載高三章。乃無此語。克又不考而遂因之。今仍載其本文。庶不失實。

詔權尙書吏部侍郎

張宦與外任。宦乞奉祠。乃以爲集英殿修撰。提舉江州太平觀。寶文閣直學士。新知明州。梁汝嘉落直字。

甲寅。侍衛親軍馬軍都虞候武泰軍節度使劉錡。知荆南府。罷其兵。張俊深忌錡與岳飛。每言飛赴援遲。而錡戰不力也。飛請留錡掌兵。不許。時有處士孫元濟者。聞除錡荆南。竊謂比之奕碁。此最高著也。人問其故。元濟曰。陝蜀諸軍。但知吳氏。襄漢諸軍。尙思岳家。江陵在蜀漢之間。而錡有威名。爲諸將所服。且聞有詔。或遇緩急。旁郡之兵。許之調發。銷患未形。此妙算也。非吾君大聖。其孰能與此。元濟。江陰人也。中書門下省檢正諸房公事魏良臣。權尙書吏部侍郎。右奉議郎宋貺。爲軍器監主簿。昭慶軍節度使開府儀同三司萬壽觀使韋淵。乞從便往。外郡尋訪醫藥。許之。

乙卯。詔階。成岷。鳳。金。商。秦。隴。州。永興軍。鳳翔府。州縣官。並依光州已得旨。到任半年。減二年磨勘。任滿遷

一官以極邊故也。

己未少師樞密使濟國公張俊爲太傅進封廣國公賜玉帶以俊首抗封章請歸部曲也俊請離軍將佐並與添差差遣從之其後大爲州郡之患。

庚申詔文武官陳乞致仕身亡雖在給敕之前並聽蔭補用考功員外郎游損請也上謂大臣曰士風陵夷以一官之故父死匿喪以俟命蓋立法有未盡也朕謂濫與人官雖害法其體猶輕若風教不立使人飾詐苟得棄滅天理其害甚大況在法所當得乎損酢子也。

辛酉尙書禮部郎中張廣守起居舍人。

王明清揮麈錄云張彥實爲著作郎秦會之當軸其兄楚材爲祕書少監約彥實觀梅於西湖楚材彥實次其韻會之見之大稱賞曰旦夕當以文字官相處遂擢左史

再遷而掌外制按廣紹興九年五月自著作佐郎遷祠部員外郎十年四月遷禮部又陞郎中今年七月遷起居舍人十二月秦梓方除祕書少監明年正月廣遷起居郎明清蓋小誤也。

癸亥祕閣修撰知臨安府俞陞敷文閣待制是日大雨翌日輔臣稱賀上曰朕日來臥不安席夜半猶未交睫懼德不類或政有闕失每事循省殆徧恐旱災必有致之之由若乃祈禱之禮但循其文耳是月樞密使張俊復往鎮江措置事務副使岳飛留行在以二人議事不叶故也俊因奏事乞趣淮西之賞上曰功賞後時在將帥不在朝廷俊問所以然上曰軍士有出戰者有輜重及守營者凡所謂戰功皆戰士也今更不分全軍皆要推賞動數萬人朝廷何以行之俊曰誠如聖諭初因一軍如此故諸軍效之臣今蒙專任當誠諸統制官只保明實出戰者庶可漸革前弊端明殿學士提舉臨安府洞霄宮徐俯

薨於饒州。

八月丙寅朔。劉錡入辭。命坐賜茶。武功大夫榮州團練使兼開門宣贊舍人知泗州劉綱知揚州。主管淮東安撫使公事。總領節制本路諸州水寨民兵。先是淮東轉運副使陳袞劾帥臣劉光遠歷守真。揚二州。移用公私錢斛金銀雜物十餘萬貫石匹兩。收支不明。詔浙西提刑司劾治。故命綱代之。

光遠之劾日麻不書。今以十月

二日陳袞乞移差遣狀修入。

左武大夫添差江南西路兵馬都監樊序知楚州。

戊辰。前檢校少傅寧國軍節度使醴泉觀使張中孚。前龍神衛四廂都指揮使清遠軍承宣使張中彥。並特起復。中孚添差兩浙東路馬步軍副都總管。中彥添差福建馬步軍副都總管。以其丁內艱故也。中孚等力辭。乞依前行在宮觀。許之。

中孚等奉祠。在十二月丁丑。

中書舍人兼實錄院修撰朱翌。乞祀韓厥於作德廟。仍就

行在所權創祠宇。詔禮部討論如所奏。

辛未。尚書吏部郎中李執試將作監。吏部員外郎劉才邵守軍器監。始除也。上覽除目曰。凡事必謹始。館職寺監丞。乃郎官卿監之選也。郎官卿監。乃侍從之選也。凡除館職寺監丞。必擇他日可補郎官卿監之闕者。凡除郎官卿監。必擇他日可補侍從之闕者。如此則士安分守。而奔競之風息矣。若不謹始。用非其才。久而不遷。則士有留滯之歎。以序遷之。又有不稱職之誚。不可不謹。尚書都官員外郎施鉅爲吏部

員外郎。

壬申。資政殿學士顏岐薨於福州。

癸酉。左承議郎高穎添差福建路安撫大使。司參議官限三日之任。令湖廣總領官林大聲優與津發。甲戌。少保樞密副使岳飛復爲武勝定國軍節度使。充萬壽觀使。右諫議大夫万俟卨既劾飛罪。未報。御史中丞何鑄。殿中侍御史羅汝楫復交疏論之。大略謂飛被旨起兵。則略至龍舒而不進。銜命出使。則欲棄山陽而不守。以飛平日不應至是。豈非忠衰於君耶。自登樞筦。鬱鬱不樂。日謀引去。嘗對人言。此官職數年前執政除某。而某不願爲者。妄自尊大。略無忌憚。近嘗倡言山陽之不可守。軍民搖惑。使飛言遂行。則幾失山陽。後雖斬飛何益。伏乞速賜處分。俾就閑祠。以爲不忠之戒。高章四上。又錄其副示之。飛乃丐免。故有是命。

熊克小麻。載張俊。岳飛皆在鎮江府。而万俟卨等論飛罪。於是飛上章乞罷。以爲萬壽觀使。飛既罷。而後獨留鎮江爲行府差遣。飛既不行。遂各請宮祠。平居無事。聚於門下。此緣壘諫繳。備按趙姓之遺史。今年七月初。後飛自楚州俱還。而本月後再出使。飛不行。故此月已卯諫疏有云。岳飛官屬。盡辟充納副本。一夕散去。以此考之。蓋知飛不在鎮江無疑也。克實去誤。

乙亥。詔諸王之後。各以最長一人。權主奉祠事。不改環衛官。先是諸王官教授兼親賢宅講書石延慶。援故事請襲封事。下禮官。乃有是命。延慶。新昌人也。

丙子。保成軍承宣使知南外宗正事仲勳卒於泉州。贈開府儀同三司。追封國公。

丁丑。徽猷閣待制知廣州陳橐貶秩一等。初。宜章盜略科既爲官軍所破。其黨鄧寧、李定、鄺郃等復羣聚。

爲寇。詔廣西經略使胡舜陟節制湖廣三路之兵討之。時選鋒軍統制韓京駐廣東。囊奏留京。乞令免聽舜陟節制。朝論以橐稽留制書。故有是命。

己卯。右朝議大夫直祕閣于鵬爲廣西東路安撫司參議官。右奉議郎黨尙友爲廣南西路安撫司參議官。右朝奉郎孔戍爲江南西路安撫司參議官。左朝散郎孫革通判興化軍。左宣教郎張節夫通判南劍州。岳飛之罷也。鵬等十一人皆奉祠居行在。及臺諫以劾疏遺飛。鵬等聞之。一夕散去。事聞。詔並添差江湖。閩。廣諸州。趣令之任。言者論湖南米斗百錢。請令漕司廣行收糴。時已命度支員外郎李椿年拘收岳飛軍中錢物。乃詔以上供經制錢收糴。俟椿年拘到撥還。詔路允迪家屬量移於衡州居住。以其家言允迪不受金人職事。今被拘囚。與孟庾事體不同。故有是命。

庚辰。故武功郎閣門宣贊舍人濠州兵馬鈐轄統領水戰人船邵青贈武顯大夫。官其家二人。以死事故也。

甲申。上曰。水旱有數。雖堯湯不能免。艱難以來。十餘年閒。未嘗無歲。此天佑也。然不可恃。此不爲之備。祖宗置義倉以待水旱。最爲良法。而州縣奉行不虔。妄有支用。寔失本意。或遇水旱。何以賑之。可令監司視其實數。或有侵失。嚴責補還。義倉充實。則雖遇水旱。民無饑病矣。

戊子。殿中侍御史羅汝楫守起居郎。

癸巳。上謂宰執曰。監司郡守。朝廷委任之意。未嘗有異。而近來妄分彼此。莫相協和。州郡或有闕乏。監司

不肯移那。監司或有措置。州郡不肯應副。如此何以濟國事也。川陝宣撫副使胡世將特起復。世將方與諸將議出師進討。而其母秦國太夫人康氏卒於晉陵。上聞之。詔軍旅事重。不拘常制。日下供職。不許辭避。翌日。又詔世將弟彥博起復。依舊添差提舉兩浙市舶。官給葬事。時金人統軍罕札。希卜蘇合軍五萬餘屯劉家圈。右護軍都統制吳璘。川陝宣撫司都統制楊政。樞密院都統制郭浩皆會於仙人原。世將授璘以攻取之策。璘乞精兵三萬人。破此兩寇。收復秦隴。事若不捷。誓以必死。世將以二萬八千人與之。仍命政出和尚原。浩出商州。以爲聲援。璘閱兵河池。以新戰陣之法。每戰以長鎗居前。坐不得起。次最強弓。次強弓。跪膝以俟。次神臂弓。約賊相搏至百步內。則神臂先發。七十步。強弓併發。次陣如之。凡陣以拒馬爲限。鐵鉤相連。俟其傷則更替之。遇更替則以鼓爲之節。騎出兩翼。以蔽於前。陣成而騎兵退。謂之疊陣。諸將竊議曰。軍其殲於此乎。璘曰。古之束伍令也。軍法有之。諸軍不識爾。得車戰餘意。無過於此。戰士心定。則能持滿。敵雖銳不能當也。房瑄知車戰之利。可用於平原曠野之閒。而不得車戰之法。其敗固宜。敵騎長於奔衝。不爾。無有能抗之者。

甲午。上曰。省刑罰。薄稅斂。王道之本。國步方艱。未能弭去。斯民稅斂。無術可以薄之。朕心實不足。至於刑罰。豈可不省。而獄繫淹延。或至踰歲。何也。可令提刑司覺察州縣。提刑失職。令御史臺彈奏。務要訟平。刑清。以副朕意。

九月 據是月 丙申朔 丁酉 太常博士王普爲尙書都官員外郎。

己亥 秉義郎章誼爲武德郎閣門宣贊舍人 誼淵少子也。

辛丑 宿州觀察使知閣門事鄭藻以解帶恩陞瀛海軍承宣使。

癸卯 命軍器少監鮑瑀往鄂州根括宣撫司錢物。先是湖北轉運判官汪敘詹以書白秦檜言岳飛頃於鄂渚置酒庫日售數百緡襄陽置通貨場利復不貲自飛罷未有所付乞令副都統制張憲主之庶杜欺蔽前二日詔都統制王貴與憲同掌上謂檜聞飛軍中有錢二十萬緡昨遣人問之飛對所有之數蓋十之九人言固不妄也今遣瑀往縱不能盡若得其半亦不少矣又歲計所入供軍之餘小約亦數百萬緡比之頭會箕斂不知幾多民力何以辦此檜曰軍興以來閒有取於民者皆非得已今無橫賦而上朝夕軫念益務稍廣儲蓄以備緩急不待取於民而自足耳敘詹婺源人也。

熊克小厓時有上殿官鮑瑀頗疏通上因命瑀往軍前根括錢物歲入幾何諸路月檜以

贖本軍有名無實而斂於民者幾何當議省之按瑀紹興九年十二月除軍器監丞去年四月遷少監克謂之上殿官蓋不審也考之日麻瑀是行專爲根括岳飛軍中見在錢物詳見十二年三月庚戌

是日鄂州前軍副都統

制王俊詣都統制王貴告副都統張憲謀據襄陽爲變先是朝廷命諸將更朝行在憲懼不得還乃妄言金人侵犯上流冀朝廷還岳飛復掌兵而已爲之副會憲詣樞密行府白事俊具所謀告之以統制官傳選爲證貴卽日以聞張俊在行府聞之遂收憲屬吏俊東平人初爲雄威率後從范瓊爲右軍統制者是

也。王俊首狀全文見今年十二年癸巳注。此不別出趙牲之遺史云。張憲以軍前統制爲搆舉一行事務。得岳飛之子雲書。遂欲劫詣軍爲辭。且率諸軍徑赴行在。乞岳少保復統軍。或曰。不若渡江往交西朝廷。必遣岳少保來撫諭。得岳少保復統軍。則無事語漸漏。百姓皆晝夜不安。官司亦無所措置。惟憂懼而已。都統制王貴赴鎮江府。詣樞密行府稟議。方回到鄂州。前軍副統制王俊以其事告之。貴大驚。請統制入謁貴。貴遂就執憲。送於行府。張俊令就行府取劾獄成。送大理寺。俊濟南人。范瑄領兵在京東。俊爲劄子。比所云。差不同。按俊首狀。稱九月初一日。張太尉起發赴樞密行府。則憲此時固不在鄂州。牲之小誤也。王明清揮塵後錄云。榮茂世。爲湖北漕直司。鄂州有都統司。統制官王俊。以其舊主帥岳飛不軌狀詣茂。陳首茂世云。我職掌漕計。他無所預。卻之。俊遂從總領汪叔詹陳其事。汪卽日上聞。秦檜得之。藉以興羅織之獄。殺岳飛父子。知茂世不受理。深怨之。而高宗於茂世有霸府之舊。秦屢加害而不從。秦死。榮竟登從班。汪計岳之後。獄方竟。而祖豈非命歟。按叔詹此時與蕤同爲湖北漕。或是新除總領林大聲未到而暫權也。姑附此當考。

甲辰。詔宗室總麻親任環衛官身死者。賜錢三百千。袒免減三之一。自軍興財匱。宗室近臣吉凶。賜予皆罷之。及是。皇叔祖佑。監門衛大將軍利州刺史仲岳卒。至無以斂判。太宗正事齊安郡王士儂。請於朝。故有是旨。

戊申。泗州言。奉使官工部侍郎莫將。知閣門事韓恕歸至本州。上諭大臣曰。此殆上天悔禍。敵有休兵之意。爾。朕料所以至此者有二。今春烏珠提兵南來。謂我可陵。而淮西濠梁之敗。有所懲創。一也。始謂將帥各自爲家。莫相統一。今聞盡歸朝廷。綱紀旣立。軍政必修。望風畏懼。二也。朕每欲與講和。非憚之也。重念祖宗有天下二百年。愛養生靈。惟恐傷之。而日尋干戈。使南北之民。肝腦塗地。所願天心矜惻。消弭用兵之禍耳。秦檜曰。每恨敵情難保。未能仰副陛下憫亂之意。先是將。恕至涿州。爲金人所執。至是都元帥越國王宗弼將與本朝議和。故縱之歸報焉。旣而宗弼引兵犯泗州。破之。淮南大震。右護軍都統制吳璘



引兵至秦州城下。川陝宣撫司都統制楊政夜引兵入隴州界。徑趨吳山。與金人對壘。是日。川陝宣撫副使胡世將始聞起復之命。遂解官持喪。惟軍事權行與決。令簽廳行遣。奏乞遣官交割宣撫司職事。不許。

己酉。祕書省著作佐郎鄧名世罷。以言者論名世初本無官。緣諂事劉大中。遂力薦之於朝。自入館以來。蔑視同列。竊議時政故也。

庚戌。御史中丞何鑄言。直祕閣潼川府路轉運副使喻汝礪。輕銳狂妄。爲門僧報怨。與起大獄。旁及無辜。甚衆。詔罷之。先是廣安僧慧變淫穢不法。汝礪治其罪。士大夫多爲之請。不聽。卒杖而黥之。且劾守臣滕禱於朝。不報。鑄又以爲言。汝礪遂罷。汝礪爲漕時。本路當運米三十八萬石至利州。舊例都漕司畀以水脚錢四十八萬緡。而不時與。汝礪遣宣撫副使胡世將書言。事有四難。米價增長。糴之難。脚直空乏。請之難。舟子凋零。雇之難。江流乾淤。運之難。先是宣撫司取對糴米於四川民戶。而潼遂果合諸郡。絕少稻田。自軍興。聽輸以粟。至是都漕司責令輸粳。其已津運者。皆卻還之。汝礪力爭。言其不便者五。東川鹽舊行於劍外。近歲階成鹽通入利路。而客販始衰。都漕司又置通貨場於興元府及閬州。凡商人以鹽至二郡者。皆拘入之。必盡鬻於官。乃賞其直。商人不能伺。則每百斤令其輸通貨錢三引。或二引。然後聽其他之貨。日以壅。汝礪爲世將言。四川一家。潼利一民。本路歲發折估錢五百五十萬緡。以階成鹽稅及通貨所取言之。算計見效。恐未足以當本路鹽井折估之直。著通而一之。取其大而略其小可也。又言。鹽鹺榷酤。

之利。此二物者。今日四川之司命。知所以張之。而不知所以弛之。知所以用其利。而不知所以救其弊。誅求不已。無以爲持久之策矣。此並據汝礪文集修入。詳著之以見四川財穀事宜司之從違當考。

閣門宣贊舍人知濠州王萃罷。以樞密使張俊

言萃並無措畫故也。閣門宣贊舍人寇宏知濠州。

辛亥。吳璘急攻秦州。拔之。守將武誼。將官邵于。成紀知縣蒞諫等皆降。吳璘復秦州。日麻不載。而熊克繫之去年九月。實甚誤也。以王暉所撰吳璘神道碑。趙姓

之遺史。費士殘蜀口用兵錄考之。皆在此年。克已於去年九月書之。而今年八月末又書秦。儼二州。蓋重疊差誤耳。

徽猷閣待制提舉亳州明道宮歐陽懋卒於衢州。

癸丑。詔歸朝官選人嘗以賞循轉者。並十五考改京官。

事初見紹興五年十一月。

甲寅。以皇太后生辰。預卽宮中啓建。祝聖壽道場。自是爲例。工部侍郎莫將等還至近郊。上曰。將等來。敵意未可知。但敕諸軍嚴爲之備。彼若議和。何傷於好。如懷奸詐。初無失策。昨張俊奏事。嘗與議及此。俊亦深曉云。兵交。使在其間。和與戰。自不相妨也。是日。建康府火。燔公私室廬甚衆。

乙卯。詔左武大夫忠州團練使劉光遠令赴行在。奏事。仰秀州守臣方滋不移時刻津遣。須管來晚到行在。時金國都元帥越國王宗弼以書來。

金國書。日麻不載。紹興講和錄有之。今附於此。或謂金書夸大。不當具載。臣謂此猶匈奴單于遺漢文嫚書之比。無足隱者。當稍刪削而具存之。以見一時議論之實。紹

異講和錄。金國都元帥上皇朝書。皇統元年九月日。皇叔尙書左丞相兼侍中都元帥領行臺尙書省致書云云。去歲使至。遠沐書翰。良認勳意。屢後袞袞。頗疏嗣音。即日動靜之閒。茂惟神介。休祉爰念。日者國家推不世之恩。與滅繼絕。全昇濁河之外。使專撫治。本期偃息兵民。永圖康乂。豈謂畫封之治。情不由衷。其餘詳悉。條目朝廷。已嘗敦諭。藍公佐輩。厥後莫將之來。輒申慢辭。背我大施。尋奉聖訓。盡復賜土。謂宜自省。乃復搖蕩邊鄙。致稽來使。久之未發。而比閒至於分遣不逞之徒。冒越河海。剽擄郡邑。考之載籍。蓋亦未有執迷至於此者。今茲將天威。問罪江表。已會諸道大軍。水陸並進。師行之期。近在朝夕。義當先事以告。因遣莫將等。回難熱慮。而善圖之餘。冀以時善衛生理。專奉書披達。不宜此書。削去四十八字。

罪爲監司所按。故趣召之。翌日。光遠至行在。上面諭以前罪一切不問。遂以爲拱衛大夫利州觀察使。而左武大夫吉州刺史曹勛亦遷拱衛大夫忠州防禦使。令與光遠偕行。

丙辰。右護軍都統制吳璘及金國統軍罕札戰於郟家灣。敗之。初。罕札與希卜蘇合軍劉家圈。罕札善戰。希卜蘇善謀。二人皆老於兵者。狃其常勝。且據險自固。前臨峻嶺。後控膺家城。進退有守。謂我軍必不敢輕犯。璘揣知其情。先一日。召諸將問何以必勝。統制官姚仲曰。戰於原上。則勝。璘以爲然。諸將議不同。璘曰。諸將所以不同。憚辭勞苦。不欲攻原上耳。若金人乘勢而下。我兵敗矣。卒如仲議。璘既相視其地。乃遣人告敵曰。明日請戰。敵聞之皆笑。愈益不疑。夜半。璘遣仲與鄜延經略使兼知成州王彥率所部。銜枚直進。渡河。陟峻嶺。截坡上。出其不意。約與敵對柵。然後發火。又遣將張士廉等。取閒道以兵控膺家城。戒曰。敵根本在彼。若敗必趨入城。汝等截門。勿縱一騎入。二將所部軍行。寂無人聲。又天大陰霧。既上嶺。列柵乃發火。敵大驚駭。倉卒備戰。我軍已畢列。游騎有聞敵帥以馬槌敲鞞者曰。吾事敗矣。我軍氣益振。璘策

希卜蘇有謀。必謂我趣戰欲速。不肯徑出。罕札恃其百戰百勝。與希卜蘇異議。宜可挑取。已而遣輕兵。當敵果罕札勒兵已出。與我軍合。鏖擊數十。更休迭戰。敵及三陣戰急。大將有請曰。敵居高臨下。我戰地不利。宜少就平曠。以致其師。宜可勝。璘叱曰。如此則我走。敵遂勝矣。敵已潰。毋自怯。璘輕裘駐馬陣前。麾軍亟戰。我師皆殊死鬪。金人大敗遁去。騎兵追襲。斬首六百三十。生擒七百人。騎將楊萬膂力過人。生擒一千戶。反璘曰。萬可斬也。戰方急。豈可得一賊而遽返耶。萬投千戶於地。倉遽復上馬入陣。騎將馬廣者。所部號八字軍。察敵將潰。赴陣挑逐。既而大靡。俘賊人馬數千。僞兵降者萬餘人。璘悉釋之。聽其自便。敵殘兵果趨城走。張士廉違節制後期。二帥僅以身入城。翌日第賞。馬廣者獨不及。反將誅之。曰。此違約速輕犯令者也。罕札入城。率餘兵拒璘圍之。

熊克小麻載鄒灣之捷於去年九月庚申蓋亦差一年也。

丁巳。尙書左司員外郎李公懋直寶文閣。爲福建路提點刑獄公事。從所請也。

戊午。劉光遠。曹助辭於內殿。遂命持金帥報書以行。

紹興講和錄。皇朝答書。某啓。秋季霜冷。伏惟太保左丞相待中都元帥領省國公。聖侯起居萬福。軍國任重。仰勞經畫。莫將等回。時承惠

書。祇荷記存。不勝感激。某昨蒙上國皇帝推不世之恩。日夜思念。不知所以圖報。故遣使奉表。以修事大之禮。至於奏稟。干請。乃是盡誠。不敢有隱。從與未從。謹以聽命。不謂上國遠起大兵。直渡濁河。遠踰淮浦。下國恐懼。莫知所措。夫平生畏死。乃人之常情。將士臨危。致失常度。雖加誅戮。有不能禁也。今聞與同罪之師。先事以告。仰見受念至厚。未忍棄絕。下國君臣。既畏且感。專遣廣州觀察使武功縣開國子食邑五百戶劉光遠。成州團練使武功縣開國子曹助。往布情懇望。太保左丞相待中都元帥領省國公特

人請命闕下。生靈之幸。下國之願。非所敢望也。惟祈留神加察。幸甚。向寒切冀保重。有少禮物。俱於別封。伏乞容納。不宣。

左正議大夫尚書兵部侍郎趙彬卒。贈左金紫光祿大

夫。己未。右通直郎直祕閣何麒特賜同進士出身。麒。青城人。常守蜀郡。用薦者除職。提點湖南刑獄。未上。復召對。遂命爲夔州路提點刑獄公事。

癸亥。言者乞命有官人銓試並兼習兩場故事。銓試有官人分五場。曰經義。曰詩賦。曰時義。曰斷案。曰律義。願試一場者聽議者謂試之以經義。詩賦。時義者欲使之通古今。試之以斷案。律義者欲使之明法令。乞令二者各兼一場。庶使人人明古今。通法令。而無一偏之失。事下吏部。乃命任子如所請。

十一月壬寅降旨。

右護軍都統制吳璘自臆家城班師。初。金統軍罕札在城中。璘急攻之。城且破。朝廷以驛書命璘。遂歸。宣撫使胡世將聞之。歎曰。何不降金字牌。且來世將處耶。世將以金人之俘三千人獻於行在。命利路轉運判官郭游卿就俘獲中。以聲音形貌。驗得女真四百五十人。同日斬於嘉陵江上。斂其屍以爲京觀。餘皆涅其面。於界上放還。敵氣大沮。罕札之受圍也。追涇原經略使秦弼策應不至。罕札歸。遂罷弼。是日。武顯大夫西和州巡檢元成與金人戰死。時宣撫司命成以所部牽制熙河。敵兵行至鞏州。樸麻與敵遇。自度必死。南向而哭曰。長於行陣。死於兵戎。竟不得見吾君矣。遂自剄而死。

乙丑。宰執奏事。秦檜曰。山陽所以捍淮東關。扼淮西水路。又歷陽六合。皆近江形勢之地。嚴備此數處。然後江淮安。上曰。山陽東關已降處分。更令張俊益修守備。今莫將還。雖遣報使。然勿以議和爲意。但當作

不講和處之耳。詔將作軍器監如諸寺長貳例舉本屬人充京官。三員以上歲舉二員。六員以上舉三員。用吏部請也。是日商州管內安撫使邵隆及僞知虢州賈澤戰敗之。復虢州。

建炎以來繫年要錄卷一百四十二

紹興十有一年冬十月丙寅朔。上謂大臣曰。人主之權在乎獨斷。金國之主幼而無斷。權歸臣下。往年之和出於烏珠。今年之戰出於達賚。或和或戰。國之大事而皆不出於人主。無斷若此。何以立國。知不足畏矣。

丁卯。寶文閣直學士樞密都承旨鄭剛中爲川陝宣諭使。落直字。賜銀帛二百匹兩。秦檜將罷兵。故遣剛中至西師。諭指諸將入內侍省。都知陳永錫提舉江州太平觀。劉光遠之被劾也。永錫與內侍康誦多受光遠金錢。爲之營救。右諫議大夫万俟卨言。赦過宥罪。人主之渥澤。而二人乃私布懇悃。以誣公上。望賜罷責。以清宮掖。乃詔永錫與宮觀。請送吏部。是日。右朝奉大夫通判揚州趙旼。右朝散郎通判揚州湯廣。年棄城保瓜洲鎮。先是安撫使劉綱。以措置興化鎮水寨爲詞而去。旼等聞敵且至。遂遁。官吏軍民皆散。城市一空。事聞。二人坐貶秩三等。廣年。東野子也。

改廣年十月

辛巳降官

戊辰。詔川陝宣諭使許舉。選人改官七員。職令十員。川陝宣撫司都統制楊政及金國萬戶通檢戰於寶雞。敗之。時通檢屯渭北。政欲攻拔其城。是日黎明。通檢將精甲萬衆出戰。政賈勇士鏖戰縣旁。至日晡。五十餘合。勢未分。政遣裨將將騎突出陣後山上。執幟以招。陽爲麾軍。敵望見大呼曰。伏兵發矣。乃驚而

潰。政乘勝掩殺。通檢至城門而橋已絕。乃擒之。已已。劉光遠等至敵軍。

庚午。秦檜奏上流守備。上曰。艱難以來。將士分隸主帥。歲久未嘗遷動。使植根深固。豈是長策。當令互易。如臂指可以運掉。纔過防秋。便當爲此。則人人可以指縱號令矣。上又曰。敵人議和。熟思所以應之。若彼我之勢。強弱相等。如是而和者。彼有休兵之意。我強彼弱。足以制其命。如是而和者。彼有懼我之意。是二者於何爲易。若乃彼強我弱。壓以重兵。要盟而和。則必有難從之事。邀我以逞。當思所以應之者。可預戒諸將。厲兵秣馬。以爲待敵之具。事或難從。豈得避戰也。

壬申。言者論近聞楚州、建康二郡有回祿之災。延燒甚廣。臣竊謂今近邊州縣。當此軍旅之際。各宜謹察。姦人恐有乘風縱燎。如帑廩儲積。一或有失。則爲害不細。況其閒陰謀詭計。有不可測知者。且如逆豫嘗遣人於太平州放火。旣歸言功。遂得補官。明書僞告。頃聞吏部有直攜此告乞換給者。其已然之明驗如此。安可略而不察。詔送樞密行府措置。左承議郎知萬州馮時行罷。仍疾速取勘。以夔路轉運判官李垺言。時行招置刺虎一軍五百人。以爲自衛之計。顯屬跋扈故也。垺暴起新視事。方謀痛征屬州。詭爲羨財。以獻於朝。市恩寵。聞知萬州有積錢。風取之。時行獨不可。曰。州之地不宜稻。而官出鹽爲直。俸歲糴六千斛。輸之夔。豈忍如一時吏私其直而斂於民。鬻鹽爲錢而自爲糴令。將以是奉上官乎。垺大怒。劾於朝。故黜。



乙亥增五品以下官綾紙錢。虔州免解進士李珙特封養素處士珙贛縣人。樸從子也。行義修潔。該通典故。祕閣校理孔平仲以其子妻之。江西諸司上其行義於朝。故有是命。是日金國都元帥宗弼遣劉光遠等還。宗弼之入犯也。首破泗楚二郡。樞密使張俊在鎮江。遣其姪統制官子蓋以輕兵於維揚。盱眙之間伺敵進止。俊不以兵渡江。恐妨和議。謂人曰。南北將和。敵謂吾怠。欲報柘臯之忿。爾勿與交鋒。則敵當自退。時右諫議大夫知鎮江府兼沿江安撫使劉子羽建議清野。盡徙淮之人於鎮江。兵民雜居。子羽撫以恩信。無敢相侵擾者。境內帖然。既而敵騎久不至。俊以問子羽。子羽曰。此敵一時入犯。飄如風雨。今更遲回。是必有他意。至是宗弼遣光遠等還報。大略言。當遣尊官右職名望夙著者持節而來。蓋今欲速和故也。

紹興講和錄。敵元帥上第二書。皇統元年十月十日。具位致書云云。今月四日。劉光遠等來。得書。審承動靜之詳。爲慰。所請有可疑者。試爲言之。自割刺河南之後。背惠食言。自作兵端。前後非一。遂致今日鳴鐘伐鼓。問罪江淮之上。故先遣莫將回具。以此告。而殊不見答。反有遽起大兵。直渡濁河之說。不知何故。雖行人對面之誦。深切動至。惟曰關外之命是聽。其書詞脫略。甚不類。如果能知前日之非。而自訟。則當遣尊官右職名望夙著者持節而來。及所齎緘牘數陳。畫一庶幾其可及也。薄寒切莫時。慎重。專奉書披答。不宜。此書。刪十二字。

丙子。左朝奉郎榘辦諸司審計司胡汝明。御史臺檢發官陳士舉。並爲監察御史。汝明。黟縣人。上召對。而有是命。

戊寅。宗正丞邵大受言。宗正舊有四書。曰玉牒。曰仙源積慶圖。曰宗藩慶系錄。曰宗枝屬籍。建炎南渡。寺

官失職。舉四書而逸於江滸。陛下比命重修仙源慶系屬籍總要。乃合三者而一之。固已無愧於昔。獨玉牒未修。望詔有司討論一書。以備中興之盛典。從之。大受建德人也。

熊克小麻繫此事於丙子。今從日麻。

少保醴泉觀使岳

飛下大理寺。先是樞密使張俊言。張憲供通爲收岳飛處文字。後謀反。行府已有供到文狀。左僕射秦檜乘此欲誅飛。乃送飛父子於大理獄。命御史中丞何鑄、大理卿周三畏鞠之。

岳侯傳云。秦檜密遣王俊同王貴前去謀陷侯。王俊、王貴等觀望。奏張憲

岳雲欲謀反等事。俄將憲、岳雲俱柵械送大理寺。樞密上聞。驚駭。秦檜奏乞將張憲、岳雲與飛同白其事。是時候尙不知良久。秦檜密遣左右傳宣。請相公略到朝廷。別聽聖旨。候既聞宣詔。即時前去。卻引到大理寺。候駭然曰。吾何到此。纔入門。到廳下。轎不見一人。止見四面垂簾。纔坐少時。忽見官吏數人向前云。這裏不是相公坐處。後面有中丞。請相公略來。相對數事。相公點頭云。吾與國家宣力。今日到此。何也。道罷。隨獄吏行一處。見張憲、岳雲。頭赤體。各人柵械。渾身盡是血染。痛苦呻吟。又見羅振等將王俊、王貴首張憲、岳雲並侯反狀罪文前來云。國家有何虧負你三人。卻要反背。候向王俊、高羅振曰。對天盟誓。吾無所負國家。汝等既掌正法。且不可陷忠臣。吾到冥司。與汝等面對不休。衆聞其說。羅振並御史中丞王俊、高羅振曰。相公既不反。記得遊天竺日。壁上留題曰。突門何載富貴乎。衆人曰。既出此題。豈不是反也。候知衆人皆是秦檜門下。既見不容理訴。長吁一聲云。吾方知已落秦檜賊之手。使吾爲國忠心。一旦都休。道罷合眼。任其考掠。按此時羅汝讖已不爲御史。王俊、高亦未爲中丞。其後高遷中司。汝讖運諫議。然汝讖不與此岳傳所云恐誤。姑附此更須詳考。

資政殿學士提舉臨安府洞霄宮翟汝文。薨於平江府私第。諡忠惠。

己卯。上曰。凡事必謹於微。若事已成。則難改。故書言。制治于未亂。保邦于未危。荆襄守臣辟差者。勿令久任。以漸易之。非特謹微。亦所以保全之也。

壬午。權尙書吏部侍郎魏良臣落權字。充大金軍前通問使。翊衛大夫保信軍承宣使知閣門事王公亮落階官爲福州觀察使副之。國書但使之斂兵。徐議餘事。

紹興講和錄。皇朝答書。某啓。孟冬漸寒。伏惟太保丞相侍中。都元帥領省國公鈞侯起居萬福。軍國重任。委勤籌畫。劉光

遠。曹助等回。特承惠示書翰。不勝忻感。竊自念昨蒙上皇帝割賜河南之地。德厚恩深。莫可倫擬。而愚識淺慮。慮事乖錯。自貽罪戾。雖悔何及。今者太保左丞相侍中都元帥領省國公奉命征討。敵邑恐懼。不知所圖。乃蒙仁慈。先遣莫將。韓恕明以見告。今又接甲頓兵。發回劉光遠。曹助。惠書之外。將以幣帛。仰承寬貸。未忍棄絕之意。益深慚荷。今再遣左正議大夫尙書吏部侍郎文安郡開國侯食邑一千戶魏良臣。保信軍承宣使知閣門事兼客省四方館事武功縣開國伯食邑七百戶王公亮。充稟議使副。伏蒙訓諭。今數陳畫。一切惟上令下從。乃分之常。豈敢輒有指述。重蹈僭越之罪。專令良臣等聽取鈞誨。願力可遵稟者。敢不馨端。以答再造。仰祈鈞慈。特賜敷奏。乞先斂兵。許敵邑遣使拜表闕下。恭聽聖訓。向寒伏冀倍保鈞重。有少禮物。具於別封。伏冀容留。不宣。

上曰。良臣往軍

前。禮物不必用上等。蓋禮有等威。不可不嚴。苟烏珠禮物用上等。而卻以中下等奉其國主。則在我者禮不至矣。何以待外國乎。上等物留以待其國主。上又曰。恐左藏庫無佳帛。朕處有之。向張浚在川陝。每歲進奉。樗蒲綾帛等皆在。朕未嘗用一匹。檜曰。陛下恭儉如此。中興可必也。

癸未。監察御史陳膏。梅充實。吳傳並罷。膏守太府少卿。充實行尙書吏部員外郎。

甲申。度支員外郎李椿年自鄂州還行在。右武郎吳拱爲涇原路兵馬都監。婺州觀察使充兩浙西路馬步軍副都總管。權知閣門事。韓恕令之任。從所乞也。徽猷閣待制提舉江州太平觀盧知源卒。

乙酉。盧恨蠻王歷階詣嘉州乞降。歷階既犯邊。獲寨將茹大猷以去。提刑司調兵防扼。所費不貲。連年不能討。大猷因以利啗之。去年春。歷階款塞求降。不許。至是復申前請。守臣邵博言於宣撫司。以便宜補歷

階進武校尉。令還大猷等。且遣以包帶茶綵。命王士安者往促之。歷階遣其子阿怕蠻。將軍葉遇等送大猷歸州。令右宣教郎知峨眉縣梁端。卽境上波恩神祠折箭敵血與盟而去。歷階歸。其出沒鈔掠如故。

熊克小麻。稱知峨眉縣梁端。修誤也。蓋日麻。載嘉州所申尋縣。知峨眉縣。

梁端。修武。耶。檣。知中鎮。寨。曹。慎。修。示。以。恩。威。而。克。誤。以。梁。端。爲。端。修。耳。

丁亥。江西兵馬都監程師回引兵至桂陽。監之臨武峒。討賊徒歐幼四等。破之。先是宜章峒民駱科反。事見去年十一月。朝廷命統制官郝政以所部討科。降之。其徒歐幼四復率餘黨數千人據藍山縣。掠連道二州。樞

密行府遣參議官史愿將師回往捕。至是始平。

戊子。監察御史胡汝明爲殿中侍御史。魏良臣等辭行。

庚寅。上謂宰執曰。凡事必熟思而後行。朕今三十五歲。而髮太半白。蓋勞心之所致也。秦檜等曰。陛下聖明天縱。而又審思若此。必無過舉矣。右從事郎徐百祿。秉哲子也。嘗爲海鹽縣令。上以秉哲故黜之。至是資政殿大學士張守。資政殿學士李光等六人舉百祿改京官。吏部奏。百祿嘗犯私罪笞。取旨。詔皇族未歸。秉哲之子百祿勿令出官。

辛卯。龍神衛四廂都指揮瀘州軍承宣使御前統制劉寶卒。按此乃淮東軍中劉寶也。上聞其死。爲之一日不食。特贈檢

校少保。寧武軍節度使。

寶加贈在二年五月丁巳。

癸巳。揚武翊運功臣太保樞密使英國公韓世忠罷爲橫海武寧安化軍節度使。充醴泉觀使。奉朝請。進封福國公。世忠旣不以和議爲然。由是爲秦檜所抑。至是魏良臣等復行。世忠乃諫。以爲中原士民迫不得已。淪於域外。其閒豪傑莫不延頸以俟弔伐。若自此與和。日月侵尋。人情銷弱。國勢委靡。誰復振乎。又乞俟北使之來。與之面議。優詔不許。世忠再上章。力陳秦檜誤國。詞意剴切。檜由是深怨世忠。據趙鼎傳世忠碑在除樞密使之前。誤也。自敵渝盟之後。未嘗有使到。今移於此。庶不牴牾也。言者因奏其罪。上留章不出。世忠亦懼檜陰謀。乃力求閒退。遂有是命。

世忠自此杜門謝客。絕口不言兵。時跨驢攜酒。從一二童奴游西湖。以自樂。平時將佐罕得見其面云。

熊克小廡於此。又書韓世忠罷管軍奉祠加承宣使。此事在今年四月。克蓋誤也。

右朝奉郎榘辦行在諸軍審計司周公彥爲監察御史。

是月。金人陷濠州。商州安撫使邵隆及金人所命知陝州鄭賦戰克之。復陝州。起復川陝宣撫使。胡世將圖上右護軍都統制吳玠。鄭澗克捷之狀。且言。臣詢究衆論。皆謂玠之此戰。比和尙原殺金平。論以主客之勢。險易之形。功力數倍。據捉到蕃人供。金國中稱玠有勇似其兄之語。臣猥以書生。誤膺重寄。不習弓馬。不諳形陣。上賴朝廷指授玠等。爲國宣力。川陝用兵以來。未有如此之勝。臣不敢緘默。伏望聖慈。察玠智勇冠軍。優與遷擢。以爲盡忠許國之勸。又奏。本司都統制楊政。焚蕩敵寨十餘處。親率勁兵。與薩里千迎敵。敵衆敗去。致不敢併力熙秦。委是宣力。樞密院都統制郭浩於陝。虢等處。攻卻敵寨。並皆獲捷。

牽制敵軍。不致併力秦鳳。並乞優異推恩。乃賜璘等詔書獎諭。密賜世將黃金二百兩。茶藥有差。初三將之並出也。璘復秦州。捷邠灣。政下隴州。破岐下諸屯。浩取華。虢二州。入陝府。有破竹之勢。世將亦遣要約陝西。河東忠義首領數十。願爲內應。而金人約和於朝廷。秦晉之人殊惜之。三將歸。解嚴第功。於是統制官姚仲。王彥。向起各落階官。仲彥爲華。虢兩州觀察使。起爲邵州防禦使。

十有一月丙申。

按是月乙未朔。

權吏部尙書兼侍讀資善堂翊善吳表臣落權字。

中書舍人兼實錄院修撰朱

翌罷。以言者論翌頃以諂事呂本中。薦之趙鼎。若以翌爲可恕。則小人之黨日熾。故也。右諫議大夫万俟卨言。宗正丞邵大受稟性陰險。每聞朝廷一有除擢。則怒形於色。浮言無稽。短毀百出。詔罷之。右中散大夫提舉江州太平觀李迨復龍圖閣待制。知洪州。上覽除目曰。迨能吏。肯以身任怨。不恤人毀譽。朕深知之。但北州寄居多。必有造謗者。不可不察也。治道無他。但不以毀譽爲賢否。嘗核實以行賞罰。則治道成矣。昔齊威王封卽墨。而烹阿。齊大治。蓋知核實僞。而不徇毀譽空言也。

丁酉。上曰。唐太宗除亂比湯武。致治幾成。康可謂賢君矣。然誇大而好名。雖聽言納諫。然不若漢文帝之至誠也。人君惟至誠臨下。何患治道之不成哉。秦檜曰。文帝雖至誠而少學。太宗雖問學而未成。猶可以揚名於後。今陛下至誠問學。度越二君。則堯舜三代。何遠之有。

戊戌。言者請補試州縣小吏。仍許告吏罪。使補其闕。以懲吏強官弱之弊。上謂宰執曰。此說若用。則相告

許而州縣擾矣。治天下當以清靜鎮之。若妄作生事。乃亂天下。非治天下也。昔人有言。省官不如省事。省事不如清心。朕當躬行此語。顧謂秦檜曰。邊事既息。可以弭兵。卿爲相。亦當效曹參之清靜也。拱衛大。夫忠州防禦使曹勛。知閣門事。左奉議郎新通判利州程敦厚。召試館職。以其上書言事故也。敦厚之書曰。臣聞建大功者。不謀於俗。排大難者。不計以時。夫大功非違權則不能濟。大難非欲速而可以平。昔之執事者。苟不達權。則勸陛下正名弗屈。而不恤其旣。苟爲欲速。則勸陛下長驅疾戰。而不量其力。否則首鼠畏避。徇羣枉而昧至當。則又莫爲陛下毅然出身。以任其責。今陛下除驕抗之害。而疆場肅。致安靖之福。而朝廷尊。制兵之命在我。而悉收其用。欲和之利在敵。而決保其成。有四可爲之勢。願陛下應之以定。而不回奪於俗。持之以久。而不促迫於時。則大功立矣。敦厚又遺秦檜書。言檜見幾似顏子。任重似伊尹。檜大喜之。令赴都堂審察。遂召試以爲祕書省校書郎。

敦厚先見紹興七年二月。其除校書郎。在今年十二月己巳。今併書之。

己亥。左太中大夫參知政事兼修實錄范同罷。同始贊和議。爲秦檜所引。及在政府。或自奏事。秦檜忌之。右諫議大夫万俟卨因論同貳政之初。首爲遷葬之議。自信州至建康。調夫治道。怨嗟籍籍。近朝廷收天下兵權。歸之宥密。而同輒於稠人之中。貪天之功。以爲己有。望罷其機務。詔同以本官提舉西京嵩山崇福宮。資政殿學士提舉臨安府洞霄宮。李光責授建寧軍節度副使。藤州安置。言者論迺者二使之還。敵示欲和之意。於國體無損。而光乃陰懷怨望。鼓倡萬端。致會稽之民。扶老攜幼。轉徙道路。連日不止。乘

時誹訕罪不可赦。秦檜進呈。上曰。司馬光言。政之大本。在於賞刑。朕於光輩。聞其虛名而用之。見其不才而罷之。逮其有罪而責之。皆彼自取。朕未嘗有心也。若用虛名而不治其罪。則有賞無刑。政何以成。譬之四時。有陽無陰。豈能成歲乎。乃謫光嶺表。令紹興府日下遣發。樞密院差使臣一員伴送。

辛丑。中書舍人王鈺兼實錄院修撰。尙書倉部員外郎閻彥昭罷。以右諫議大夫万俟卨言。近朱翌。邵大受被黜。彥昭馳書密報范同故也。是日。金國都元帥宗弼遣魏良臣等還。許以淮水爲界。歲幣銀帛。

各二十五萬匹兩。又欲割唐鄧二州。因遣其行臺戶部侍郎蕭毅。翰林待制同知制誥邢具瞻審定可否。

紹興講和錄。金元帥上第三書。皇統元年十一月七日。皇叔太保尙書左丞相兼侍中都元帥領行臺尙書魏國公致書。時寒想惟安。善近魏良臣。至伏辱惠書。語意懇懇。惟命是聽。良見高懷。昨離闕書。親奉聖訓。許以便宜從事。故可成就。此計也。本擬上自襄江。下至於海。以爲界。重念江南凋弊日久。如不得淮南。相爲表裏之資。恐不能圖。兼來使再三叩頭。哀求甚切。於情可憐。遂以淮水爲界。西有唐鄧二州。以地勢觀之。亦是淮水北。在所割之數。來使云。歲貢銀絹二十五萬兩匹。既能盡以小事大之禮。貨利又何足道。止以所乞爲定。又云。淮北京西。陝西。河東。河北。自來流寓在南方者。願歸則聽之。理雖未安。亦從所乞。外有燕以北。逋逃及因兵火。隔絕之人。並請早爲起發。今遣昭武大將軍行臺尙書戶部兼工部侍郎兼左司郎中上輕車都尉蘭陵開國伯食邑七百戶蕭毅中憲大夫充翰林待制。同知制誥兼右諫議大夫河間縣開國子食邑五百戶邢具瞻等。奉使江南。審可否。其間有不盡言者。一一口授。惟詳之。既盟之後。卽當聞於朝廷。其如封建大賜。又何疑焉。少禮物具於別副。隆冬切冀順天。慎衛眠食。專特書奉答。不宣。先是有舉人獻

策於宗弼者。宗弼用之。盱眙龜山造舟爲梁。引兵深入。東過臨淮。南至六合。西臨昭信。晝夜不絕。至是軍食不繼。士皆饑苦。又聞王師將涉江而北。宗弼大懼。乃遣毅等與良臣偕來焉。

李大猷征蒙記云。皇統元年。副元帥烏珠。誅都元帥達賽。以割河南



運大宋有逆謀。提師過江。復取河南。四年回師。謂南北行府三帥曰。吾近因國有叛臣。結連南宋。自領兵東伐。同罪宋國。大軍至壽。由廬越淮。橋道阻。過車騎。吾心憂惑。未決。忽淮陰三進士遠來獻陳平宋國策。時吾急遣龍虎。阿勒巴。二帥探路。先行。韓常。周榮。騎兵至淮。上。吾入盱眙。疑有衆兵把路。龍虎遣使報曰。淮南無一人一騎爲備。已遣五千騎越淮。分守盱眙。龜山。把截水陸兩勢。造橋。吾大喜。晝夜兼行。至淮上。果橋成六座。分步騎徑濟淮源。上據運河。擺布斥埃。細觀南耗。東過淮陰。南至六合。西臨昭信。晝夜不絕。吾因觀宋至新立龜山城。察臨淮之勢。就山爲隘。若能聚糧屯兵。此地據守。吾雖鐵心。未可輕舉。但見空壁。吾心自持。宋室空有建城立勢之心。而無聚糧據守之法。又觀二進士所陳圖策。淮南路盱眙之楚州。行路窄隘。左有長淮。右臨河渠。橋道遙遠。有過邵伯。至山陽。人騎回遠。惟是獲到菱實。雞頭蓮子。聞諸軍不避寒酷。踏泥打凍。決池涸港。掘藕拾菱。尋魚摸蚌。又宰殺驢騾。相兼爲食。諸軍飢苦之聲。所不忍聞。但虛心寬諭而已。又諸將士云。輜重俱盡。有食奴婢者。又多言南軍不測。要回淮上。惟吾心所料。南宋旣修起盱眙。此乃據山臨水。大利之勢。尙無守法措置。安有智謀就吾敵也。決無渡江之理。吾獨與蕭平章計議。大言檄書於宋。若從此約。請詣轅門計議。如敢違拒。水陸星電。越江。蕭平章南去。吾視諸軍飢心嗷嗷。忘失晝夜。龍虎。阿勒巴言。若南宋受檄。由得半軍回。若宋軍渡江。不擊自潰。王曰。爾論正與吾心同。吾西望糧音。南聽蕭信。心神不寧。如此月餘。忽蕭平章躍騎走報。不覺喜感天神。與南使同來。議止淮爲界。誓約已定。南使回。吾班師回涇。集軍馬。輜重。騾馬。依稀四分奴婢。十中無六。惜哉。軍機至此。而不能決。若能決。無一人一騎得回也。吾私心用智。但一檄書下。遂取捷。乃萬世不傳之上策。按大略所云。可見金人勢窮力竭之實。今並附此庶幾可考。

壬寅。詔以四立日。就行在權宜。設位祭五福太一。用禮官請也。先是議者欲建太一之祠。禮官難之。乃有是議焉。尙書吏部員外郎施鉅。祕書郎李益。並爲監察御史。益。長沙人。與鉅皆中丞何鑄所薦也。

乙巳。拱衛大夫貴州團練使顏孝恭。知隨州。詔吏部侍郎魏良臣。就充接待使。以中書金使蕭毅。已過界也。毅等過江。揭旗於舟。大書江南撫諭。右朝散大夫知鎮江府劉子羽。見之。怒。夜以他旗易之。翌日。良

臣見旗有異。大懼。力索之。且以語脅子羽。子羽曰。吾爲守臣。朝論無所預。然揭此於吾之境。則吾有死而已。請不已。出境乃還之。

此據張栻撰子羽墓誌附入。

丙午。詔通問副使王公亮先赴行在。奏事。拱衛大夫忠州防禦使知閣門事曹勛充伴副使。

丁未。給事中程克俊兼權直學士院。左大中大夫范同。責授左朝奉郎祕書少監。筠州居住。時有諫議大夫万俟卨論近會稽之民。以李光鼓惑。遂至於紛擾者累日。今聞同與朱翌、邵大受等。又往家焉。竊恐浮言橫議。又益數光。萬一會稽藩輔爲之震動。則遠方聞之。將如何。伏望將此三人。重賜施行。天下幸甚。詔左承議郎朱翌。責授左承事郎。將作少監。詔州居住。左奉議郎邵大受。除名勒停。化州編管。光山軍節度使開府儀同三司判大宗正事齊安郡王士儂。提舉西京嵩山崇福宮。放謝辭。士儂數言事。秦檜忌之。岳飛之下吏也。士儂草詔欲救之。語泄。檜乃使言者論頃岳飛進兵於陳。蔡之閒。乃密通書於士儂。敍其悃愾。蹤跡詭祕。范同頃爲浙東憲。與士儂通家往還。或以他故數日不克見。則必遣其屬邵大受往傳導言語。窺伺國事。士儂身爲近屬。在外則交結將帥。在內則交結執政。事有切於聖躬。望罷其宗司職事。庶幾助成中興之業。故有是命。仍令刑部檢會宗室戚里。不得出謁。接見賓客條法。申嚴行下。士儂將行。上賜手劄勞問。且以帛金千兩賜之。光山軍承宣使同知大宗正事士樽。提舉亳州明道宮。以言者論其每與朝士結爲朋黨。兄弟二人。更唱迭和。非朝廷之福故也。保慶軍承宣使同知大宗正事士夸。知

太宗正事

庚戌日南至。上望拜皇太后於禁中。宰相率百官遙拜皇太后。淵聖皇帝於宮北門外。

壬子。金國審議使行臺戶部兼工部侍郎蕭毅、翰林待制同知制誥邢具瞻等入見。毅等至館。上命工部侍郎莫將館伴。時殿陛之儀。議猶未決。議者以爲兵衛單弱。則非所以隆國體。欲設仗衛。恐駭敵情。秦檜與知閣門事鄭藻謀之。藻請設黃麾仗千五百人於殿廊。蔽以幟幟。班定徹帷。檜然之。自是以爲定制。時檜奏誓書事。以爲自古盟會。各出意以爲之誓。未有意自彼出。而反覆更易。必欲如其所要者。上曰。朕固知之。然朕有天下。而養不及親。徽宗旣無及矣。太后年踰六十。日夜痛心。今雖與之立誓。當奏告天地宗廟社稷。明言若歸我太后。朕不憚屈己與之和。如其不然。則此要盟。神固不聽。朕亦不憚用兵也。

乙卯。御史中丞何鑄充端明殿學士。簽書樞密院事。充大金報謝使。右諫議大夫万俟卨試御史中丞。起居郎羅汝楫爲右諫議大夫。

丁巳。拱衛大夫利州觀察使知閣門事曹勛落階官。爲容州觀察使。充報謝副。何鑄入辭。上諭鑄委曲致詞。事在必濟。又詔勛至內殿。諭之曰。朕北望庭闈。踰十五年。幾於無淚。可揮無腸可斷。所以頻遣使指。又屈己奉幣者。皆以此也。竊計上天亦默相之。言已淚下。左右皆掩泣。上曰。汝見金主。當以朕意與之。言曰。惟親若族。久賴安存。朕知之矣。然閱歲滋久。爲人之子。深不自安。況亡者未葬。存者亦老。兄弟族屬。見餘無幾。每歲時節物。未嘗不北首流涕。若大國念之。使父兄子母如初。則此恩當子孫千萬年不忘也。且慈

親之在上國。一尋常老人耳。在本國則所繫甚重。往用此意。以天性至誠說之。彼亦當感動也。

紹興講和錄。皇朝答書仲。

冬嚴寒。伏惟太保左丞相待中都元帥魏國公侯起居萬福。軍國重寄。悉勞籌畫。特蒙專遣信使。惠以書翰。良馬厚幣。禮以勤腆。鄙情感激。已難具陳。至許成就。大計最爲重恩。自惟孤危。何以得此。又知逐件事目。一曲荷開諭。雖甚愚暗。豈不奮會。即奉鈞諭。逐項遵承。再惟大計已定。其間不免少有懸告。如墳城所在。至甚緊切。計約鑿處之。必是不錯。上國方以孝理天下。若使祖宗不闕祭享。是爲至望。歲貢銀絹。見排辦來年數目。先次發納。已差端明殿學士朝奉大夫簽書樞密院事文安郡開國侯食邑一千戶賜紫金魚袋何鑄。容州觀察使知開門事兼客省四方館事武功縣開國子食邑五百戶曹助充報謝進誓表。

使副專附此書。敕謝鈞造。益奏致冀曲加保重。有少禮物。具於別封。惟幸容納。不宜。

戊午。金國審議使蕭毅等辭行。時朝廷許割唐鄧二州。餘以淮水中流爲界。毅辭上諭曰。若今歲太后果還。自當謹守誓約。如今歲未也。則誓文爲虛設。是日。詔大金國已遣使通和。自今官司文字。並稱大金。不得指斥。

己未。詔何鑄。曹助並異恩澤二資。

庚申。命宰執及議誓撰文官告祭天地宗廟社稷。

紹興講和錄。皇朝講和誓事節文。竊以休兵息民。帝王之大德。體方遠職。邦國之永圖。願惟孤藐之蹤。猥荷金存之賜。敢望自竭。仰答殊恩。事

既繫於宗統。理蓋昭於誓約。契勘今來。盡疆合以淮水中流爲界。西有唐鄧二州。割屬上國。自鄧州南四十里。西南四十里爲界。屬鄧州。其四十里外。南併西南。盡屬光化軍。爲敵邑。沿邊州軍。生辰並正旦。遣使稱賀不絕。所有歲貢銀絹二十五萬疋兩。自壬戌年爲首。每春季。差人般送至泗州交納。淮北。京東西。陝西。河北。自來流移在南之人。經官陳理。願歸鄉者。更不禁約。其自燕以北人。見行節次。遣發。今轍上國。遭亡之人。無敢容隱。寸土匹夫。無敢侵掠。其或叛亡之人。入上國之境者。不得進兵。殺逐。但移文。收捕。沿邊州城。除自來合該置。

射博軍數并巡尉等外。不得屯軍戍守。上國云云。敵邑亦乞並用此約。既盟之後。必務遵承。有渝此盟。神明是殛。聖命亡氏。陪其國家。按此誓書。日麻不載。盟其間有北人願歸鄉者。更不禁約之類。宜諭聖語。蓋常及之。今刪取附注。以備考。

辛酉。特進觀文殿大學士福建安撫大使兼知福州張浚爲檢校少傅崇信軍節度使。充萬壽觀使。免奉朝請。秦檜將議和。遣工部員外郎蓋諒因事至閩中。風浚使附其議。當引爲樞密使。浚答書言。敵不可縱。和不可成。檜不悅。會浚以母老乞祠。乃有是命。先是責授清遠軍節度副使趙鼎在會稽。嘗語其客方疇曰。張德遠。建炎復辟之功。豈可忘也。上待臣下有恩。想必講求矣。疇曰。今日擔子極重。秦相欲獨負之。恐難也。不知故相中誰可辦者。時李綱。朱勝非皆在。鼎曰。伯紀。藏一皆不濟事。惟德遠可爾。第恐不容復來。至是卒如所料。左承議郎新福建安撫大使司參議官高穎除名。象州編管。以言者論春閒敵騎犯邊。穎自軍前造朝。反爲張皇之說。以惑流俗故也。穎陷僞十年。固窮守節。故驟用之。及是以從岳飛被斥。壬戌。左朝奉大夫荊湖北路轉運判官汪叔詹直祕閣。知鄂州。右朝請大夫知韶州邵相爲荊湖北路轉運判官。兼京西路轉運提刑提舉茶鹽公事。王俊之告變也。叔詹與聞之。

此據王明清揮塵後錄。

相嘗爲岳飛所劾。

此據洪邁夷堅志。 謫嶺南。至是復起。

是月。詔大金已遣使通和。令川陝宣撫司照會保守見存疆界。不得出兵生事。招納叛亡。

此據蜀口用兵錄。日麻無之。



# 建炎以來繫年要錄卷一百四十三

【紹興十有一年】十有二月乙丑朔。上謂秦檜曰。和議已成。軍備尤不可弛。宜於沿江築堡駐兵。令軍中自爲營田。則斂不及民。而軍食常足。可以久也。仍修建康爲定都之計。先宗廟。次太學。而後宮室。

丙寅。上謂大臣曰。三代之世。士大夫盡心禮法。鮮有異端之惑。自漢明帝金人之夢。佛法流入中國。士大夫靡然從之。其上者惑於清靜之說。而下者惑於禍福之報。殊不知六經廣大。靡不周盡。如易。無思無爲。寂然不動。感而遂通天下之故。典禮正心誠意者。佛氏清靜之說。果有以勝之乎。至若積善之家。必有餘慶。積不善之家。必有餘殃。與夫作善降之百祥。作不善降之百殃者。卽佛氏禍福之報也。士大夫不師六經。而盡心佛說。殊爲可笑。

丁卯。徽猷閣待制提舉江州太平觀劉洪道。責授濠州團練副使。柳州安置。御史中丞万俟卨論洪道。汙穢貪墨。岳飛初爲置制使。洪道足恭以媚之。飛罷。宣撫使命下之日。洪道聞之失色。頓足抵掌。倡爲浮言。簧鼓將士。幾至變生。故有是命。於是洪道得罪而終身不復。

庚午。右丞奉郎直祕閣主管台州崇道觀賜緋魚袋韓彥直。特遷右奉議郎。直敷文閣。以世忠罷政推恩也。右奉議郎鄧名世。特勒停。坐擅寫日麻故也。久之。卒於家。

壬申。上謂宰執曰。晉平吳之後。天下混一。武帝又勤於政事。宜若可見太平。而旋致禍亂。天下混裂。何也。

秦檜等方思所以對上曰禮可以立國君臣上下如天地定位不可少亂武帝字呼羣臣又以珊瑚株助臣下以侈靡相勝廢禮如此其能國乎

癸酉秦檜言考之經傳人君莫難於聽納上曰朕觀自古人君不肯聽納者皆因有心或好大喜功或窮奢極欲一實其衷則凡拂心之言皆不能入矣若清心寡欲豈有不聽納乎朕於宮中觀書寫字之外並無嗜好凡事無心故羣臣之言是則從非則否未嘗惑也試尙書工部侍郎莫將權本部尙書往唐鄆州分畫地界先是詔刑部侍郎周聿充京西路分畫地界官應干措置委按此下當有脫文樞密都承旨鄭剛中

充陝西路分畫地界官應干措置委川陝宣撫司照南北誓書文字仔細分畫不得差錯生事此指揮據蜀口用兵錄修

入日麻無之至是又遣將焉

甲戌川陝宣撫副使胡世將言竊聞朝廷見與金國議和邊事漸向寧息所有元降便宜黜陟指揮伏望收還從之

乙亥簽書樞密院事充大金報謝使何鑄等至軍前金國都元帥宗弼遣鑄往會寧且以書來索北人之在南者因趣割陝西餘地

紹興講和錄金帥上第四書冬深想惟動止萬福今月十一日使來伏承手削具聞事大之勤良可嘉尙所進誓表即時津發赴關今茲大事已定然而其間有一二未究者須至塵洩表云北人見行發遣



北來三十五人止。是近日因渡淮樵牧偶被掠者。殊非昔年逃亡及兵火隔絕之人。恐是有司姑徇人情。尙爲滯留也。書讀使副蕭毅等。在江南時。已蒙定論。據諸路所有北人。各於逐處沿邊州城。就近交割。望早爲依應。所諭。悉數敦遣過界。唐鄆二州。想已差官。趁此月下旬。到彼。以備交割外。據陝西地界。其間或有犬牙相撲處。亦請依原約。於明年正月下旬。差官於本朝合干人員。至鳳翔府會合。以憑同去。行踏至日。別有計議。自今日以往。既盟之後。固當便民。各安其業。已遣濠州昭信。盱眙等縣新附口數千。連其家資。並復本土。外有未曾發遣人數。今以盡分付去人。應江南商賈。隔在淮以北者。已指揮所屬刷會。候供到人數。亦便發歸。所有海州泗州并漣水軍。今歲流移在兩百姓。比及新正。切望發過淮北。庶不廢一年耕作之計。惟裁之。所有淮上大軍使之自諸道班還。昨以吳璘竊窺關陝。以此有副元帥提兵鎮撫。亦專人使之敷退。恐欲聞知時寒。切冀慎重。專此布聞。不宣。

是日。朝廷亦遣莫將。周聿往割唐鄆。又命鄭剛中分割陝西。以劉豫。吳玠。

元管地界爲準。

紹興講和錄。皇朝答書。季冬極寒。伏惟鈞侯起居萬福。整軍安民。悉賴全德。特承惠書。佩荷記存。垂諭大事。已定。若國公以生靈爲念。他人豈能辦。天下幸甚。北人敢不如命。今就先次津發。耶律溫等。餘當節次發遣。唐鄆二州。已遣。

尙書莫將。侍郎周聿。於此月十一日。星夜前去交割。陝西地界。亦已差樞密都承旨鄭剛中。同宣撫司官前去。趁明年正月下旬計議。海州泗州漣水軍。在南百姓。見今根刷發過淮北。先蒙遣還濠州。楚州。昭信。盱眙等縣戶口。又許根刷。應江南商賈。隔在淮北者。亦便發歸。卑情豈勝感激。恐遣人在路滯遲。今專發書。計會泗州差走馬人。傳到府下。伏冀照察。向春候在。和切望倍保鈞重。不宣。

己卯。上謂大臣曰。有帝王之學。有士大夫之學。朕在宮中。無一日廢學。然但究前古治道。有宜於今者。要施行耳。不必指摘章句以爲文也。士大夫之學。則異於此。須用論辯。古今以爲文。最不可志於利。學而志於利。則上下交征。未有不危國者。詔監當資序人。勿除郡守。其已除未上者。令吏部具名罷。卽嘗仕監察御史以上者。聽時秘閣修撰劉阜生。新知秀州。吏部言阜民故從官。許之任。

戊子直祕閣新知温州秦梓試祕書少監兼崇政殿說書梓檜皆引嫌辭上不許右承務郎韓彥質彥樸並直祕閣二人皆世忠子也

癸巳岳飛賜死於大理寺飛既屬吏何鑄以中執法與大理卿周三畏同鞠之飛久不伏因不食求死命其子閣門祗候雷視之至是万俟卨入台月餘獄遂上及聚斷大理寺丞李若樸何彥猷言飛不應死衆不從於是飛以衆證坐嘗自言己與太祖俱以三十歲節度使爲指斥乘輿情理切害及敵犯淮西前後受親札十三次不卽策應爲擁兵逗遛當斬閩州觀察使御前前軍統制權副都統張憲坐收飛雲書謀以襄陽叛當絞飛長子左武大夫忠州防禦使提舉醴泉觀雲坐與憲書稱可與得心腹兵官商議爲傳報朝廷機密事當追一官罰金詔飛賜死命領殿前都指揮使職事楊沂中蒞其刑誅憲雲於都市參議官直祕閣于鵬除名送萬安軍右朝散郎孫革送尋州並編管仍籍其貲流家屬於嶺南天下冤之飛死年三十九初獄之成也太傅醴泉觀使韓世忠不能平以問秦檜檜曰飛子雲與張憲書雖不明其事體莫須有世忠怫然曰相公莫須有三字何以服天下乎飛知書善待士且濟人之貧用兵秋毫無犯民皆安堵不知有軍至今號爲賢將

何鑄紹興十二年八月丙寅周三畏二十年三月庚子李若樸何彥猷十二年正月戊寅皆得罪飛二十二年十月戊申追復元官諡忠愍又改武穆嘉泰四年五月癸未追封鄂王並各見

本年月王俊首狀大理寺案款今具載之左武大夫果州防禦使差充京東東路兵馬鈐轄御前前軍副統制王俊右俊於八月二十二日夜二更以來張太尉使奴厮兒慶童來請俊去說話俊到張太尉衙令虞候報覆請俊入宅在蓮花池東面一亭子上張太尉先與一

和尚澤一對着燭對面坐地說話。俊到時，澤一更不與俊相揖，便起向燈影黑處潛去。俊於張太尉面前唱喏，坐間，張太尉不作聲，良久問道：「你早睡也，那你睡得著？」俊道：「太尉有甚事睡不着？」張太尉道：「你不知自家相公得出也。」俊道：「相公得出那裏去？」張太尉道：「得衝婺州。」俊道：「既得衝衢州，則無事也，有甚煩惱？」張太尉道：「恐有後命。」俊道：「有後命如何？」張太尉道：「你理會不得，我家相公從微相隨，朝廷必疑我也。」朝廷交更番朝見，我去則必不來也。」俊道：「向日范將軍被朝廷賜死，俊與范將軍從微相隨，俊元是雄威副都頭，轉至正使，皆是范將軍。係右將軍統制，同提舉一行事務，心懷忠義，到今朝廷何曾賜罪？」太尉不須別生疑慮。張太尉道：「更說與你，我相公處有人來交我救他。」俊道：「如何救他？」張太尉道：「我這人馬動，則便是救他也。」俊道：「動後甚意思？」張太尉道：「這裏將人馬老小，盡底移去襄陽府不動，只在那駐劄。」朝廷知必使我相公來彈壓撫諭，俊道：「太尉不得動人馬。」若太尉動人馬，朝廷必疑岳相公，越被罪也。」張太尉道：「你理會不得，若朝廷使岳相公來時，便是我救他也。」若朝廷不肯交岳相公來時，我將人馬分布，自據襄陽府。」俊道：「諸軍人馬如何起發？」張太尉道：「我劫掠舟船，盡裝載步人老小，令軍馬便陸路前去。」俊道：「且看國家患難之際，且更消停。」張太尉道：「我待做你安排著，待我交你下手做時，你便聽我言語。」俊道：「恐軍不服者多。」張太尉道：「誰敢不服？」傳選道：「我不服。」俊道：「都統制慷慨之人，丈夫剛氣，必不肯服。」張太尉道：「有不服者勸殺。」俊道：「這軍馬做甚名目起發？」張太尉道：「你問得我是假做一件朝廷文字起居，我須交人不疑。」俊道：「太尉去襄陽府後面，張相公道：人馬來追襲，如何？」張太尉道：「必不敢來趕我，設他人馬來到這裏時，我已到襄陽了也。」俊道：「且如到襄陽府，張相公必不肯休。」繼續前來收捕，如何？」張太尉道：「我有何懼？」俊道：「若蕃人探得知，必來夾攻。」太尉南面有張相公人馬，北面有蕃人，太尉如何處置？」張太尉冷笑，我別有道理，待我這裏兵才動，先使人將文字去與蕃人，萬一枝梧不前，交蕃人發人馬助我。」俊道：「諸軍人馬老小數十萬，襄陽糧少，如何？」張太尉道：「這裏糧盡數着船裝載前去。」鄂州也有糧，襄陽也有糧，可喫得一年。」俊道：「如何這裏數路應副錢糧，尚有不前，那裏些少糧？」一年以後無糧，如何？」張太尉道：「我這裏一年已外，不別做轉動。」我這裏不一年交蕃人必退，我遲則遲動，疾則疾動，你安排著。」張太尉又道：「如今動後，背嵬遊奕服我不服。」俊道：「不服底多。」又道：「遊奕姚觀察、背嵬王剛、張應、李璋服不服？」俊道：「不知如何？」張太尉道：「明日聚廳時，你請姚觀察、王剛、張應、李璋去，你衙裏喫飯，說與我這言，說道：張太尉一夜不曾得睡，知得相公得出，恐有後命，今自家慙都出岳相公。」

門下若諸軍人馬有語言交我怎生制御我東西隨人我又不是都統制朝廷又不曾有文字交我管他恣有事都不能管的至三更後俊歸來本家次日天曉二十二日早乘統制官到張太尉衙前張太尉未坐衙俊叫起姚觀察於教場亭子西邊坐地姚觀察道有甚事大哥俊道張太尉一夜不睡知得相公得出太尉煩惱道破官語交俊來問觀察如何姚觀察道既相公不來時張太尉管軍事節都在張太尉也俊問觀察道將來諸軍亂後如何姚觀察道與他彈壓不可交亂恐壞了這軍人馬你做我覆知太尉緩緩地且看國家患難面道罷各散去更不曾說張太尉所言事節俊去見張太尉唱喏張太尉道夜來所言事如何俊道不曾去請王剛等只與姚觀察說話交來覆太尉道恐兵亂後不可不彈壓我遊奕一軍鈴束得整齊必不到得生事張太尉道既姚觀察賣道他人馬整齊我做得尤穩也你安排著俊便唱喏出來自後不曾說話九月初一日張太尉起發赴樞密行府俊去辭張太尉道王統制你後面廳重物事轉換了我我去後將來必共將這漚一處你收拾等我叫你重念俊元係東平府雄威第八長行日本府闕權諸管軍兵呼千等結連俊欲劫東平府作過當時俊食祿本營不敢負於國家又不忍棄老母遂經安撫司告首奉聖旨補本營副都頭後來即遇金人侵犯中原俊自靖康元年首從軍旅於京城下與金人相敵斬首及俊口內中箭射落二齒奉聖旨特換成中耶後來並係立戰功轉今來官資俊盡節仰報朝廷今來張太尉結連俊別起事俊不敢負於國家欲伺候將來赴樞密行府日面詣張相公前告首又恐都統王太尉別有出入張太尉後面別起事背叛臨時力所不及使俊陷於不義俊已於初七日面覆都統王太尉訖今月初八日納狀告首如有一事一件分毫不要乞依軍法施行兼俊自出官以來立戰功轉至今來官資即不曾有分毫過犯所有俊應干告敕宣劄在家收存外有告首呼千等補副都頭宣繳中外庶曉俊忠義不曾作過不敢負於國家謹具狀披告伏候指揮刑部大理寺狀準尚書省劄子張俊奏張憲供通爲收岳飛處文字後謀反行府已有供道文狀奉聖旨就大理寺置司根勘聞奏今勘到龍神衛四廂都指揮使閩州觀察使高陽關路馬步軍副都總管御前軍統制權副都統節制鄂州軍馬張憲僧澤一右朝議大夫直祕閣添差黃南東路安撫司參議官于鵬右朝散郎添差通判興化軍孫革左武大夫忠州防禦使提舉醴泉觀岳雲有蔭人智淡承節郎進奏官王處仁從義郎新授福州專管巡捉私鹽蔣世雄及勘證得前少保武勝定國軍節度使充萬壽觀使岳飛所犯內岳飛爲因探報得金人侵犯淮南前後一十五次受親札指

揮令策應措置。坐觀勝負。逗遛不進。及因董先。張憲問張俊兵馬怎生的。言道都敗了回去。便指斥乘輿。及向張憲。董先道。張家。韓家人馬。你將一萬人踐踏了。及因罷兵。權後令孫革寫書與張憲。令措置別作孽。盡令看訖焚之。及令張憲虛申探得四太子大兵前來。侵犯上流。自後張憲商議。待反背據守襄陽。及把截江兩頭。盡劫官私舟船。又累次令孫革奏報不實。及制勸虛妄等罪。除罪輕外。法寺稱律。臨軍征討。稽期三日。斬。及指斥乘輿。情理切害者。斬。係罪重。其岳飛合於斬刑。私罪上定斷。合決重杖處死。看詳岳飛坐擁重兵。於兩軍未解之間。十五次被受御筆。並遣中使督兵。逗遛不進。及於此時。輒對張憲。董先指斥乘輿。情理切害。又說與張憲。董先。要踐踏張俊。韓世忠人馬。及移書張憲。令措置別作孽。盡致張憲意待謀反。據守襄陽等處作過。委是情理深重。敕罪人情重。法輕。奏裁。張憲爲收岳雲書。令憲別作孽。盡。因此張憲謀反。要提兵僭據襄陽。投拜金人。因王俊不允順。方有無意作過之言。并知岳飛指斥切害。不敢陳首。并依隨岳飛虛申無權進兵不得。及依于鵬書申岳飛之意。令妄申探報不實。及制勸虛妄。除罪輕外。法寺稱律。謀叛。絞。其張憲合依絞刑。私罪上定斷。合決重杖處死。仍合依例追毀出身以來告敕文字。除名。本人犯私罪。絞。舉官見行取會。候到別具施行。岳雲爲寫諸目與張憲。稱可與得心腹。兵官商議。孽。盡。因此致張憲叛。除罪輕及等外。法寺稱敕。傳報朝廷機密事。流二千五百里。配千里。不以蔭論。敕。刺配比徒三年。本罪徒以上。通比滿六年。比加役流。律。官五品犯流以下減一等。其岳雲合比加役流。私罪。斷。官減外。徒三千。追一官。罰銅二十斤。入官。勒停。看詳岳雲因父罷兵。權。輒敢交通主兵官張憲。節次。催令得腹心兵官孽。盡。致張憲因此要提兵謀叛。又傳報朝廷機密。惑亂軍衆。情重。奏裁。岳雲犯私罪。徒。舉官見行會問。候到別具施行。于鵬爲犯虛妄。併依隨岳飛寫諸目與張憲等。妄說岳飛出使事。并令張憲妄供探報。除罪輕外。法寺稱敕。爲從配律五品犯流罪減一等。其于鵬合徒三年。私罪。官減外。徒二年半。追一官。罰銅十斤。入官。勒停。情重。奏裁。于鵬犯私罪。徒。舉官見行取會。候到別具施行。孫革爲依隨岳飛寫諸目與張憲。稱措置孽。盡等語。并節次依隨岳飛申奏朝廷不實。除罪輕外。法寺稱律。奏事不實。以爲制論。徒二年。律。供犯罪。從。減一等。其孫革合徒一年。合追見任右朝散郎一官。官告文字。當徒一年。勒停。情重。奏裁。孫革犯私罪。徒。舉官見行會問。候到別具施行。王處仁爲知王貴申朝廷張憲背叛。漏泄供申岳飛。并說與蔣世雄。法寺稱敕。傳報漏泄朝廷機密事。流二千五百里。配千里。應比罪。敕。配比徒三年。本罪徒以上。通比滿六年。比加役流。官當准。

徒六年。其處仁合於比加役流私罪上斷。合追見任承節郎。並厯任承信郎。共兩官。官告文字。當徒二年。據按別無官。當更合罰銅八十斤入官。勒停情重。奏裁。王處仁犯私罪流。舉官見行會問。候到別具施行。蔣世雄爲見。王處仁說。王貴申朝廷。張憲背叛。事於岳飛。處置除罪輕外。法寺稱報漏泄朝廷機密。事流二千五百里。從減一等。其蔣世雄合徒三年。私罪上斷。官減外。徒二年半。合追從義郎。乘義耶兩官。官告文字。當徒二年。餘徒半年。更罰銅十斤。入官勒停情重。奏裁。蔣世雄犯私罪。舉官見行會問。候到別具施行。僧澤一爲制勸虛妄。并見張憲等待背叛。向張憲言。不如先差兩隊軍防守。總領運使銜。并欲爲張憲詐作樞密院劄子。發兵過江。及要募楊樞密院印文。除罪輕外。法寺稱律謀叛者絞。從減一等。其僧澤一合流三千里。私罪斷。合決脊杖二十。本處房作一年。役滿日。仍合下本處。照僧人犯私罪。流還俗條施行。情重。奏裁。智浹爲承岳雲使。合要將書與張憲等。並受岳雲金茶馬。令智浹將書與張憲等。共估錢三百二貫足。除罪輕外。法寺稱律坐贓致罪十四。加一等。罪止徒三年。爲非監臨主帥。因事受財。七品官子孫犯流罪以下。聽贖。其智浹合徒三年。贓罪贖銅六十斤。情重。奏裁。小貼子。據貼黃稱。契勘岳飛次男岳雷。係同岳飛一處送下。今來照證得岳雷別無干涉。罪犯緣爲岳飛故。節飲食成病。合依條召家人入侍。就令岳雷入侍看覲。候斷下案內人目。所有岳雷亦乞一就處分降下。小貼子稱。所有僧澤一令下本處。依條施行。又小貼子稱。契勘數內。于鵬見行下湖北轉運司根究銀絹等四百萬。令下所屬照會。候根究見歸著日。即乞依今來所斷指揮施行。又小貼子稱。勘詳岳飛。張憲所犯情重。逐人家業并家屬。合取自朝廷指揮。拘籍施行。看詳岳飛等所犯內。岳飛私罪。斬。張憲私罪。絞。並係情重。王處仁私罪。流。岳雲私罪。徒。並係情重。蔣世雄。孫革。于鵬。並私罪。徒。並係情理稍重。無一般例。兼奉聖旨。根勘。合取旨裁斷。有旨岳飛特賜死。張憲岳雲並依軍法施行。令楊沂中監斷。仍多差將兵防護。餘並依斷。于鵬。孫革。王處仁。蔣世雄。除名。內于鵬。孫革。永不收敘。于鵬送萬安軍。孫革送溇州。王處仁送連州。蔣世雄送梧州。並編管。僧澤一決脊杖二十。刺面。配二千里外州軍牢城。小分收管。智浹決脊杖二十。送二千里外州軍編管。岳飛。張憲家屬分送廣南。福建。路州軍拘管。月具存亡聞奏。編配人并岳飛家屬。并令楊沂中。俞侯。其張憲家屬。令王貴。汪叔詹。多差得力人兵防送前去。不得一併上路。岳飛。張憲家屬籍沒入官。委俞侯。汪叔詹。逐一抄割。具數申尚書省。餘依大理寺所申。並小貼子內事理施行。出榜曉諭。應緣上件公事干涉之人。一切不拘。亦不許人陳告。官私不得受理。

王明清揮麈餘話云。明清王子歲仕寧國。得王俊所首岳侯狀於其家。次年。明清入朝。始得詔獄全案觀之。岳侯之坐死。死嘗以自言與太祖俱以三十歲爲節度使。以爲指斥乘輿。情理切害。及握兵之日。受庚牌。不卽出師者。凡十五次。以爲抗拒詔命。初不究將在軍。君命有所不受之義。又云。岳雲與張憲書。通謀爲亂。所供雖書移絨。既不曾達。繼復焚之。亦不知其詞云何。且與原首狀了無干涉。鍛鍊雖極。而不得實情的見。誣罔執所爲據。而違皆處極典。覽之拂臂。倘非後來詔書。湔洗追慶。則沒地銜冤於無窮。所可恨者。使當時推鞠酷吏漏網。不正典刑耳。王俊者。初以小兵。途中告反而轉資。晚以裨將而妄計主帥。遂鬻富貴。驛卒鈴奴。一時傾險。不足比數。考其終始之閒。可謂怪矣。首狀雖甚爲鄙陋之言。然不可更一字也。趙絳之遺史云。先是飛自郾城回軍也。在一寺中。與王貴張憲。董先王俊夜坐。移時不語。忽作聲曰。天下事竟如何。衆皆不敢應。憲徐言曰。在相公處置耳。既退。俊握先及貴手曰。太尉太尉。適來聞相公之言。及張太尉之對否。先與貴曰。然及俊告飛。使子雲通軍事。因言郾城路中之語。追先赴行在。時雲與憲已伏誅矣。秦檜語先曰。止有一句言語。要你爲證了。只今月便可出。仍差大程官二人送先赴大理寺。并命證畢。就今日摘出。由是先下大理寺。對吏卽伏。吏問飛。飛猶不伏。獄吏稍侵之。飛感動仰天者。移時索筆著押。癸巳。飛死於獄中。梟其首。市人間之悽慘。有墮淚者。初獄成。丞李若樸。何彥猷謂飛罪當徒二年。白於彌周三長。三長遂白於中丞。萬俟卨。卨不應。三長曰。當依法。三長豈惜大理卿耶。有王輔者。投書於秦檜。具言飛反狀已明。檜以書付獄。高卒致飛於死。旣而高彈若樸。以其兄若虛昔爲幕中參議。故欲黨比之耳。彥猷傳會若樸。由是二人皆罷。此云郾城路中之語。據俊。先首狀乃無之。不知何故。又云。雲憲已伏誅。董先方下大理寺。與飛對辨。恐亦誤。今併附此。更須參考也。何備龜鑑。飛起於效用。平居憂國無所不爲。征討出師。慷慨勇往。隆冬按邊。上有非我忠臣。莫雪大恥之諭。盛夏出師。上有暑行勞動。朕念之不忘之語。東下赴援。而上有委身殉國。竭節事君之嘆。力疾先馳。而上有國爾忘身。誰如卿者之褒。帥襄陽而克復襄陽。鎮湖北而坐制湖湘。焚蔡州之積。奪虢州之糧。而又倡率三軍。指示方略。自李寶曹州之戰。以至張憲臨穎之戰。凡五十戰。每戰必捷。敵人相告。謂據岳飛兵難。吁。當時有如岳飛者。數十輩。布置邊面。是真所謂萬里長城者。而檜乃屏棄之。曾不甚惜。何也。綸音趣覲。彼之所以逗遛不進者。蓋亦事機垂成。爲可惜也。莫須有三字。強以傳會。欲加之罪。其無辭乎。千載而下。每念岳武種之冤。直欲籲天而無從也。鷺鳥盡。良弓藏。校免死。走狗烹。此爲不

能保全功臣者說也。況鷲鳥猶未盡。而狡兔猶未死者哉。呂中大事記。飛之死。尤不厭衆心。飛忠孝出於天性。自結髮從戎。凡歷數百戰。內平劇盜。外抗強敵。其用兵也。尤善以寡勝衆。其從杜充也。以八百人破軍盜五十萬。衆於南薰門外。其破曹晟也。以八千人破其十萬。衆於桂嶺。其戰烏珠也。於穎昌。則以背嵬八百。於朱仙鎮。則以背嵬五百。皆破其衆十餘萬。敵人所畏服。不敢以名稱。至以父呼之。自烏珠有必殺飛而後可和之言。槍之心與敵合。而張俊之心又與槍合。媿孽橫生。不置之死地。不止。方俟高以願備鍛鍊。自諫議而得中丞。王俊以希旨誣告。自遙防而得廉車。姚政龐榮。傳選之徒。亦以阿附並沐累遷之寵。附會其事。無所不至。而莫須有三字。世忠終以爲無以服天下。飛死。世忠罷。中外大權。盡歸於槍。於是盡逐君子。用小人矣。

是月。給事中兼直學士院林待聘以母憂去位。

待聘去位後。有題名在十二年十二月蓋誤。

直祕閣主管台州崇道觀呂抗卒。

初。從事郎傅偉文從朱弁出使。爲金人所拘。求應舉自免。金人許之。偉文屏居村落。開授徒以自給。至是卒。偉文。臨江人也。徽猷閣待制洪皓在燕山。是冬。密奏敵已厭兵。勢不能久。異時以婦隨軍。今不敢攜矣。朝廷不知虛實。卑詞厚幣。未有成約。不若乘勝進擊。再造猶反掌耳。所取投附人。只欲守江南。歸之可也。獨不見侯景之禍乎。欲復故疆。報世讐。則不宜與胡銓封事。此或有之。彼知中國有人。益生懼心。張浚名動殊方。可惜置之散地。並問李綱。趙鼎安否。左太中大夫提舉江州太平觀范冲卒於婺州。是歲始命川路上供。羅復翰內藏庫。其后綾紗絹悉如之。廣西買馬歲額一千五百匹。至是徽猷閣待制胡舜陟爲經略使。買馬二千四百匹。金主亶改元皇統。

按蔣希逸史云。高麗日麻。壬戌年改皇統。壬戌紹興十二年。熊克中與小麻。改皇統元年在十四年。據紹興講和錄。蕭毅所持

烏珠書。已稱皇統元年。義王大觀行程錄。稱皇統八年歲次戊辰。紹興十八年。逆數之。當以今年改元爲正。蔣希逸誤。



# 建炎以來繫年要錄卷一百四十四

【紹興十有二年】

歲次壬戌金熙宗重皇統二年

春正月

按是月乙未朔

壬寅詔建國公出外第可依親賢宅差提點官并都監

直祕閣賜緋魚袋張子顏子正並進二官陞直敷文閣右承奉郎賜緋魚袋張宗元爲右宣義郎直祕閣宗元樞密使俊孫也俊自鎮江還朝行府結局乃乞罷機務章四上不許時俊所部在建康未有所付俊薦本軍統制清遠軍節度使王德可典軍乃以德爲建康府駐劄御前諸軍都統制

熊克小麻如此并書曰師中除鄂州都統恐誤師中

之除在三月丁未今別附本月日趙姓之遺史附德正除在今年十二月壬申按建康一軍兵最多不應許時無主帥今且附此當求他書參考

癸卯上謂大臣曰朕於宮中無嗜好惟好觀書考古人行事以施於政凡學必自得乃可用第與古人點姓名何所益也

中興聖政史臣曰稽經以出治猶按醫以治病也造之不深則醫或至於殺人而治或至於害天下帝王之學尤貴自得深造之則默而識矣左右逢原則神明生焉

入內內侍省押班藍

珪爲內侍省副都知

右武大夫密州觀察使衛茂實爲昭宣使入內內侍省押班

茂實改使賴在乙卯

徽猷閣直

學士提舉亳州明道宮廖剛上表還政詔進一官致仕

樞密行府奏陞天長縣爲軍割盱眙招信兩縣

隸之仍於盱眙縣置權場

熊克小麻五月丙申詔於盱眙軍置權場誤也蓋是日戶部狀云近奉指揮於盱眙建置權場而克誤以爲事始耳兼盱眙升軍在五月辛丑克重疊差誤

乙巳。詔大理少卿薛仁輔持心不平。用法反覆。祕閣修撰知宣州李若虛附麗罪人。好惡自口。可並罷。

仁輔

之罷。必是議岳飛獄不合當考。

戊申。御史中丞万俟卨、大理卿周三畏同班入對。以鞠岳飛獄畢故也。尙書省乞以飛獄案令刑部鑿板徧牒諸路。有進士智浹者。汾州人。知書。通春秋左氏傳。好直言。飛以賓客待之。飛初下吏。浹上書訟其冤。秦檜怒。并送大理獄。成。浹坐決杖。送袁州編管去。

此以趙姓之遺史參修。但姓之稱。飛死。浹上書訟飛之冤。則恐誤。蓋浹與飛同結案也。今略修潤。令不抵牾。浹降旨編管。在去年十二月晦日。

其行遣當在此時。今因頒降獄案附書之。

敷文閣待制知徽州朱芾。祕閣修撰李若虛並落職。芾仍罷郡。右諫議大夫羅汝楫論二

人頃嘗爲岳飛謀議官。主帥有異志而不能諫。至於若虛。則又公私欺罔。昨飛方用師於京西。若虛遽自軍前還朝。謂敵人不日授首矣。而所憂者。他將不相爲援。伏望並賜黜責。故有是命。先是祕閣修撰提舉洪州玉隆觀。薛弼爲飛參謀官。與飛厚。秦檜之閑居永嘉也。弼舊遊其門。万俟卨又善之。由是無一詞累及。飛之在鄂也。有左朝奉大夫王輔者。嘗知彭山縣。以賊敗。遂依飛軍中。飛亦厚待之。至是王輔遣其子孝忠。上書指飛爲姦凶。陰合檜意。檜喜。由是脫罪籍。尋擢知普州。輔。上蔡人也。大理寺丞何彥猷。李若樸並罷。右諫議大夫羅汝楫論比閒岳飛之獄已具。朝廷召寺官聚斷。咸以飛之死罪有餘責。獨二人喧然。

力以衆議爲非。務於從輕。故黜之。

趙性之遺史稱何彥猷。李若樸謂飛罪當徒二年。已見去年十二月癸巳注。性之又稱。周三畏有豈惜大理痾之語。然獄成之後。少痾辭仁輔罷去。而三畏遷刑部侍郎。後入九年乃始

被論。則此語未必有也。更須詳考。

中書言。專差到三省樞密院吏人六名。行遣制勘文字。參照案牘。委得平允。頗見密心。

詔各轉一官資。

中書吏行遣制勘文字。前此未有故出也。

詔陞安豐縣爲安豐軍。以壽春、霍邱、六安三縣隸之。遂以武經大夫

忠州團練使知壽春府孫暉知軍事。

庚戌。詔建國公就外第。加檢校官郡王。令吏、禮部、太常寺討論祖宗故事。申尙書省取旨。右朝請大夫

知鎮江府兼沿江安撫使劉子羽復徵猷閣待制。樞密使張俊以子羽料敵及治行聞。故有是命。

辛亥。增福建鈔鹽錢十萬緡。以鬻鹽增羨故也。武經大夫御前忠銳第五將兼樞密院提轄軍兵劉通

知天長軍。

通當是劉實之弟。

壬子。顯謨閣學士知洪州梁揚祖爲尙書兵部侍郎。

丁巳。武節郎兼閣門宣贊舍人新兩浙東路兵馬鈐轄王安道罷。安道繼先子。始以僥冒補轉。故殿中侍御史胡汝明論之。上曰。艱難以來。諸路將兵尙多缺額。而見在者又不練習。止充雜役。甚非置將招兵之本意。今和議雖成。尤嚴武備。可督諸路招填將兵。至於將官。亦須擇人。前者多以子弟及堂吏爲之。安能稱職乎。人材各有所長。子弟堂吏使之爲將。是違其所長。非用材之地也。

戊午。資政殿學士提舉臨安府洞霄宮富直柔落職。坐前守泉州。誤殺流罪囚也。法寺富直柔係第四從官。減外罰銅十斤。案奏。特有是命。錄事司戶參軍各追一官勒停。通判職官衝替。典史分配嶺南。事初在去年五月庚

申。

屯田員外郎劉無極。祕書丞孫汝翼並罷。以御史中丞万俟卨言。無極者孫近之黨。而汝翼者范同

之黨。刺探時政。竊議於外。必欲近。同復用以逞其私故也。

庚申。宰執奏事。上曰。今議和既定。淮南漸可理。又須於近江種田。築城郭。庶不爲敵資。若廣爲儲蓄。非特足以禦敵爾。吏部尙書兼侍讀資善堂翊善吳表臣兼權直學士院。起居舍人張廣守起居郎。

尙書左司員外郎楊愿試起居舍人。將作監丞李若谷爲尙書屯田員外郎。資政殿學士提舉臨安

府洞霄宮孫近落職。御史中丞万俟卨論近頃帥紹興。與士儂交通甚密。及近執政。或得禁中密語。往往漏之。方諸帥還朝。並置右府。近遂唱爲議論不合之詞。欲深結將帥之私恩。及聞烏珠屯泗之始。岳飛就鞠之初。則每對賓客。喜生面顏。故有是命。左中大夫樞密行府參議官郝漸知宣州。尋又除直祕閣。漸除

職在是月癸亥。

右奉議郎浙東沿海制置司參議官措置料角斥堠馮由義知和州。

辛酉。起居舍人楊愿兼權中書舍人。端明殿學士知台州胡交修卒。

癸亥。左通議大夫孫近責授左朝散郎祕書少監。漳州居住。以万俟卨論其譎輕也。左中大夫充祕閣

修撰添差通判平江府史愿充敷文閣待制。知鼎州。右承議郎新軍器監丞張子儀爲右朝奉郎。皆用樞密行府結局推恩也。其餘文武官屬十二人並進一官。選人改京官。

二月乙丑朔。直徽猷閣添差夔州路安撫司參議官王良存先次放罷。以嘗爲岳飛隨軍漕故也。軍器少監鮑瑀檢察拘收前湖北京西安撫司錢物還行在。後六日。擢瑀爲尙書右司員外郎。

丙寅。左朝奉大夫知大宗正丞段拂行尙書祠部員外郎。以宗室士奈薦其才識。故有是命。

戊辰。尙書右司郎中莊必彊。左司員外郎錢葉並罷。以言者論二人皆范同所汲引。陰懷異議。惟恐同不復用故也。

己巳。上謂大臣曰。征戰之事。各有地利。北敵騎兵。雖中國所不能及。若要馳騁於江淮。恐未易得志。孫權偏霸一方。而曹魏竭天下之力。終不能渡江。晉室微弱。而苻堅百萬之衆。敗於肥水。拓拔魏雄據中原。而歷六朝衰亂。終不能奄有江表。自非大無道如孫皓者。豈能致北兵之得志乎。今但修政事。嚴武備。北兵雖強。不足畏也。尙書考功員外郎鄭樸爲右司員外郎。

庚午。婉儀張氏薨。輟視朝二日。贈賢妃。葬城外延壽院。其弟閣門宣贊舍人莘進秩三等。仍官其二姪。本閣官吏遷官有差。初建國公之少也。育於妃所。及是吳婉儀收而併視之。與崇國公璩同處。雖一食必均焉。此以紹興三十二年四月丙午宣諭聖語錄入。入內西頭供奉官黃彥節除名。枷項送容州編管。彥節嘗爲岳飛軍中承受。後轉

歸吏部。飛憐其貧。遺錢三千緡。且薦爲睿思殿祗候。上不許。飛死乃抵罪。

辛未。上謂大臣曰。詩書所載二帝三王之治。皆有其意。而不見其施設之詳。太祖以英武定天下。仁宗以

惠愛結天下。此朕家法。其施設之詳。可見於世者也。朕嘗守家法。而求二帝三王之意。則治道成矣。

中興聖政。

秦檜等曰。陛下英武如太祖。惠愛如仁宗。其致中興必矣。

詔建公國瑗出外第。

初。命福建漕臣卽李綱家市兩朝所賜犀玉帶。至是綱

妻越國夫人張氏以玉帶二通犀帶一來上。詔以錢萬緡償之。

丁丑。保慶軍節度使建國公瑗爲檢校少保。進封普安郡王。時年十六。王天性忠孝。自幼育宮闈。起居飲

食。未嘗離膝下。上尤所鍾愛。

熊克小麻云。上與皇后尤所鍾愛。蓋因張闡聖德事蹟所云也。按此時憲聖慈烈皇后初封婉儀。闡所云乃追書之耳。克不考詳。是以小誤。今將憲聖保佑事。依宣諭聖語。先附此月庚午。更不別出。

制下。日者尤若訥。私謂祕書省正字張闡曰。普乃並日二字。有合乎易所謂明兩作離之象。殆天授也。

己卯。賜前都指揮使楊沂中賜名存中。監察御史陳時舉爲尙書考功員外郎。賜昭慶軍節度使開

府儀同三司韋淵。浙西田通。舊爲五十頃。臨安府房縉。日二十千。先是韋淵陳乞恩數二十餘事。又乞賜

田五百頃。許賣酒。上皆不從。至是有司詢故例於夔州觀察使陳仲堅。乃得其實。故有是賜焉。是日川

陝宣諭使鄭剛中。左中大夫四川轉運判官兼宣撫使參議官李觀。與金大使鎮國上將軍沁南軍節度

使烏凌噶贊謨。副使奉政大夫行臺尙書吏部郎中孟某相見。置酒於百家村。先是詔宣撫副使胡世將

遣近上參議官。從剛中至界首。約官商議具奏。至是剛中觀與閣門祇候宣撫司幹辦公事范之寧偕至鳳翔境上。贊謨等亦以檄來言。坐都元帥府指揮。可計會江南差來官。從長相度交割。今欲自鳳州分界。先二日。二月丁丑之寧至寶雞縣。與贊謨議相見之地。贊謨言。欲至鳳州相見之寧曰。宣諭已過二里矣。二里

在和尙原之北。議不諧而罷。剛中檄贊謨云。元得指揮。只是商議。仍須取旨。卽無便許交割之文。竊詳交割與商議。事理大段不同。未審今來欲於何處分界。消與不消商議。贊謨回牒。陝西地界既未指揮。須先商議。卽無便交割之理。所有該稱何處分界。亦候相見臨時計議。至是贊謨與剛中相見。首謂階、成、祜、鳳、商、秦六州。當還上國。剛中與論久之。贊謨曰。階、成、祜、鳳尙未見還。當先還我商、秦二州。須以大散關爲界。剛中願示公文。當奏取旨。贊謨出檄云。已差交割官矣。剛中持不可。贊謨曰。講和而不退。和尙原兵馬。何也。剛中曰。割地之旨。朝下。兵晚退矣。贊謨又欲遣人於大散關立界堠。剛中觀不從。各上馬去。世將具奏曰。臣竊觀和尙原及商、秦州險地之要。並係川蜀緊要門戶。若爲金國所占。委有利害。已具奏陳。未准回降。指揮伏乞檢會深賜詳酌。速降處分。臣謂薩里千等前年冬帶領軍兵五萬。攻打和尙原。本司遣兵捍禦。薩里千爲見有備。不敢入險。復回長安。去年春。珠赫貝勒萬衆侵犯商州地。名洪門。芍藥等處。本司遣兵殺退。又去年冬。薩里千欲復秦州。本司遣兵捍禦。薩里千相視秦州高險。城守嚴備。重兵在後。不敢攻打。退遁前去。以此可見和尙原、秦、商州三處。金人屢欲窺伺。終不得志。正係控扼川口必守之地。若爲金

國所占萬一有警委難支吾利害至重乞賜詳酌辛巳世將奉詔令與剛中照吳玠劉豫所管地界分畫世將乃言秦州元不係吳玠地分合自秦州南以吳玠元管界至分畫商州元不係吳玠所管分合自商州南以吳玠元管界至分畫和尚原方山原兩處昨自建炎四年係吳玠創立山寨原不係劉豫所管地界分至今來合行保守臣已牒鄭剛中照應分畫去訖和尚原係川蜀緊要門戶比之秦商二州所係利害尤重臣已累具論奏乞賜速降處分疏入詔世將具兩奏不同因依時金人必欲得和尚原故有是命烏凌噶贊謨事以費士戮蜀口用兵錄修入張匯節要言烏凌噶思謀爲沁南軍節度使不知思謀卽贊謨否祐州卽岷州金避阿古達名改之今依國書修入

壬午輔臣進呈殿中侍御史胡汝明論監司不按吏上曰朝廷分道置使正欲譏察州縣可申嚴行下若州縣贓污不法而監司不能按致臺諫論列者當併緹之

中興聖政史臣曰君天下者寄耳目於臺諫而又以其視聽之遠者寄於監司內外相及故能承上後世臺州縣無狀至

乃朝出御史暮道觀風以督守令若非所督於監司者彼何憚而不拱視哉

丙戌上曰學校風化之原不可緩也上又曰福建所買牛第二綱可發來臨安借與人戶朕聞民間乏牛皆以人耕田其勞可憫朕今畫以人耕田之象置於左右庶不忘稼穡之艱難漢文帝每下詔必曰農者天下之本若文帝可謂知民事之本矣龍神衛四廂指揮使保順軍承宣使鎮江府駐劄御前諸軍都統制解元陞充侍衛親軍馬軍都虞候元韓世忠部曲也至是代將世忠之軍故擢之



丁亥言者請自今鞠獄必差經任人。上曰：文學政事在孔門中自是兩科。今士方離科舉，未親民事，遽使之鞠獄，安能盡善也。其從之。

戊子，金主亶大赦。自來亡命投在江南人，見行理索候到，並行釋罪。其職官百姓軍人，並許復故。先是，簽書樞密院事何鑄，知閣門事，曹助至金國，見亶於春水開先殿，具陳上意，力加祈請。伏地者再，鑄不能言。亶令起之曰：先朝已如此行，豈可輟改？助反覆懇請，語甚切至。亶首肯數四。大帥傳命使之歸館，尋有館伴張鈞來言：皇帝及國王見使人所言甚喜。次第有恩也。是晚，館伴耶律紹文、楊仲修至館，又傳金主命。早來使人上殿，所請宜允，仍出回書示之。許還梓宮、太后，且遣鑄等還。

金主敕文，據紹興講和錄烏珠所上第七書，修入熊克小廐，載何鑄見金主於春水開先

殿，力加祈請，伏地者再。大帥烏珠傳命使之歸館，有館伴使張鈞來言：皇帝及國王見使人所言甚喜。次第有恩也。以講和錄所載烏珠七書考之，自去冬至今春，烏珠皆在軍中，但遣鑄往北地，今略刪潤附入，更再詳考。

初，奉使徽猷閣待

制洪皓既至燕，金主聞其名，欲用爲翰林直學士。皓力辭。至是，敕文復令南官換授。皓請於參知政事韓昉，乞於眞定或大名養濟爲逃歸計。昉怒，遂換中原副留守。再降爲承德郎，留司判官。趣行者屢矣。皓乞不就職。

洪迺撰行述云：宇文虛中既換金官，欲扳先君分禮，乃力薦於金庭，辭獲免。虛中爲詳定禮文使，始造敕其文後及換授。先君詆於金相韓昉云：昉怒虛中變其決，遂換副留守。又降承德郎。其後金議遣奉使人各選其鄉，因敕及之。先君實以饒州聞。

故在遣中。按遷奉使敕在十三年六月庚戌，則換官敕卽今年也。故附於此日。行述稱韓昉爲金相，他書皆無之。臣嘗從故給事中范仲彞家見金中印行翰林直學士趙可文集，有代人作上京慶元宮牌序云：太祖武元皇帝睿德神功，實故參知政事韓昉之所作。則昉

此時爲執政也。  
今略修潤書之。

己丑吏部尙書兼資善堂翊善吳表臣、權吏部尙書兼資善堂翊善蘇符、權禮部侍郎陳桷、郎官方雲翼、太常丞丁仲京、博士王普、主簿蘇藉並罷。坐討論典禮並不詳具祖宗故事，專任己意懷姦附麗故也。惟太常少卿施垆居職如故。

此奏垆何以不連書當考。垆三月甲寅兼權禮部侍郎。

雲翼、永嘉人。先是表臣等奉詔討論普安郡王進封典

禮與大臣所議不同，故黜。

臣嘗以此事問於符之孫宣教郎植，亦不能知其詳。林泉野記云：初趙鼎議立普安，恩平二郡王爲皇子，秦檜不欲宗種，勸上曰：鼎欲立皇子，待陛下終無子也。宜俟親子乃立。按表臣本鼎所薦，所謂附麗

或指此也。然上意固自屬普安久矣。鼎亦未嘗乞立恩平，野記蓋小誤。

辛卯，給事中知貢舉程克俊等言：博學宏詞科右丞務郎洪遵、敕賜進士出身沈介、右從政郎洪适並合格。遵、适弟沈介、德清人也。秦檜以所試制詞進讀，上曰：是洪皓子耶？父在遠，能自立，此忠義報也。可與陞擢差遣。上又言：遵之文於三人中爲勝，遂以遵爲祕書省正字，介、适並爲敕令所刪定官。自中興以來，詞科中選郎入館，自遵始。

遵，除正字，在五月庚辰朔聯書之。

是日，鎮江府城外火，延入城中，遂及大軍倉，燔米麥四萬斛，芻

六萬束，公私室廬被焚者甚衆。守臣劉子羽坐貶秩。時太平州、池州、蕪湖縣亦皆大火，市井一空。壬辰，知閣門事鄭藻等奏普安郡王朝班，乞與禮部太常寺御史臺同討論，申尙書省，詔合立本官班。又

詔普安郡王上下馬侍班幕次。及合與不合諸處朝謁燒香等事。並令所屬指定。御史中丞万俟卨等奏當於宗室正任閣子內侍班。太尉之後行馬。太常少卿施垌等奏不應詣諸處朝謁燒香。提點皇城司錢佃等奏合於宮門外上下馬。並從之。

三月。按是月甲午朔。詔普安郡王朝朔望。國子監丞何許罷。先是御史闕官許嘗特被引對而不果用。至是言

者疏其罪。且謂因詔事劉大中薦於趙鼎。故黜之。

己亥。給事中兼侍讀權直學士院程克俊兼資善堂翊善。祕書少監兼崇政殿說書秦梓兼贊讀。以崇國公瓌未出閣故也。

庚子。樞密院編修官趙衛。大理司直錢周材並改合入官。爲普安郡王府教授。壬寅。王出閣就外第。命宗室正任已上送之。周材。江寧人。御史中丞万俟卨兼侍講。左諫議大夫羅汝楫兼侍讀。按任盡言論秦檜云。每除言路。必與經筵。

蓋吾乳臭之雜。實奈金華之講。按此時秦檜實兼崇政殿說書。又不待卨勸講之日矣。

中書舍人兼侍講兼實錄院修撰王鈇卒。賜其家銀帛百五十四兩。

丁未。龍神衛四廂都指揮使定江軍節度使御前統制田師中陞充殿前都虞候。鄂州駐劄御前諸軍都統制張俊力薦師中代掌岳飛軍。先數日上諭輔臣曰。朕欲面委師中營田之事。倘區處得宜。地無遺利。便可使就糴以充軍賦。軍賦既足。取不及民。則免催科之擾。輸送之費。可以稍寬民力。若乃規其入以供

公上非朕所欲也。既又賜師中銀帛萬匹兩爲犒軍之費。至是特降制命之。師中至武昌。軍中初不伏。統制官傅選、李山、郭青輩往往乞罷去。撫諭久之稍定。

上諭輔臣語。在是月壬寅。賜激賞銀絹。在甲辰。今並附此。徐夢莘北盟會編云。師中專務結託內侍以爲助。故能久其權。

武

安軍承宣使御前統制權鄂州都統制王貴添差福建路馬步軍副都總管。罷從軍。詔兩淮漕臣嚴切

禁止私渡過淮之人。毋得少有透漏。

日麻無此。今以五月二十七日淮西轉運司乞差濠州通判狀參入。

侍衛親軍馬軍都虞候雄武軍承宣

使御前統制關師古卒於建康府。贈昭化軍節度使。諡毅勇。

己酉都亭驛成。

庚戌左承事郎趙衛、左宣教郎錢周材並爲祕書省校書郎。兼普安郡王府教授。二人之始除也。上皆召見改京秩。至是又申命之。權工部尙書莫將、刑部侍郎周聿自京西割地還行在。時金人遣李成以兵

行境上。邊民驚擾。

紹興講和錄。皇朝又書。即日春和。伏惟鈞候起居萬福。某前日遣人往泗州上狀。續次津發。耶律溫。今必皆達府下。近據邊界申報。合具咨稟。唐鄂界上緣李驃騎將軍帶甲軍到來。民戶不知多有驚移。陝西隴城寨將官王吉

帶領軍馬於沿坊鎮等處。行劫擄畜。馳掠戶口。殺害人民。致使相近去處。皆不安貼。切慮引惹生事。致傷和好。敢望嚴賜約束。實爲幸甚。兼告指揮泗州。今後有書信。卽爲收接發納。庶得情懇卽達。不致留滯。向暖切冀倍保鈞重。不宜。

尙書右司

員外郎鮑瑀總領鄂州大軍錢糧。先是瑀奏岳飛軍中利源。鄂州并公使激賞備邊回易十四庫。歲收息錢一百十六萬五千餘緡。鄂州關引典庫房錢營田雜收錢。襄陽府酒庫房錢博易場。共收錢四十一萬

五千餘緡。營田稻穀十八萬餘石。詔以鄂州七酒庫隸田師中爲軍需。

每年收息錢共五十八萬餘緡。

餘令總領所椿收。準

備朝廷不時支遣。其屯田仍委師中措置應副。左承議郎江南東路提點刑獄公事陳確追二官勒停。

先是言者劾宣城令費介有賊事。下提刑司究實。確言歲月深遠。無以照驗。言者論確與介俱爲孫近之黨。故責之。

辛亥。上謂大臣曰。朕兼愛南北之民。屈己講和。非怯於用兵也。若敵國交惡。天下受弊。朕實念之。今通好

休兵。其利博矣。士大夫狃於偏見。以講和爲弱。以用兵爲強。非通論也。宗正丞江邈爲監察御史。邈公

望從子也。公望建德人。元符末諫官。上召對而命之。詔齊安郡王士儂令建州居住。御史中丞万俟卨再論士儂貪狡

險忍。朋比姦邪。其初罷也。語人曰。士儂於後宮有姻緣之契。而於陛下爲近屬之尊。去闕之日。嘗蒙陛下

賜銀千兩。又嘗密親劄慰諭再三。以示不久復用之意。又語人曰。士儂嘗薦李綱相矣。嘗薦趙鼎相矣。又

嘗薦孫近執政矣。今居衢州。賓客日盈其門。談論之間。無不詆訕時政。使陛下不許交通之旨。徒爲虛文。

伏望稍加黜責。以靖國論。乃詔都省檢舉宗室謁禁行下。有犯令御史臺宗正司按察官劾奏。

徐夢莘北盟會編云。士儂

欲解救岳飛。漏其語。或聞之。告秦檜。檜令臺臣言士儂有不軌心。責建州拘管而死。

甲寅。太常少卿施垌兼權禮部侍郎。祕書省校書郎程敦厚兼權禮部郎官。

乙卯。上御射殿。引試南省舉人何溥已下。是舉兩浙轉運司秋試舉人凡解二百八人。而温州所得四十有二。宰執子姪皆預焉。溥。永嘉人也。

朱勝非秀水閑居錄云。東南諸州解額少。舉子多求牒試於轉運司。每七人取一名。比之本實難易百倍。秦檜於永嘉引用州人。以爲黨助。吳表臣。林待聘。號黨魁。名爲顯官。實操

圖柄。凡鄉士具耳目口鼻者。皆登要途。更相攀援。其勢炎炎。日遷月擢。無復程度。是年有司觀望。所薦溫士

四十二名。檜與參政王次翁子姪。次選者數人。前輩詩云。惟有糊名公道在。孤寒宜向此中求。今不然矣。

丙辰。起復端明殿學士川陝宣撫副使胡世將。薨於仙人關。世將疾亟。命官屬會軍馬錢糧鎧仗文書等。召宣諭使鄭剛中至臥內。面授之。剛中辭以使事有指。不敢當。世將曰。朝廷萬里。公以近臣出使。適丁斯時。苟利於國家者。以意可否之。而須命於朝。云何不可也。將卒。剛中下令。凡宣撫司細務。令僉聽自行。惟事干軍政者取決。上嘗問近臣。以世將邊狀。曰。少日當僉樞處之。計聞。拜資政殿學士致仕。卹典如執政。戊午。修武郎侍衛步軍司統領軍馬田邦直知光州。

辛酉。秦檜等賀上。以皇太后有來期。先是。徽猷閣待制洪皓在燕。先報太后歸耗。上諭檜曰。皓身陷敵區。乃心王室。忠孝之節。久而不渝。誠可嘉尚。皓之二子。並中詞科。亦其忠義之報也。士大夫苟能崇尚節義。天必佑之。祕書省正字張闡。何若。並爲校書郎。闡自以儲材之地。無力可陳。惟國家大利害。可因事納忠。時諸大將持功邀爵賞。有過則姑息。又兵布於外。而禁衛單寡。闡上疏極論。厥後往往行之。司農少卿王賞兼實錄院檢討官。是日。直顯謨閣。都大主管川陝茶馬監牧公事馮康國卒。

# 建炎以來繫年要錄卷一百四十五

【紹興十有二年】夏四月甲子朔。少保判紹興府信安郡王孟忠厚爲迎護梓宮禮儀使。保慶軍承宣使知大宗正事士奎都大主管兩浙轉運副使黃敦書提舉應辦一行事務。參知政事王次翁爲奉迎兩宮禮儀使。內侍省副都知藍珪都大主管江東轉運副使王喚提舉應辦一行事務。旣而忠厚請禮官與俱。乃命太常寺丞吳棫、舒州人也。命士奎在四月己巳。右朝散郎江漢主管臺州崇道觀言者以爲不可。罷之。

淮康軍承宣使熙河蘭鞏路經略安撫使節制利閩州屯駐行營右護軍軍馬孫渥卒於興州。

丙寅。祕書少監兼崇政殿說書資善堂贊讀秦梓爲敷文閣待制。提舉萬壽觀兼侍講兼資善堂翊善。

直顯謨閣通判明州高世定提舉江南西路平茶鹽公事。

丁卯。太常少卿施垌權尙書禮部侍郎。司農少卿兼實錄院檢討官王賞守太常少卿。敷文閣待制

知臨安府俞俟陞敷文閣直學士。

戊辰。追封皇太后曾祖故郊社齋郎贈太師雍國公韋舜臣爲惠王。祖贈太師爲安康郡王。子華爲德王。

先是。后父安禮已追封魯王。故有是命。左中奉大夫徽猷閣待制知靜江府胡舜陟以買馬增倍。進秩

一等。其官屬皆遷官。

馬數已見去年年末。

己巳封婉儀吳氏爲貴妃。

庚午上御射殿引正奏名進士唱名。先是內出制策曰：朕以涼薄之資，撫艱難之運，宵衣旰食，未知攸濟。今朕祇承上帝而寵綏之效未著，述追先烈而紹復之勳未集。至德要道，聖治之所本也，而欲未得，散利薄征，王政之所先也，而勢未行。設科以取士，而或以爲虛文，休兵以息民，而或以爲不武。至若宗社遷寄，虜衝單寡，士狃見聞，而專用私智，民習偷惰，而不知反本。子大夫所宜共憂也。其何以助朕拯幾墜之緒，振中興之業，詳著於篇。朕將親覽焉。右通直郎主管臺州崇道觀秦煊對策言：天子建國，右社稷，左宗廟，是故宗社不可無所依。今神州未歸，職方氏則考卜相攸，莫如建康。謂宜申飭有司，早立宗社，權爲定都之制。舉人陳誠之策言：聖人以一身之微，臨天下之大，惟度量廓然，舉天下之大，納之胸中，而成敗得喪，不能爲之芥蒂。斯綽綽有餘裕矣。成湯不愛犧牲，棗盛以事葛伯，文王不愛皮幣，犬馬以事昆夷。漢高祖解平城而歸，飾女子以配單于，終其身而無報復之心。故韓安國稱之曰：聖人以天下爲家。光武卑辭厚幣，以禮匈奴之使，故馬援稱之曰：恢廓大度，同符高祖。蓋帝王之度量，兼愛中外之民，不忍爭尋常以斃吾之赤子也。陛下誠得金使如侯生，則梓宮可還，母兄可復。至德要道之欲可得矣。臣聞東晉之所恃者，國險也，可以自守。語其攻人則未也。宋文帝自恃富強，橫挑強隣，末年遂有百宰之恥。陳宣帝狃於屢勝，進輒不已，自蹙其境。惟齊武帝懲元嘉之敗，保守境土，聘問不絕。當是時，外表無塵，內表多裕。梁武帝初有意用兵，及蕭宏洛口之敗，蕭綜彭城之敗，乃遣使議和，遂得國家閒暇。豈非自守之效乎。今日之事，審



彼己之情。校勝負之勢。利害相半。雖戰無益也。故臣之深思。切以休兵息民爲上策。自古大有爲之君。所以圖惟大業。經營庶務。莫急於任賢。莫先於納諫。莫善於崇儉。今陛下任賢無二。兼聽無私而行之。又能躬節儉以先天下。臣之區區。復以此進於陛下。此豈陛下之不足歟。唐太宗不世出之君也。然究其始終。容有可議者。在貞觀初。求士如渴。得賢則信而任之。取其所長。惟恐不及。及其久也。以衆賢舉而用。以一人毀而棄。或累歲信而任。或一朝疑而斥。則是任賢之方。始勤而終怠也。納諫崇儉。寢不克終。豈非其勤有所未至。惟陛下下之以誠。一則振中興之業。又何難乎。楊邦弼策言。陛下信順以待天下。又得賢相。與圖治。中興之功。日月可冀。又論吳越之事。以爲使越王與大夫種。范蠡不量力度時。輕死而直犯之。是特匹夫之勇。而非賢君相所宜爲也。顧以爲今日休兵息民之計。誠爲得策。有司定燬第一。誠之次之。邦弼又次之。檜引故事辭。乃降爲第二人。特遷左朝奉郎。通判臨安府。賜五品服。自誠之以下。賜第者二百五十三人。新科明法得黃子淳一人而已。誠之。侯官人。邦弼。浦城人也。權尙書戶部侍郎。沈昭遠落權字。司農少卿總領淮東錢糧。胡昉。陞司農卿。太府少卿吳彥章。進秩一等。直龍圖閣。江東轉運副使王曠。充祕閣修撰。直祕閣。淮東轉運副使陳堯。直祕閣。兩浙轉運副使張匯。並陞直敷文閣。右中奉大夫兩浙轉運副使黃敦。書直祕閣。皆以樞密行府結局。及般運楚州大軍。錢糧有勞也。辛未。上御射殿。放合格特奏名進士胡鼎才等二百四十有八人。武舉正奏名陳鶚等五人。特奏名潘璋等二人。是歲始依在京舊制。分兩日唱名。自是以爲例。

丙子。詔去歲金人犯淮。捍禦有方。將帥成不戰卻敵之功。乃輔弼奇謀。指縱之力。秦檜、王次翁各與一子職名。

戊寅。昭慶軍節度使開府儀同三司充萬壽觀使章淵封平樂郡王。吏部侍郎魏良臣爲接伴使。知閣門事藍公佐副之。權工部尙書莫將等以太母將回鑾。同班入對。

辛巳。江南東路轉運使王喚等獻本司銀錢十萬緡兩。以助奉迎兩宮之費。詔令戶部椿收。專充奉迎支用上。曰。若常賦之外。不取於民。庶幾副朕愛民之意。朕在宮中。服食器用。惟務節儉。不敢分毫妄費。常戒左右曰。此中視錢物不知艱難。民雖一錢。亦不易出。周公作無逸戒成王。惟在知小民之艱難。朕不敢忘也。自是四方率皆獻助矣。

福州程邁獻銀二萬兩。洪州李迨獻錢五萬緡。江東大帥葉夢得獻三萬緡。又浙漕黃敦書張匯。詔獎諭池州陳桷轉官。所獻未見數。

左宣教郎充刪令所

敕定官李文會守監察御史。文會。晉江人也。詔正奏名進士張弼。令臨安府押歸本貫。日後不得奏名。弼於唱第日。唐突進狀訴主司。上以其無士行。故斥之。是日。盱眙縣宋肇言。得泗州報。邢皇后已上仙。

詔禮官討論合行典禮。熊克小麻。皇后邢氏上仙。丁亥訃。纔至。乃在此後六日。不知何謂也。

壬午。左從事郎監潭州南嶽廟王伯庠。特改左宣教郎爲直祕閣。用丙子詔書也。左奉議郎蔡安疆爲京西路轉運判官。兼提刑。提舉茶鹽等公事。填復置闕。甲申。起居舍人楊愿請以臨安府學增修爲大學。從之。

乙酉。上謂大臣曰。蔡京。王黼。彼此相傾。遂累及國家。以至艱危如此。人臣苟不念國事。而惟身之謀。累必及國。而身亦不保。若忘身爲國。則國安榮。而臣享無窮之福矣。

丙戌。戶部請自今賜帛。除禁中至收茶鹽錢及數外。得旨支正色者。每匹折錢四千。時行在歲用絹百六十萬餘匹。所入不敷。故戶部以爲請。

紹興二年九月  
先有指揮可考。

右奉議郎通判湖州秦杖直祕閣杖。檜弟。以其姪燿

遜所得職名爲之請也。

丁亥。上詣景靈宮行禮殿行孟饗之禮。以中宮未成喪故也。右武大夫宣州觀察使江南西路兵馬都

監程師回爲荆湖南路兵馬鈐轄。師回以平郴賊之勞。故有是命。

戊子。上詣承元承順殿行禮。尙書考功員外郎陳時舉罷。時舉嘗爲御史。言者論李光被謫之初。時舉亦嘗陰有異議。大概以朝廷罪光爲非。故斥之。

己丑。爲大行皇后發喪。卽顯肅皇后。故几筵殿成服立重。不視朝。權禮部侍郎施垌言。喪三年不祭。孝明章穆皇后之喪。禮官奏罷宗廟祠非是。今大行皇后未祔廟。宗廟及中小祀皆宜勿停。從之。左奉議郎知錢塘縣方懋德。左從政郎知仁和縣王鞏。與其佐五人並貶秩一等。以御史臺言枷杖輕重不如式也。旣而懋德等引咎。言非佐官之過。乞蠲免。詔令改正。

六月己巳改正。

承議郎張堯咨爲左朝散郎。堯咨。襲慶人。

中進士第。仕僞齊。積遷朝散大夫。復受金人命。同知海州。城破歸朝。乃有是命。

壬辰。御史中丞万俟卨請率臺官詣佛寺。爲大行皇后建道場。許之。  
五月癸巳朔。詔戶部長貳增舉京官各一員。以諸路贍軍酒庫隸本部故也。

甲午。實文閣學士降授左通直郎樞密都承旨川陝宣諭使鄭剛中。爲左朝奉郎。充端明殿學士。川陝宣撫副使。右朝請大夫敷文閣待制知池州陳桷特遷一官。時四方皆以奉迎東朝之故有所獻。並賜詔書獎諭。尚書省言。池最小郡。而桷能體國。故遷之。

乙未。命戶部侍郎沈昭遠假禮部尚書。爲大金賀生辰使。福州觀察使知閣門事王公亮假保信軍承宣使副之。金主亶以七夕日生。以其國忌。故錫燕諸路用次日。朝廷每遣使。率以金茶器千兩。銀酒器萬兩。錦綺千匹遺之。金人循契丹舊制。不欲兩接使人。因就以正月受禮。自是歲以爲例。自休兵以來。朝廷每遣常使使副及三節人從往。回各遷一官資。上中節各十人。下節三十人。並須有官者。使賜裝錢千緡。副賜八百緡。銀帛各二百匹兩。上節銀絹共三十。中節二十五。下節十五。三節人俸外日給五百錢。探請俸二月。十八年五月乙亥。錢賞各減半。比至金庭。使者獨於帥前致詞。而初去國時。國信所錄大旨於策。謂之意度。凡御名處。

皆闕不書。使者致詞事。以趙思行狀修入。其他諸書皆無之。蓋思嘗以不肯稱御名爲金人所斥故也。詳具淳熙五年四月思罷右史時。

丁酉。右承議郎通判平江府楊杭。武功大夫淮南西路兵馬都監喬翊各進秩一等。以從往京西割地之勞也。

戊戌。新授尙書兵部侍郎梁揚祖充寶文閣學士。提舉江州太平觀。揚祖感風痺疾不能朝。故有是命。徽猷閣待制曾統卒。

辛丑。上爲大行皇后行釋服之祭。不視朝。吏部乞依故事。選差玉牒官。遂命起居舍人楊愿兼修玉牒。以三省人供檢。先是玉牒官廢。莫有知其體者。旣而得東京舊吏承節郎溫臺州海內巡檢王亨。乃以爲本所檢點文字。

楊愿兼修玉牒。不見降旨之日。本所題名在此月。今兼書之。朱勝非閑居錄云。本朝國書殿奉寶藏。未有如玉牒者也。祖宗以來。用金花紅羅標黃金軸。至神宗朝。以軸大難於披閱。詔爲黃金梵夾。又以黃金爲匣。鎖匙皆黃金也。進

呈畢。安奉於宗正寺玉牒殿。士大夫罕有知其制度者。予頃在朝廷。因宗正丞謝伋自本寺事。論及玉牒。問宰執諸公制度。趙元鎮曰。不遇刻玉如冊。爾予曰。國家宗支之繁。自古無之。每朝爲一牒。宗室官稱名。行女與其夫皆錄。以玉刊之。不亦難乎。案王鞏聞見錄。稱元祐大臣謂玉牒用玉刊如冊。正與此同。則玉牒體式。士大夫不能知也久矣。然勝非所云。每朝爲一牒。宗室官稱名。行女與其夫皆錄之。此亦非是。每朝爲一牒。乃載人主系序及歷年行事如帝紀而差詳。其後附以皇后事迹。若親王宗室子女。則有宗藩慶衍錄。仙源類譜。仙源積慶圖三書詳焉。非同爲一牒也。玉牒則奉安於本殿。類譜等書則安於屬籍堂。朱勝非亦小誤。

左奉議郎新諸王宮大小學教授朱倬罷。時知大宗正事士奭辟倬偕行。而言者論倬諂附李光。今爲迎護。主管所屬官。專事唇吻。變亂是非。故也。詔陞棗陽。盱眙縣爲軍。廢天長軍爲縣。隸盱眙。皆以便於沿邊關報也。

甲辰。詔諸軍無教官處。令尙書省選差。旣而禮部立到試教官法。上謂宰執曰。士大夫不可不學。惟學故能考前世興衰治亂。以爲龜鑑。則事無過舉。而政皆適當矣。朕在宮中。未嘗一日廢也。左中大夫朱芾責授左朝奉郎軍器少監。邵武軍居住。左奉議郎李若虛勒停。徽州羈管。以御史中丞万俟卨言。二人偃

居近地竊議時政故也。直徽猷閣王良存、直祕閣夏珙、右奉議郎廣西安撫司參議官黨尙友、左宣教郎通判南劍州張節夫等十人，並勒停送見居州軍鄰州羈管內，白身補授及因從軍換文資人，皆追奪之。武功大夫榮州團練使知揚州劉綱提舉臺州崇道觀，以綱引疾有請也。直敷文閣淮南東路轉運使陳堯知揚州，總領節制本路諸州水寨民兵。太府少卿陳膏卒。

乙巳，軍器監主簿沈該直祕閣，知盱眙軍，措置榷場之法。商人貲百十以下者，十人爲保，留其貨之半在場，以其半赴泗州榷場博易，俟得北物，復易其半以往。大商悉拘之，以待北價之來。兩邊商人各處一廊，以貨呈主管官牙人，往來評議，毋得相見。每交易，千錢各收五釐息錢入官，其後又置場於光州棗陽，安豐軍花鬻鎮，而金人亦於蔡、泗、唐、鄧、秦、鞏、洮州、鳳翔府置場，皆以盱眙爲準。

收五釐息錢事據紹興三十年五月

十日，戶刑部狀，乃今年九月七日敕，故附於此，日麻無之。

丙午，增築慈寧殿。詔禮部住給度僧牒，雖特旨亦令執奏。先是臨安府乞度牒修觀音殿，上不與，特給錢五千緡。上曰：朕觀人主欲消除釋，老二教，或毀其像，或廢其徒，皆不適中。往往而熾，今不放度牒，可以漸消而吾道勝矣。

戊申，右承議郎張昌知真州。

王明清揮塵錄餘話云：靖康初，秦會之自御史乞祠歸建康，僦舍以居，適當炎暑，上元宰張師言往訪之，會之與師言此屋租可居，但每爲西日所苦，奈何得一涼棚備矣。翌日未曉，但聞斧斤之聲，會

之起視之。則松棚已就。詢之匠者云。縣宇中方。擗一棚。昨日聞侍御之言。卽擬以成此。會之大喜。次年會之入爲中司北去。又數年。運朝已而拜相。時師言年逾七十。會之於是就官簿中減去十歲。擢知楚州。把廳持節者又逾十年。然後掛冠老於潛院。近九十而終。按榆靖康初。自太學正卽擢爲郎。不一年。遂遷中司。其間未嘗乞祠歸。建康明清所記不審。姑附之。

庚戌。權工部尙書莫將等議大行皇后諡曰懿節。是日。川陝宣撫副使鄭剛中至河池。

辛亥。權禮部侍郎施垌等請立別廟於太廟之內。從之。殿室三間。其南爲樞星門。不立齋舍神廚。以地隘故也。徽猷閣待制提舉江州太平觀程瑀。試尙書兵部侍郎兼侍講。漢州布衣陳靖特補右迪功郎。靖獻中興統論於朝。給事中程克俊等五人共薦之。乃有是命。

壬子。忠訓郎樞密院尅擇官兼御前祇應李輔忱勒停。送處州編管。坐撰造語言鼓惑衆聽故也。

乙卯。詔禮部依舊制試教官。仍先納所業經義詩各三首。會刑寺無過。下國子監看詳。禮部覆考。然後許試。附省試院分兩場。非取士之歲。附吏部銓試院。不限人數。以文理優長爲合格。詔資政殿學士提舉

亳州明道觀鄭億年。令赴行在奏事。時簽書樞密院事何鑄等使還。

熊克小麻。今年正月末書。至是曹勛等歸。羣臣猶疑獨上兩揆和戰之策。蓋其誤也。

宗弼因以書索億年及張中孚、中彥、與杜充、宇文虛中、張孝純、王進家屬。且送前觀文殿學士東京留守孟庾。  
熊克小麻。稱觀文殿學士前東京留守孟庾。案庾紹興十年閏六月內已追奪官職。克不詳考耳。  
徽猷閣待制前知陳州李正文、右迪功郎前開封府推官畢

良史還行在正文卽正民也宗弼避金主旻諱改焉。

紹興講和錄金元帥上第六書少慮重有奉聞今來國朝旣推異恩許成江南和議大計普天率土皆欲使其安樂故其閒士大夫三兩

人尙須論列據張中孚節使及其弟中彥并鄭億年資政各係汴梁及陝右人民早歲朝廷皆嘗委以近上職任與餘人不同今逐家親屬及居第物產俱在本鄉此三人者幸冀指揮并隨行家眷起發前來團聚復業兼張孝純儀同杜充儀同早年各居外臺相輔之任今張旣請老而杜亦物故然二家子弟親屬皆有留江南者及宇文虛中銀青係是先朝特旨更不遣還自後已經任使到今多歲并去歲濠梁之破守臣王進旣已貸其生命緣世居某州見有親族在此則其妻子亦當使之聚首凡此數家並望早與一就津發外據昨復疆時汴京留守孟庾陳州太守李正文及有舉良史者比審議使蕭毅等同具言江南嘗詢訪此人今並委沿邊官司發遣前去所貴南北之人無不均被德澤仰副上聖弗使一夫不獲其所之意諒惟洞鑒此懷悉爲施行幸甚

丙辰徽猷閣待制提舉江州太平觀蘇遲遷一官致仕遲以引年得請

丁巳上謂大臣曰諸州以太后之來各有獻助可令戶部別椿迎奉之用有餘則留以備他日緩急蓋朕念斯民常以橫斂爲戒也武節大夫新東南第四將張宗宜知濠州

戊午武德郎監潭州南嶽廟柴存煥文資監周陵廟以存援例有請也

己未言者論夔路有殺人祭鬼之事乞嚴禁之上謂宰執曰此必有大巫倡之治巫則此自止西門豹投巫於河以救河伯娶婦蓋知此道也太常少卿王賞言本寺主簿劉嶸強記博聞深知禮學乞令同共檢討典禮許之

辛酉□□武當軍節度使知興元府川陝宣撫使都統制楊政給眞俸以政援吳璘田晟例有請也

璘晟給俸



指揮  
未見。

六月甲子。

案是月  
壬戌朔。

權工部尚書莫將等言。奉詔令侍從臺諫禮官赴尚書集議。梓宮既還。當修奉陵寢。或稱攢宮竊聞朝廷通使。見議陵寢地。兼據太史局稱。今歲不宜大葬。欲遵依景德故事。權行修奉攢宮。以俟定議。從之。拱衛大夫利州觀察使劉光遠特勒停。光遠前知直揚州。爲監司所按。有司奏光遠犯自盜賊一匹以上。當除名。而光遠言。昨因差奉使引對。面奉聖旨。一切不問。又引律乞議勒。故有是命。追官勒停人前中衛大夫榮州團練使郭吉復舊官。吉爲建康府水軍統制。坐毆女僕至死。追官送本軍自效。至是樞密院言其自被罪之後。累立戰功。故復之。左朝散大夫夔州路轉運判官賈思成都大主管川陝茶馬監牧公事。左朝議大夫虞祺爲夔州路轉運判官。

乙丑。上謂大臣曰。近日雨澤沾足。歲事有望。誠可喜者。秦檜曰。此乃聖德感召和氣所致。上曰。天人相因。朕於人事雖不敢怠。至歲事則當歸功於天也。鎮西軍節度使右護軍都統制吳玠來朝。召之也。旣對。命坐賜茶。上問玠前此所以勝敵之方。玠曰。先令弱者出戰。強者繼之。他日上以語輔臣。旦曰。玠善用兵。此正孫臖三駟之說。一敗而二勝者也。

丙寅。祕書省校書郎兼權禮部郎官程敦厚特引對。上曰。和議之初。紛紛可畏。卿時未到行朝。不能盡知。敦厚請正山陵之名。大略言。仍攢宮之舊稱。則莫能示通和之大信。而用因山之正典。則若忘存本之後。

圖臣以爲宜勿徇虛名而當示大信苟移奪於衆多之口而曲爲避就臣恐非社稷之福又言臣比因討論懿節舊制竊見陛下虛宮闈而待者十有六年矣此豈漢光武晉元帝所能爲謂宜早建長秋以正母儀翊固邦本

戊辰御史中丞万俟卨爲攢宮按行使入內侍省副都知宋唐卿爲副使高請按行事與唐卿同班上殿及就私第商議仍許赴都堂稟議並從之

高陳乞在是月庚午

右迪功郎新監行在北倉門張本充皇太后宅

教授本以上書得官至是策試而有是命

本五月庚戌召試

翊衛大夫嚴州觀察使御前背嵬軍同統制傅選

言首先敘述張憲反狀乞推恩後進一官

日麻不見轉官指揮程敦厚外制集右武大夫雄州防禦使傅選爲告捕岳飛下張憲等除遙郡觀察使與選陳乞仗內階銜不同當考

以爲殿前

司副統制

趙姓之遺史在此月庚寅

己巳資政殿學士提舉亳州明道宮鄭億年提舉醴泉觀兼侍讀時朝廷答金人書許以所索陝西河南

人次第而遣惟憶年得留焉

紹興講和錄皇朝答書某啓上太傅左丞相都元帥領省鈞坐卽此極暑伏惟鈞候萬福區區不勝瞻仰近何鑄等回伏蒙遠枉鈞翰副以細馬厚幣登勝珍感又承傳諭鈞意所以存撫有加及何鑄

等往回種種荷照卹但深感佩書中首蒙諭及墳域不在慮此日夕有望於上國者自非仁厚特留矜念何以及此諭早發遣北人過界敢不承稟但中間嘗以北人畏罪之意上聞欲得上國降一放踰文字使之釋然無疑卽可發遣免致艱難及諭唐鄆二州交割官所設

原約多有不同。亦不經再三討論。又不肯而去。已追元差官。從初差官前去。只要仔細討論。今承來論。顯是元差官商量未盡。今當如鈞意。唯烏凌噶尙書與鄭剛中分畫陝西地界。和尙原。方山原兩處。依舊保守。今繪圖兩本。用紅朱擬畫。以一本納呈。乞降下烏凌噶尙書照行。縱少侵劉豫曾占地界去處。止是欲與川路。少藩籬。以安彼中人心。亦乞於允實。尙大賜。其一本已降與鄭剛中遵用。伏乞鈞照。又諭發遣張中孚及其弟中彥并張孝純。宇文虛中。王進等家屬。謹當一一依稟。爲各人居處。遠。已令所在津遣。候到卽發去次。惟杜充家口。自充離江南。其家分散。久經歲月。親故絕少。故難根刷。鄭億年雖係人。億年初自上國來時。稱魯國公。恩造放歸。今親加體問。更前。去其母。亦以此中親眷不少。只欲留此養老。誠出懇切。親書狀繳納。想蒙情察也。其餘曲折。已一面照應行遣。暑時次惟冀倍保鈞重。謹奉狀不宣。

何鑄之還也。金國都元帥宗弼復求和尙原。方山原地。會右護軍都統制吳璘。形勢上乃詔川陝宣撫使鄭剛中。見發國書計議。不得擅。此據蜀口用兵錄附入。未見降旨之日。懣附此。

庚午。徽猷閣直學士提舉江州太平觀趙子畫卒於衢州。

辛未。左通議大夫提舉臨安府洞霄宮王庶責授嚮德軍節度副使。道州安置。庶罷政。行至九江。聞再奪職之命。乃買田於敷淺原之上。徙家居焉。至是殿中侍御史胡汝明論庶寄居德安。詭占逃田。強市民宅。其譏訕朝政之語。形於詩篇。殆未可悉數。伏望重行竄逐。以慰一方士民之心。而爲萬世臣子之戒。故有是命。

趙姓之遺史云。初庶離行朝。皆不見賓客。至蕪湖。請知縣方某。租衣相見。委以買田宅。議者謂庶平日豪邁。一旦議論不合而去。未宜求田問舍也。

右朝散郎權工部尙書莫將。右承議郎

試尙書刑部侍郎周聿。並貶秩二等。坐分畫唐鄆界。並不親至界首也。

將等不至界首事。已見五月乙卯鄭億年赴行在注。

乙亥。言者乞禁止父母在別籍異財之事。上曰：此固當禁。然恐行法有弊。州縣之吏科率不均。民畏戶口大而科率重。不得已而爲誠可憐者。宜併申嚴科率之條。乃善。

己卯。尙書省言：大令人使明威將軍少府少監高居安。扈從皇太后一行前來。詔容州觀察使知閣門事曹助充接伴使。初。金主亶既許皇太后南歸。乃遣居安及內侍二人扈從。

徐夢莘北盟會編云：初。太后與喬貴妃皆在鄭后殿中。相敘爲姊妹。約先遣遇

者當援引。既而貴妃先遣遇。遂薦太后。太后亦得幸。故二人相與甚歡。及金人欲還太后也。乃遣高。中尉取太后。太后與天眷相別。貴妃以五十金爲中尉壽。曰：此不足爲禮也。願中尉照管。抵江南。貴妃復舉杯曰：姊此歸。見兒耶。爲皇太后矣。宜善自保重。妹無還期。當死於此。姊到快活。莫忘此處不快活也。太后與妃皆大慟。太后自清河而下。既入境。卽登舟。晨夕倍道而進。金字牌促有司行期者相接。又云：金人送梓宮及太后使副。凡十一人。各有名色。又以御前左副都檢點完顏

宗賢、祕書監劉陶爲使。宗賢、金太宗晟子。時封沂王。

臣聞之長老言：北人奉使南來者。多以重臣下假他官而出。蓋有之也。日麻紹興三十年正月二十六日乙巳。主管往來國信所狀紹興

十二年八月。泛使完顏宗賢等到。間有屬官三員。承指揮。行李從物及上下馬處。並依使副例。不知屬官二員爲誰。趙姓之遺史。稱金人所遣扈從使者七人。皆各有名色。當考云。后次燕。徽猷閣待制洪皓得進見。上

聞居安且至。故命助逆之。

紹興講和錄：皇朝又書：某啓：季夏極熱。伏惟某官鈞候萬福。何鑄等選所蒙惠書。近已草略修報。復蒙上國曲軫仁慈。悉從所請。深念恩德。實是國公特留鈞意。力賜贊成。區區銘感。何有窮已。比觀泗州關

報。備悉指揮送護。一行人等。約七月末過界。聞命鼓舞。舉國之幸。已取八月間遣使報謝。關下。敢望先次奏知。有新茶五百斤。聊以將意。便中未能多致。切幸笑留。餘續上狀。次不宣。

右承議郎馮時行免勘勒停。時

行既爲漕臣李垌所劾。送開州治。捕繫且二百人。錄事參軍奉節譚俟當治其事。垌趣具獄。俟謂人曰：五

巴人常憐無賢守爲治今萬幸得賢守反擠之何以見長老子弟卒不肯傳致至是御史中丞万俟卨言時行既非主兵之官恐無跋扈之狀雖窮歲月何由招伏干繫者衆其傷實多欲望詳酌免勘庶罰伸於不法之吏惠加於無辜之民故有是旨垆猶不肯已提點刑獄公事何麒劾罷之獄遂散

○撰万俟卨志公言萬州一障

現然在荒茅篳竹中僅大□□時行以職事忤轉運使詔以跋扈連與大獄連逮無辜□□日麻所載高全章無此語也垆□□□年十一月庚寅今併書之

辛巳□□諸州禁軍弓弩手揀刺殿前司諸班直用領都指揮使職事□□請也

壬午□□私鹽之律以謂州縣之間慘酷冤濫不知幾何欲望小加裁損罪至杖者方給隨行之物罪至徒者方追賞錢賞錢至五百者方根問來歷輔臣進呈上曰古今異事今國用仰給煎海者十之八九其可損以與人散利雖王者之政然使人專利亦非政之善也吳王濞之亂漢實使之使濞不專煮海之利雖欲爲亂得乎

癸未有舉子上書乞用王安石三經新義爲言者所論上曰六經所以經世務者以其言皆天下之公也若以私意妄說豈能經世乎王安石學雖博而多穿鑿以私意不可用觀文殿學士孟庾徹猷閣待制李正民右迪功郎畢良史言不能死節乞正典刑詔並令任便居住

熊克小麻載庾待罪在甲子從日麻

甲申鎮西軍節度使侍衛親軍步軍都虞候秦鳳路經略使知秦州兼行營右護軍都統制同節制陝西

諸路軍馬吳璘檢校少師。改充階秦岷鳳四州經略使。仍以漢中田五十頃賜之。

乙酉。邵武軍編管人張節夫移送建昌軍。時責授軍器少監朱芾先至武陽。都省言二人皆岳飛官屬。難以同在一處居住。故徙焉。

丁亥。左朝奉郎通判臨安府秦燭行祕書郎。

戊子。右武大夫華州觀察使致仕王繼先爲鳳寧軍承宣使。以吳貴妃進封推恩也。制曰。繼先善於擇術。仁以存心。雖隱於醫。蓋進乎技。又封其妻郭氏爲郡夫人。

此據程敦厚外制集附見未得其月日

繼先言已致仕。乞不推恩。不

許。

己丑。少保尙書左僕射秦檜上懿節皇后諡寶冊於几筵殿。利州觀察使添差江南東路兵馬鈐轄翟琮卒。初。興元府有六堰。引褒水溉民田至數千頃。故漢中地極膏腴。兵興以來。歲久弗治。至是帥臣武當軍節度使兼川陝宣撫使都統制楊政率衆修復。偶夏水堤決。政親往督役。其後堰成。歲省漕運二十餘萬石。又漢江水數至城下。政仍作長堤捍之。水遂趨南岸。咸賴以安。

# 建炎以來繫年要錄卷一百四十六

【紹興十有二年】秋七月

案是月  
王辰朔

癸巳右諫議大夫羅汝楫言左奉議郎簽書威武軍節度判官廳公事

胡銓文過飾非益倡狂妄之說橫議紛紛流布遐邇若不懲艾殆有甚焉者矣伏望陛下重行竄逐以伸邦憲詔銓除名新州編管徽猷閣待制提舉江州太平觀李璆知瀘州璆廢斥近二十年至是復起也甲午皇太后回鑾自東平登舟由清河至楚州境上

丙申榮州防禦使提舉醴泉觀駙馬都尉高世榮爲常德軍承宣使直祕閣四川轉運副使井度兼川陝宣撫司參議官令再任協忠大夫郢州防禦使秦鳳路馬步軍副總管行營右護軍左部同統制知鳳翔府兼管內安撫司公事統制忠義軍馬楊從儀改知鳳州時將割和尚原故有是命

丁酉耐懿節皇后神主於別廟前四日上詣几筵殿行燒香之禮遂埋重於城外東北之長明寺立虞主翌日文武百寮詣寺迎虞主至榮州防禦使邢孝揚第其虞祭皆有司設之權用檐子代壓翟車以儀仗未修故也至是命左監門衛大將軍貴州刺史士彞行卒哭之祭於几筵殿禮畢耐神主於別廟用衛兵九百八十二人尙書左僕射秦檜爲禮儀使給事中直學士院陳克俊題神主虞主不瘞卽冊寶殿藏之己亥武翼郎閣門宣贊舍人吳近爲右武郎承節郎閣門祗候張說承信郎閣門祗候吳蓋並爲武翼郎

閣門宣贊舍人武節大夫榮州團練使韓誠爲武德大夫忠州防禦使以貴妃進封故也其餘親屬推恩者又十七人說公裕子與誠皆娶妃女弟故遷之誠嘉彥子已見

壬寅詔攢宮地段令臨安府召人陳獻將來優與酬賞

癸卯上謂宰執曰吳璘說川陝可招衛兵今璘尙留此可諭鄭剛中令處置仍更呼璘與議璘又言胡世將嘗招得數千人近緣歲飢皆餓死今必有流民願就招者起居舍人兼修玉牒官楊愿等言準御寶令漏泄玉牒宗枝依軍法乞降黃榜約束施行從之遂命宰臣秦檜兼提舉編修玉牒所秦檜兼提舉日麻不載本所題名在

此月且權  
附此俟考

寶文閣學士提舉江州太平觀連南夫特落職南夫之守廣州也右宣教郎杜嵩以朝命送本州居住及復疆赦下嵩乞自便南夫請於朝不俟報遽釋之及是金人索充子孫之在南者樞密院以金字牌命帥臣陳橐密切拘管橐以其事奏故有是命

甲辰按行使万俟卨等請卜攢宮於昭慈聖獻皇后攢宮之西北

丁未命資政殿學士提舉醴泉觀鄭億年充復按使武功大夫榮州刺史內侍省押班李珪副之

戊申詔忠訓郎吳援令川陝宣撫司召試策一道保明取旨與換文資援璘子也璘以初除團練承宣使恩例爲之請上許之起居郎權中書舍人張廣持不可上覽奏謂大臣曰武臣換文資恐將帥之才後難



得矣。樞密使張俊曰：試而後換可也。上大以爲然。

己酉，命有司製常行儀仗。自上南巡，儀物草創。時以皇太后且至，上將躬迎於郊，諸王宮大小學教授石延慶以儀衛未講爲請，乃命工部尙書莫將、戶部侍郎張澄與內侍邵諤、董治將等乞先造玉輅及黃麾仗二千二百六十五人從之。

熊克小厓十一年十一月，戶部侍郎張澄遷本部尙書，蓋據題名之誤也。澄遷戶部在今年十一月癸巳。

是日上諭大臣曰：吳璘功賞事。

早與了，使之歸。秦檜曰：已與張俊議呼璘到堂面定，庶幾允當。上可之。且曰：賞須令適中。今日邊面正賴將士協力守之，賞須當乃慰其意，且免姦人動搖軍情也。

癸丑，上謂宰執曰：郡守條上五事，其間頗有可採。又有欲衝見行法者，宜詳之。可行卽行。秦檜曰：如莊綽所上，有可行者。何鑄曰：守臣中有志於民者，所論定不苟。上曰：然。

乙卯，詔廣南、湖北沿邊偏遠州合納免行錢，令提刑司相度量與蠲減。時議者謂州縣官職田可行，拘收民間免行錢可與寢罷。事下戶工部，而工部尙書莫將、戶部侍郎張澄等言：諸路職田一年凡八萬四千餘石，未足以助經費，而於國家制祿養廉之意實有所傷。免行錢卽無毫髮加賦於鄉村百姓，亦非剗行事件。除江浙、福建、湖南、四川路並已認定合發數外，切慮二廣、湖北僻遠沿邊州軍內有難以出辦去處，欲量行蠲減。時徽猷閣待制知靜江府胡舜陟亦言：嶺南井邑蕭條，買無厚利，比他路勾減十五，故有是命。

胡舜陟奏請以秦資所作生祠詩碑附入日厓無之。

戊午。左朝請大夫新潼川路提點刑獄公事宇文剛言。湖外米賤。乞行收糴。上諭大臣曰。水旱堯湯所不能免。惟有以備之。則民免流亡之患。其卽行之。

己未。詔吳王益王府各差館職二員兼教授。左中大夫右文殿修撰陳遠猷落致仕。久之。以遠猷提舉

亳州明道宮。

此恐吳瑛所薦。當考。

八月辛酉朔。金國都元帥宗弼以書來求商州及和尚方山原地。

紹興講和錄。金元帥上第七書。皇統二年八月一日。皇叔太傅尙書左丞相兼侍中兼修國史都元

帥領行臺尙書省事致書云。近者疊沐惠音。備悉勤意。卽日秋涼。想惟候雁安和。承諭遺報。謝人使已聞朝廷并唐鄧二州界至。亦再遣官交割去訖。外昨來計議分畫陝西地界。緣特問未能盡知。彼處地界遠近。曾言候大事議定。各差官仔細檢視。臨時從宜施行。回尋示報。凡事已遵來命。差官前去。仍約定至彼期限。遂差行臺刑部尙書烏凌噶思謨等同往交割。仍丁寧戒諭。據陝西諸路疆土並合交割。緣照得鳳城階祐四州於彼切近。若行盡取。或有不便。其四州之地更不交割。如兩界地形犬牙相侵。各有合要去處。仰從宜相度施行。續據本官等申。至彼相度。得大散關合屬本朝。於關外立爲界。除將上界四州與江南外。應陝西之地。並行交割。便欲立定界至。卻得鄭剛中等公文稱。來時只指揮相視商量。難便一面分付。已具申稟別行移報。又據烏凌噶思謨申。三月內鄭剛中公文坐奉指揮。照吳玠劉豫所管地界分畫。內商州秦州不是吳玠元管地分。合自逐州以南吳玠元管界至分畫。其餘和尚原方山原兩處。不係劉豫所管地分。合遵依元降指揮保守爲此。於何鑄等同時已令違意。今於大散關西正南立爲界首。兼承今書已前據烏凌噶思謨申鄭剛中申五月中公文。稱和尚原方山原方堂堡秦州等已承指揮許交割。乞差官前來分畫外。商州已具申審。其間卻說以龍門關爲界。至今承來書與鄭剛中狀內所報亦又不同。所云縱有少侵劉豫曾占舊界。止是欲與川路留少藩籬。以安彼中人心。契勘彼中地界已曾布聞。何煩再三別有改議。若謂欲爲藩籬。以安人心。乃是無故輒有疑惑。豈元約也。切冀早爲指揮所司交割施行。所有商州一處。來書並不言及。不謂遷延至今。猶未了當。亦請依元約催促施行。又近據沿邊官司申。有舊係淮北人民在南方者。思穆前來緣恐其人在南地別

有罪犯，逃避過淮，難以不行勸會，例行一例收受，曾經指揮仰問當來歷因依，移文對境州軍仔細勸會，卻據逐處稱，別無奉到指揮，不肯接收文字，深詳此事已經計議，并誓表明言，淮北之人，有願歸鄉者，更不禁約，蓋兩國和好，務在安濟生靈，告以此意，遍行開諭，使上下曉然，則有司奉行自無疑難，豈有不接文字之理，卽日到此之人，雖是淮北鄉貫，合得歸業，緣彼處不曾明有指揮，遂使逃竄，於理不應，請爲指揮有司，明出榜曉示，應淮北人願歸鄉者，許其自陳，仍令後沿邊取會文字，仰合屬官司依應接收，契勘回報，以稱通和之議，及來書內有北人畏罪之說，欲得朝廷放罪文字，使之釋然無疑，據前此雖曾發到北人，止是數十人小民，其餘并昨有割錄姓名之人，都未見發遣，檢準今年二月二十四日敕書，自來亡命投在江南人等，見行理索，節次發遣來到，並行釋罪，其職官百姓軍人等，並許復舊邑，有上件寬貸明文，合將敕書內一項，全備鈔錄前去，請以此曉諭，應在彼北人，遍令省會早與發遣，自可安心來歸，尙何疑哉，所附到鄭億年申狀，尋具奏聞，準奉聖旨，爲已經放還，只在彼居住，外有杜充家口，雖曾離散，其原住州縣官司，并從來一行親屬人等，豈應全不知得次第去處，今國家大議既定，欲人人咸獲安便，理合使其骨肉團聚，張中孚兄弟，張孝純，宇文虛中，王進等家屬，諸處津遣，今又數月，計合皆到，亦幸催趁一就，早令到來，惟留意，既示新茶，良深愧荷，餘冀順時倍加保衛，專奉書復，文不宣。於是川

陝宣撫副使鄭剛中亦言，和尙原自紹興四年後，便係劉豫管守，不係吳玠地分，合割還大金，從之。

此據費士

戮蜀口用兵錄增入，蓋士殘據宣撫司案牘也，熊克小廨云，剛中上奏曰，商秦二州並和尙原皆陝西要害，不可許，與此全不同，疑剛中行狀飾說，今不取。

癸亥，詔普安郡王納婦，令主管所訪求選擇取旨。

乙丑，靖州言，盜破豐山寨，軍民死者甚多，上曰，蠻夷但當綏撫，不可擾之，乃詔湖北帥臣劉錡毋得生事。

丙寅，皇太后渡淮。

王明清揮塵後錄云，紹興壬戌夏，顯仁皇太后自金中南歸，詔道參知政事王慶曾次翁與后弟章淵遊於境上，時金主亦遣其近臣與內侍凡五輩護后行，既次燕山，金人憚於暑行，后察其意，虞其有他變，稱疾請於金，少頃

秋涼進發金許之。因稱貸於金之副使，得黃金三百星，且約至對境倍息以還。后既得金，營辦佛事之餘，蓋以犒從者，悉皆慍然。途中無閒言，由此力也。既將抵境，上使必欲先得所負，然後以後歸我。后遣人喻旨於章淵淵辭曰：朝廷遣大臣在焉，可遂索之。遂詢於王初王之行也。事之纖悉，悉受頤指於秦丞相。獨此偶出不料，使人趣金甚急。王雖所資甚厚，然心懼秦疑其私相結納，歸欲攘其位，必貽秦怒。堅執不肯償，相待界上者凡三日。九重初不知曲折，但與先報。后渡淮之日，既愆期，張俊爲樞密使，請備邊憂慮百出。人情洶洶，謂金已背盟中變矣。秦適以疾在告，朝廷爲備邊計，中外大恐。時王喚以江東轉運副使爲奉迎提舉一行事務。從王知事急，力爲王言之，不從。喚乃自哀其隨行所有，僅及其數，以與之。金人喜，后卽日南渡，疑懼釋然。而王不預也。王歸白秦，以謂所以然者，以未始稟命，故不敢專。秦以王爲畏已，果大喜。已而太后泣訴於上，王某大臣不顧國家利害如此，萬一金人生他計於數日間，則使我母子不相見矣。上震怒，欲暴其罪而誅之。初，樓炤仲輝自樞府以母憂去位，終制起帥浙東。儲之欲命謝於金庭，至是秦爲王營救，回護謂宜遣柄臣往謝之。於是韓仲輝之行，以爲報謝使，以避上怒。遠歸，上怒稍霽，然終惡之。秦喻使辭位，遂以職名奉祠。已而引年安居於四明。秦終憐之，餽問不絕。秦之撫國，凡居政府者，莫不以徵過忤其指，例以罪行獨王。以此情好不替。王卒，特爲開陳，贈卹加厚。諸子與壻親戚族人，添差浙東者，又數人，以便其私。議者謂秦居政府二十年間，終始不二者，獨見王一人而已。此事他書皆無之。今姑附此。觀此月戊辰，上問秦檜之語，及次翁劾奏馮宜民事，足明當時亦有是說也。

時上遣后弟平樂郡王韋淵往

迓，遂扈從以歸。端明殿學士簽書樞密院事何鑄，依舊職提舊江州太平觀。時御史中丞万俟卨、右諫

議大夫羅汝楫交章論鑄之罪，謂鑄胥吏之子，素無聞望，初以廖剛薦爲臺屬，與孫近、范同締交，逮近同之敗，自是迹不遑安，乃益令黨與傾搖國是。去春淮甸驚報，日與儂薄之徒，張皇敵勢，以謂朝廷自當遷避。岳飛反狀敗露，鑄首董其獄，亦無一言敘陳。偶因報聘乏人，陛下真之樞庭，命之出疆，臨行反使親舊臆播，以謂議獄不合，遂致遠行。廣坐語人，以脫此自幸。飛之負國，天下所同嫉者，鑄長御史，乃黨惡如此。

罪將安逃。章五上鑄亦累章求去。乃有是命。祕書省校書郎兼權禮部郎官程敦厚言。方今最可憂者。士大夫莫肯任患而盜名。蓋艱難之世事之作也。或將曲而當言之出也。或將婉而成。有經有權。抑揚旋斡。以乘其機。而制其變。君子於此時。自當捐身殉國。而不辭天下之責。奈何往往士大夫謀己以奸利者。始也不量可否。陽爲夸論。而務在盜名。終也不計安危。陰輒嫁怨。而莫肯任患。陛下亦旣備嘗知之矣。今苟不大有以矯正之。使精白一意。則臣之所憂。有不勝言。願陛下申飭羣工。益固邦本。以惠海內。詔榜朝

堂。

此恐既是敦厚六月丙寅

上殿所奏。今方行出耳。

八月丁卯。上與宰執論經術。因曰。朕每讀書未嘗苟。必思聖人所以立言之意。秦檜曰。孟子云。文王我師也。周公豈欺我哉。上曰。聖人所自得者。垂法後世。又焉用欺。秦檜曰。陛下以通經得五帝三王心傳之妙。人臣何幸。自古不遇治世之主。則爲人臣誠有難處。今陛下以經術出治。人臣因以託日月之光。傳諸不朽。豈非幸會。上曰。讀書不適用。則不若愚人猶無過。讀書不適用。爲患更甚。檜曰。陛下持此心。揆天下之事。無不灼見底蘊矣。殿中侍御史胡汝明。監察御史施鉅。李益。並與外任。以言者論三人皆何鑄所薦。密與交通。唱爲不靖也。

戊辰。上問宰執曰。界首猶未得皇太后的報。秦檜曰。據王次翁奏。九日可到界首。以理揆之。此事必不爽約。前蕭毅行。陛下明與約言。若太后果還。自當謹守誓約。如今歲未也。則誓文爲虛設。此最切當。上曰。亦

以此事卜和議諸否。若還我太后。大金亦守和議也。端明殿學士何鑄落職奉祠。左朝奉郎胡汝明知饒州。施鉅知處州。左承議郎李益知建州。右朝散大夫宇文師瑗直顯謨閣。右奉議郎張汲直祕閣。並主管萬壽觀。以將北行也。右宣議郎福建路提點刑獄司幹辦公事趙恬特勒停。先是宇文虛中因王倫使還附奏。若敵人來取家屬。願以沒賊爲言。已見七年十二月。至是都元帥宗弼來索虛中家甚急。上遣內侍

許公彥往閩中迎之。恬虛中子婿也。與其族謀欲留師琮一子爲嗣。守臣顯謨閣直學士程邁持不可。師瑗乃使恬以海舟夜載其屬之溫陵。而身赴行在。邁懼遣通判州事二人入海邀之。言於朝。故有是命。汲先得衢州通判。旋罷之。至是復去。已而師瑗至行在。上疏懇留。秦檜不許。虛中妻安定郡夫人黎氏請以所賜田易錢以行。乃賜黃金百兩焉。據程邁奏。師瑗家屬以七月二十七日辰時下海。今併附此。黎氏乞以田易金。在九月丁巳。

庚午。責授嚮德軍節度使副王庶卒於道州。許歸葬。其子之苟。之奇。撫柩而哭曰。秦檜秦檜。此讐必報。親舊皆掩其口曰。禍未已也。

辛未。權工部尙書莫將興侍從兩省官十一人。以皇太后回鑾。同班賀上。詔吏部侍郎魏良臣就充館伴使。祕書省校書郎兼權禮部郎官程敦厚爲尙書禮部員外郎。制曰。攝宗伯之僚。議常據古。賜清閒之燕。言切於時。太常丞吳棫罷。以言者論其與孟忠厚偕行。而專執一偏之私。附會姦人之論。以虧損

中興孝治之美故也。

王明清揮麈第三錄云。吳越浮沈州縣。晚始得太常丞。紹興間尙需次也。娶孟氏。仁仲之妹。質往依焉。仁仲自建康易帥浙東。言者論上表中含譏刺。詔令分析。仁仲辨疏。以謂久棄筆硯。實託人代作。孟雖放罪。尋亦引閑。

秦會之令物色。知假手於才老。壘評遂上。罷其新任。由是廢斥以終案。

孟忠厚以十四年春自江東移會稽。蓋王明清小誤也。姑附此俟考。

祕書省校書郎陳之淵。正字王璧。並與外任。放

謝辭。以言者論其本孫近所薦。又附范同。何鑄。益肆其姦。唱爲弗靖也。乃以之淵通判饒州。璧通判福州。

壬申。命權工部尙書莫將。知閣門事。曹助。接伴大金第二番人使。尙書吏部員外郎江少齊。送吏部與

監當差遣。右諫議大夫羅汝楫奏。太后還闕有期。普天同慶。而少齊方悒然不樂。每謂金銀價值增長。居

民日以遷移。天官顯曹。異意之人。豈宜叨據。望行罷斥。以靖國論。故有是旨。拱衛大夫果州團練使知

陝州吳琦爲利州路兵馬鈐轄。知興州。兼行營右護軍選鋒統制。

癸酉。鎮西軍節度使右護軍都統制吳璘與觀察使已上五人同班賀上。後二日。雄州防禦使士穉等十

人繼對。皆以皇太后將回鑾故也。監察御史江逸遷殿中侍御史。

甲戌。御史中丞兼侍讀万俟卨爲參知政事。充大金報謝使。上顧卨曰。勉爲朕行。高頓首謝。上諭大臣曰。

和議既定。內治可興。秦檜對曰。以陛下聖德。漢文帝之治不難致。上曰。朕素有此志。但寡昧不敢望前王。

檜曰。漢文帝文不勝質。唐太宗質不勝文。陛下兼有之。上曰。唐太宗不敢望漢文帝。其從諫多出矯僞。檜

曰。文帝能容申屠嘉。而太宗終恨魏徵。其爲眞僞可見。上曰。朕謂專以至誠爲上。太宗英明有餘。誠有未

至也。檜曰：太宗之用智，誠不及文帝之性仁也。上曰：然。

中興聖政臣留正等曰：唐太宗卽位不數年，天下氣象一變，兵力強而外國畏服，人材盛而政事修舉，此漢文帝所不及者，然

人主盛德如天地覆載，日月照臨，不知所以爲功，文帝於此亦庶幾焉，以其心術

至誠故也。太宗自謂三王以來撥亂之主，莫吾若，故負而矜之，不及文帝遠矣。

乙亥，榮州防禦使帶御器械邢孝揚充大金報謝副使。翌日，遷孝揚保信軍承宣使。官孝揚及万俟卨家各二人，上念洪皓之忠，命孝揚持金帛以賜。高至汴京，其從吏有爲人持書訪其子者，迺使以爲言。高曰：兩朝以玉帛相見，而後敢以私書入境，然父子之情，不過問安否耳。發而視之，如高言。次涿州，又以南官毆擔夫告者曰：一行裝齋，悉以軍載，不復調夫矣。高遜謝之乃止。

丙子，上諭大臣曰：聞大金內侍有用事者，今內侍中寄資有犯，雖降官，然俸物不減，何以勸懲？今小者有犯，可恕卽恕，不可恕卽撻之。庶使知懼。且云：唐末內侍如田令孜輩，羣唱爲亂者，良由天子縱之所致。朕今在宮中，都知押班御藥，素號最親密者，非時未嘗見，見時未嘗不正色。

己卯，上謂大臣曰：比聞大金宮中頗恣，權不歸其主，今所須者無非金珠鞞鞞之類，此朕所不顧，而彼皆欲之，則侈靡之意可見矣。宜令有司悉與，以廣其欲，彼侈心一開，則吾事濟矣。時金人又須白面獠孫及鸚鵡、孔雀、獅子、貓兒，上亦令搜訪與之。上曰：敵使萬里遠來，所須如此，朕何憂哉？上又曰：聞大金皇后撫政，三省惟承后旨，其主所言，顧未必聽。且后性侈靡，至以眞珠裝被，追集繡婦至數千人，后日更繡衣一襲，直數百緡，其風如此，豈能久邪？自古權歸宮壺，未有不亡者也。



辛巳。上奉迎皇太后於臨平鎮。初。后既渡淮。上命秦魯國大長公主。吳國長公主。逆於道。至是自至臨平。奉迎。用黃麾半仗二千四百八十三人。普安郡王從。上初見太后。喜極而泣。軍衛歡呼。聲震天地。時宰相秦檜。樞密使張俊。太傅醴泉觀使韓世忠。及侍從兩省三衙管軍從上行。皆班幄外。太后自北方聞世忠名。特召至簾前曰。此爲韓相公邪。慰問良久。其後餉賜無虛月。武經郎馮宜民除名。械送英州。編管。宜民爲王次翁扈從禮儀使。司準備差使。次翁奏。宜民在路。妄造言語。動搖人心。今皇太后已渡江。緣關報北使再來。宜民復肆妄說。若不懲戒。浮言不止。故竄之。此恐與王明清說皇太后渡淮愆期事相關。

壬午。皇太后還慈寧宮。太后聰明有遠慮。上因夜侍慈寧。語久。冀以順太后意。太后令上早臥。且曰。聽朝宜早起。不然。恐防萬幾。上不欲遽離左右。太后遂示以倦意。上不得已。恭揖而退。太后復坐。凝然不語。雖解衣登榻。交足而坐。三四鼓而後就枕。嘗謂上。給使者不必分。宜通用之。蓋分則自爲彼我。其間佞人希旨。必肆閒言。自古兩宮失權。未有不由此者。後數日。上以諭大臣。且曰。太后既歸。宮中事一切不復顧矣。詔扈從太后官屬左武大夫忠州防禦使白諤等十二人皆遷官。中興聖政龜鑑曰。太后之未歸也。則諭以至誠。太后之將歸也。則示以喜色。臨平奉迎。瞻慈容而感

泣。慈寧居養。侍乙夜而忘疲。壽慶啓燕。稱觴舉儀。雍雍乎其和也。意有所向。竭力供應。肅乎其敬也。當時父老童穉。且嘆曰。不圖今日聖神母子。重懼如此。是其孝於事親也。

癸未。百官詣常御殿門拜表稱賀。張宇表曰。臣字言。恭審皇太后回鑾已至行闕者。五兵不用。靜北徼。

之驚塵。六駭遄歸。嚴東朝之大養。慶流宮壺。懽浹海隅。歷觀簡冊之所傳。或遇國家之大變。冀一真於百罔。訖正元之世。無聞歌二聖之重歡。初蜀郡之行匪遠。矧隔要荒幾萬里。絕音驛踰十年。爲母子以如初。越古今而未有。恭以皇太后道隆陰化。德協坤成。奉警戒於先朝。盡劬勞於聖子。從翠華而遠狩。軫丹扈之深哀。寢門莫展於晨昏。使驛相望於道路。無加於孝。貴不足以解憂。苟順乎親。大可以刑四海。

原本脫一句

修文德以來遠人。迎翟輅以言還。戢瑊戈而不戰。祥生和氣。福簡簡而穰穰。喜動慈顏。樂融融而洩洩。舊陪帷幄。遠伏山林。以未盡之餘年。覩絕聞之盛事。心存魏闕。式同四表之歡。目斷堯天。徒上萬年之祝。毗陵張守劄子曰。臣恭聞皇太后回鑾有期。中外大慶。仰惟聖孝。感通神明。敵國歸仁。上天悔禍。有此慶事。覆絕古今。行正東朝。永展大養。臣以抱疴畎畝。莫獲瞻望天顏。少伸贊喜之私。無任歡呼抃躍之至。謹錄奏聞。謹奏。秀水朱勝非進賀上劄子曰。比者恭承皇太后歸御東朝。慶自一人。歡騰寰海。此實聖上孝德。通於神明。天心昭答。亦惟碩輔。嘗總繁機。謀國既深。告猷有素。致收成效。迴絕前聞。某叨被明恩。屬當重任。方時多故。不敢自謀。仰賴沈幾。悉排浮議。成茲偉績。盡出睿謨。克圖宗社之安。肇自宮闈之慶。非聖人孰與此。願臣子何力有焉。豈圖鈞慈。特枉珍翰。述邦家之盛事。誠賢哲之用心。裒借過優。省循莫稱。仰荷謙德。不勝感悚之至。

詔皇太后姪章彥章與補忠翊郎閣門祇候。

丙戌。詔以皇太后還宮。遣執政官奏告天地。左宣義郎劉安常追毀所授文書。特編管安常。羅源人。冒

其兄守禦免解恩中第。後以捕盜改官。至是爲右迪功郎楊傑所告。鞠實而有是命。戊子。上服黃袍。乘輦詣臨平奉迎梓宮。登舟。易總服。百官皆如之。

己丑。徽宗皇帝。顯肅皇后及懿節皇后梓宮皆至行在。寓於龍德別宮。以故待漏院爲之。在行宮南門外之東。帝后異殿。始議奉安梓宮之禮。或請姑常僧坊。太常少卿王賞曰。孝子之事親。思其居處。宣和內禪。退居龍德。今宜綿蕝。做行殿。以治喪儀。又議百官制服。賞曰。訃告始至。已成服矣。復服之。非是。特上與執事者常服。改葬總而已。朝廷用之。時梓宮旣入境。卽承之以槨。命有司預製竟冕。鞞衣以往。及是納槨中。不改斂。用安陵故事也。

百官服總指揮在四月丁亥。遷梓宮大槨指揮在六月丁丑。用安陵故事指揮在七月丙申。今聯書之。

史臣秦燿等曰。

案此係秦燿史論。持論偏謬。疑爲後人攙入。今姑存之。

上孝悌絕人。前古帝王所不能及。以二聖母后之在遠也。憂思感傷。戚戚無一日舒容。舉足出言。宸念未嘗少忘。衣不重帛。食不二味。居處惟茅茨之陋。自奉悉簡素。有旨有能。還二聖母后者。王侯節鉞。盡以充賞。問安之使。奔走道路。殆無虛月。終莫得金人要約。建炎四年冬十月。御史中丞秦檜歸自金。蓋扈從北狩者累年。朝夕侍二聖旁。方靖康之變。金人立張邦昌。咸北面以事異姓。檜獨冒白刃不從。抗辭乞存趙氏。臨大節而不奪。金人敬奉之。故知彼之事宜爲詳。因曲折爲上言之。且念兵威未振。知和好之未可通也。旣擢檜與政。未幾爲右相。方圖維事機。以濟大業。時左相呂頤浩嫉之力。加沮抑。檜旣去位。悠悠積歲。用事者趣辦目前。無有任其責者。紹興三年冬十月。金遣李永壽來。徒多端須求。矯詐無誠意。春正月。遣

章誼等往北返事亦弗濟。七年春正月，何薜自金中來，報太上皇帝之訃，上哀慟號泣，遣王倫迎奉梓宮，不遂而歸。八年春正月，復往，亦弗從。上哀毀過制，居三年喪如一日，每出薦奠，號哭失聲，涕泗揮灑。凡侍奉贊導之臣，皆弗能禁止。聖孝之美，未易殫舉。上悼國步之多艱，治功之未效，且厭凡才不足倚也，求助益切。三月辛卯，復拜檜右相。久益知檜忠誠而謀謨可大有爲也，故議和之計決矣。而左相趙鼎抑沮甚力，因修史加恩制，密諭直學士院呂本中爲制詞，曰：謂合晉楚之成，不如尊王而賤伯。蓋豫爲後日姦圖，鼎爲首相，不復畱意國事。用兵則徒擅都督之名，略無措畫。及議和則陰懷首鼠。於進對之際，未嘗有可否。陰結黨與，肆爲詆欺。其負眷意如此。迨秋遣通和之使，而王倫等遂行。後自金中還，將及境矣，和議之成否未能知。鼎知不復任責，亟爲脫身自全之計。力求解政，又令其死黨張戒乞復畱鼎，設爲詭詞，誑惑天聽。沮敗善類，賴上睿明，不得肆其姦。是年冬十二月，達寶遣張通古至，欲先盡還河南故地。徐議餘事，金誠意若是。蓋前此未有也。自使者入境，以及行朝士大夫議論洵洵，皆以爲不可信。樞密院編修官胡銓上書力詆大臣，冀必置之死地。執政如王庶、侍從如曾開、李彌遜、臺官方廷實、館職范如圭等，尤唱異論。盡惑羣聽。其他不能徧舉。蓋懷姦飾詐者，但欲取一時市井虛名，而利害不切於身。初無體國親上之意。故趨向如此。旣而輿地果復，亟遣官省治陵寢，撫循民庶。且經畫數路急切之政。故陷身異域者，有更生之幸。疊疊來歸，亟命韓肖胄報謝。繼令王倫、藍公佐迎梓宮及奉太母之歸。旣而金之次帥烏珠恚功之不由己出，遂渝前日之盟，拘畱王倫。但令藍公佐歸，因引兵犯汴都。而畱守孟庾等率衆投降。先是命

劉琦以兵北戍。以備不虞。偶與敵遇於順昌。琦於諸將中素號有謀。與戰至數十捷。音相繼以聞。敵敗而退。朝廷度必再入犯。於是大修兵備。十一年。果竭衆以犯淮西。必欲以全取勝。時遣三大將領兵進擊。而岳飛陰有異謀。遷延顧望。拒命不進。韓世忠、張俊皆屢與之戰。殺獲不勝計。敵知我不易攻也。率衆退走。既班師。主上聖明。察見兵柄之分。無所統一。凡有號召。多爲有不至。於出師之際。又不能協力徇國家。恐有緩急。必致誤國大事。乃密與檜謀。削尾大之勢。以革積歲倒持之患。一日。大廷宣制。除張俊、韓世忠、岳飛三帥爲樞密使副。由是天下兵柄盡歸朝廷矣。然是舉也。孰不以爲善。前此獨無敢睥睨者。有識之士。方懼金人之平。四方底定。而此輩跋扈自肆。意外事有叵測者。今一旦悉屏聽命。如玩嬰兒於股掌之上。銷禍於未然。既以協諸軍之公願。謂自此願盡死力。遠近懽呼。切嘆睿斷英果。措意宏遠。知敵不足憂。而太平可指日待也。上既日新厥德。內修政事。專任一德之臣。以爲腹心。益練甲兵。治財賦。悉豫爲之圖。敵勢數不利。又知我之有備。設施措畫。赫然驚人。規摹出其意表。而戰勝攻取。兵威盛強。非前日比。且虞後悔之及。遂縱莫將、韓恕以歸。二人者使敵中。被畱閱歲且半。無故聽歸。其意蓋必有在。冬十一月。果遣蕭毅、邢具瞻爲審議使副。必欲連和。時衆議紛紛。莫以爲然。謂當墮其計中矣。上以宗廟社稷之重。下愛惜生靈。且念梓宮未還。母后兄弟久隔。亦灼見敵情。保其無他。奮然獨斷。檜力贊上。以爲圖謀和議。今踰十年矣。前此烏珠爭功。故敗成事。今茲之來。乃自爲盟主。敵善意也。機會不可失。無可疑者。遂斥浮言。排異議。從其所約。一意奉迎之圖。既遣何鑄報謝。逮至敵庭。默然無一言而返。梓宮及母后之還。亦弗知也。

鑄自御史中丞遷簽書樞密院事。固宜與聞國論之餘。而猶持異意。且疑貳而亟圖歸。則今日之舉。非君相合德。深見事情。曷克有濟。初。岳飛擁衆兵據上流者累年。稔成罪釁。日圖反叛。至是皆暴章首告。繼踵逮核。實於天獄。悉得其情。逆狀顯著。審讞無異。飛與子雲及其黨張憲皆賜死。於是天討有罪。故桀傲者懷懷知畏。咸奔走承命之不暇。而政刑修明。國勢益尊彊矣。臣等竊惟金人爲中國患。今十八年矣。唯修好通和。實今日至計。前後用事之臣。費日窮年。未有以爲意者。淵衷監觀利害。旣審任茲大事。實難其人。爰出獨斷。復命檜而相之。其大節孤忠。奇謀遠識。蓋察之有素矣。檜亦感不世之遇。自任天下之重。精白以承休德。不退縮以避事。不猜忌以妒功。不疑貳以敗謀。不矯激以沽譽。其圖事揆策。料敵制勝。咸仰契聖心。用能夙夜自竭。以符特達委任之意。敵亦知所畏服。無復敢肆。有請必從。不愆於素。故上以安宗廟。下以保黎庶。送往事居。又足以副天子寧親之孝。一舉而衆美具焉。無不悉如其意。成效章章如此。向之拱手以幸失。膽口以興訕者。皆歎聖服謨之不暇。赧然羞汗。悔前非之無及矣。然是舉也。危疑險阻。蓋備嘗之。非獨檜翊贊之難。任檜之爲難也。書曰。惟尹躬暨湯。咸有一德。克享天心。受天明命。以有九有之師。又曰。德惟一。動罔不吉。故臣等於今日之事亦云。

呂中大事記曰。紹興十年。金人渝盟。軍民皆歸咎於秦檜。而檜傲然不。動。順昌旣捷之後。先竄趙鼎。而人無敢言矣。拓皋旣捷之後。盡罷諸將。

而兵隸御前矣。向者戰敗而求和。今則戰勝而求和矣。向者戰敗而棄地。今則戰勝而棄地矣。向者使命之費。猶有限。今歲幣銀帛各三十五萬匹兩。而賀禮又有金器千兩。銀器萬兩。錦綺千匹矣。岳飛復唐鄧。張俊吳玠復商秦。吳玠復方山和尙原。皆關百戰而後得。今

吾不能有其地。反盡割入於敵。聽其分畫矣。世忠田金陵。岳飛田鄂。王之奇田兩淮。吳玠田梁。羊燮實宗剛田荊州。皆累年經理而後成。今吾不能屯田。反使敵剽屯田軍於河南矣。吾國之民不肯入敵。殺之猶不從。而朝廷必以與敵。使遺黎飲泣內恨。而中原之人心失矣。李世輔不顧其親來歸。烏珠引避其忠。今乃置之敵籍。而中原豪傑之心失矣。士大夫陷沒敵中。家屬有在中國者。狗敵人之情而悉還之。方其去時。如赴井阱。而吾國衣冠之氣沮矣。張俊深忌劉錡。岳飛每言飛赴援。遲而錡戰不力。遂與檜謀斥錡而殺飛。而天下忠憤之氣皆沮矣。何術龜鑑曰。我高宗皇帝所以狗奉春之拙謀。壞祖生之壯志。蓋仁孝之心有所感觸。而不能不爾也。故寧忍慢書之恥。而不忍廢務在養民之事。寧割鴻溝之半。而毋寧轍未央稱壽之儀。敬觀聖訓。有曰。朕兼愛南北之民。屈於講和。非怯於用兵也。若敵國交惡。天下受弊。朕實念之。知此則可以知吾君之仁。又曰。北望廷闕。踰十五年。幾於無淚。可揮無腸可斷。所以類遣使指。屈已奉幣者。皆以此也。知此則可以知吾君之孝。

### 是月朝廷答金國都元帥宗弼書。許以陝西地界。

紹興講和錄。皇朝答書。仲秋漸涼。伏惟某官鈞候萬福。還歸備言國公恩德。不敢弭忘。專人來。又承書翰。豈勝感荷。所諭陝西地界。大約已定。

鳳成。陪祐四州。已荷恩照。前日所納地圖。乃是恃賴情契。不敢自外。今蒙諄諭。何敢固必。已令鄭剛中遵依五月中已報公文內稱坐已降指揮分畫去訖。其商州亦當屬上國。並令鄭剛中等差官交割。今當不住催趣也。前日圖內止是告求川口關隘去處。故不言及商州。亦乞賜察。淮北人民願歸鄉者。更不禁約。據暫表中。明言經官陳理。今當遵依來訓。許其自陳。至若文字往來。告請指揮。止令就四州及鄂州關報。庶得沿邊官司專一承領。不致差失。從來邊州多是用此體例。望詳度之。北人及張中孚兄弟。張孝純。宇文虛中。王進家屬。見行津道。所有稽遲。皆有因由。只如虛中家屬。往就趙恬。遲留。見已重作行遣。勒停趙恬。又專遣內侍許公彥前往迎押。師瑗到上國日。可以細質問也。杜充家口。尚在廣州。實緣當時帥臣連南夫。縱其自便。近還行遣。南夫落職名。又督責見今帥臣陳彙。於當時經由州軍。已行根刷。猶未見得著落。只俟尋見。便當馳報。鄭億年過蒙恩念。特爲取降聖旨。已令遵守。其他俟報。謝使副早晚啓行。別得上狀時。中伏乞善保鈞重。謹奉啓。不宣。

川陝宣撫副使鄭剛中遣選鋒軍統制兼

知鳳州楊從儀、鄜延經略使兼知成州王彥、閣門祇候宣撫司幹辦公事范寧之偕割陝西餘地。金人遣朝奉郎直祕閣知彰化軍節度使事賀景仁來分畫。乃割商、秦之半。存上津、豐陽、天水三邑。及隴西成紀餘地。棄和尚原、方山原。以大散關爲界。於關內得興、趙原爲控扼之所。先是左武大夫榮州防禦使邵隆在商州幾十年。披荆棘。立官府。招徠離散。各得其心。自金人敗盟之後。屢與敵戰。雖嘗暫棄其城。俄卽收復。終不肯去。至是割畀金人。以隆爲陝西節制司統制。隆怏怏不已。常密遣兵爲盜劫之。秦檜怒。久之。以隆知辰州。自休兵後。川陝宣撫司及右護軍分屯三邊。與沿流十七郡。

興成、階、鳳、文、龍、綿、劍、利、閬、西和州、大安軍、興元府及房州之竹山縣案前後文。

此注應補入金、洋、潼川三處。

興州吳璘所部僅五萬人。興元楊政所部僅二萬人。金州郭浩所部僅萬人。惟興州屯兵最

多。至二萬有奇。興元府、利州、魚關各萬。金州六千。洋、閬各五千。皆有奇。西和、劍、綿、階三千而弱。成州、大安軍二千而贏。潼川千有奇。文、龍二郡與房州之竹山皆數百。馬之籍萬三千。計興州境內爲七千而弱。關外四州爲三千而贏。此其大槩也。自諸將所屯外。凡關外沿邊待敵去處。則三都統司每春秋二仲遣兵更戍。成州界四千六百三十人。照應秦州道路。岷州界九百二十五人。控扼熙、鞏、秦州道路。鳳州界三千八百五十人。控扼鳳翔府一帶道路。興元府界千二百六十二人。洋州界千一百二十四人。並照應岐、雍一帶道路。金州界一千六百人。控扼商州。永興軍一帶道路。合興州界戍卒共萬四千人。又



置烽燧四路。凡一百六十二烽。早晚舉火傳報平安。此其大略也。

分屯更戍烽燧等事。以四川宣制兩司事類修入。必非一年事。今因分畫地界附書之。蓋必地界已

定。而後知此措置也。

九月庚寅朔。上行奠醑梓宮之禮。

入內侍省押班提點慈寧殿藍珪言。奉皇太后聖旨。徽宗皇帝。顯

肅皇后。懿節皇后。下項忌日。詔報禮部。

辛卯。尚書左僕射秦檜乞罷政。詔通進司勿受章奏。臨安府毋得令家屬出門。

癸巳。有司具送金國禮物。常幣外有金器極精巧。上謂宰執曰。此上皇時所用。朕不欲饗之。交鄰國以息

兵養民。朕之志也。上又言。徽宗顯肅之疾。皇太后躬親扶持。及啟手足。又與淵聖同辦後事。懿節之葬也。

亦然。今三梓宮之來。皇太后與淵聖呼當時躬葬事之役者。待其畢集。然後啟攢。其思慮深遠如此。

甲午。祕閣修撰江南東路轉運副使王喚陞集英殿修撰。以奉迎東朝之勞也。餘人皆進一官。右奉議

郎知劍州劉時爲陝西轉運判官。

乙未。少保鎮潼軍節度使信安郡王孟忠厚爲樞密使。時秦檜當爲山陵使而不欲行。故用忠厚。

徐夢莘北盟會

編云。秦檜欲去張俊樞密使之任。乃除孟忠厚樞密使。非也。

端明殿學士樓炤陞資政殿學士。知紹興府。將遣使北也。

丙申。樞密使孟忠厚爲攢宮總護使。戶部侍郎張澄爲橋道頓遞使。保成軍節度使開府儀同三司領前

殿都指揮使職事楊存中爲都護。內侍衛茂實爲鈐轄。山陵非宰相護送。自秦檜始。忠厚乞攢宮有待報不及事。一面奏知。先次作聖旨行下。從之。忠厚所奏。以紹興二十九年十月。己巳吳益申明狀修入。日麻無之。集英殿修撰江南東路轉運副

使王喚爲兩浙路轉運使。應副攢宮。金國人使殿前左副都點檢完顏宗賢等朝辭。詔參知政事。方俟高就驛伴宴。寶文閣學士提舉江州太平觀茶密禮卒於台州。詔贈官推恩如故事。密禮爲秦檜所憾。所得遺澤。其家長懼不敢自陳。士大夫亦無敢爲之保任者焉。

戊戌。梓宮殿攢。詔奉慈寧宮錢二十萬緡。帛二萬一千匹。綿五千兩。羊千有八十口。酒三十六石。

月奉萬緡。

冬。年寒食。生辰各二萬緡。生辰絹萬匹。春冬端午各三千匹。冬綿五千兩。綾羅各千匹。臨安日供斗酒三羊。節序羊十八口。共成此數。

辛丑。尙書左僕射秦檜上所撰徽宗哀冊文。上諭檜曰。哀冊極佳。蓋語皆紀實故也。鄉昭慈輓詞。衆人所作文。雖可觀。皆不及實。朕當時所撰。有俯隨遺詔日。猶似御簾時。要紀實耳。直祕閣兩浙轉運副使黃敦書以迎護之勞。陞職一等。左朝散大夫淮東轉運判官紀交直祕閣。樞密院言。昨降旨不得詆斥大金。尙慮行移之間。或有違誤。理宜申飭。詔中外官司常切遵守。時金國都元帥宗弼又遣使來言。邊吏以兵出塞。朝廷亦遣書報之。

紹興講和錄。皇朝又書。某啓。秋涼伏惟某官鈞候萬福。專使兩辱惠問。感荷契愛垂諭。上國講修和好。開示大信。含生蒙福。邇邇同之。此散邑之幸也。敘謝之誠。官不能盡。切聞元帥府自班師之後。每常叮

粵諸路帥臣。應守把兵官吏等。咸使仰體德意。謹守封疆。不得生事。如此處置。則天下安。六合之外。四海之內。孰不欽服。又聞近日請處申達。北界人馬。無故侵掠。及謀畫出入。至於收納叛人。強奪鞍馬。又縱軍寇攻掠縣道。殺傷官吏。驅擄人畜。焚毀舍宇。及假裝飾。以草寇爲名。公然犯界。驚擾百姓。遠煩開諭。不勝駭愕。雖是聽聞未及。已蒙矜恕。然邊吏妄作。不遵約束。甚不稱某畏天事大之誠意。已備錄所示。付四川宣撫鄭剛中。根刷南來人馬。依數交割。與對境川軍。取收管公文。仍令沿邊諸將。不得令人過界。劫掠收接。投來人馬。今出榜界上曉諭。庶得疆場安靜。人民樂業。信義敦篤。萬垂裕無窮。少副來誨。還歸知恩有自己。就報謝使副齋書信布敘。前書所諭陝西地界。亦已別修報書。向寒切冀倍保鈞重。不宣。

壬寅。大赦天下。制詞曰。上穹悔禍。副生靈願治之心。大國行仁。遂子道事親之孝。可謂非常之盛事。敢忘莫報之深恩。其詞給事中直學士院程克俊所草也。

癸卯。右承務郎邢孝肅。孝寬並直祕閣。二人皆懿節皇后弟也。禮部侍郎施垌。乞川陝進士赴殿試。得同出身之人與免銓試。從之。

甲辰。詔大金人使下三節人。並許於宮門外上下馬。

乙巳。少保尙書左僕射同中書門下平章事兼樞密院使冀國公秦檜爲太師。封魏國公。是日。檜入朝。至殿門外。上遣幹辦御藥院江諮。賜以玉帶。使服之。而入。檜辭。上曰。梓宮歸葬。慈寧就養。皆卿之功也。此未報百分之一。不必辭。會要在十月十八日進封諫也。詔福建官買茶送榷場。上諭輔臣。戒有司卽償其直。金主遣銀青

光祿大夫中書侍郎劉筈。奉國上將軍禮部尙書完顏宗表來。丙午。朝見。

朱熹撰張浚行狀云。公去國後。每使至。金主必問公安否。方和議初定。國書中。

有不得輒更易大臣之語。蓋憚公復用也。案紹興講和錄。有金國主書三鳥珠書七。並無此語。或又別有書。姑附此。當求他書參考。

戊申。新玉輅成。上觀於射殿。詔金國誓書藏內侍省。

紹興講和錄有誓書。

參知政事王次翁充大金報謝使。德

慶軍節度使提點皇城司錢恂副之。

王明清揮塵錄稱。上欲誅次翁。秦檜令出使等事。已見八月丙寅皇太后渡淮注。

給事中兼侍講兼直學士院資

善堂。翊善程克俊充翰林學士。敷文閣待制提舉萬壽觀兼侍講資善堂。翊善秦梓陞敷文閣直學士。權直學士院。檜言。臣兄老於翰墨。自聖明所知。今茲除授。非臣敢預。但以臣新被優恩。躡正公槐之位。一門並授寵命。恐盈滿延災。伏望許臣回授與兄。進今職名。不許。權尙書禮部侍郎施垞充敷文閣待制。提舉江州太平觀。太常少卿兼實錄院檢討王賞。權尙書禮部侍郎兼實錄院修撰。尋又兼侍講。祕書郎秦熈試祕省少監。

庚戌。引見大金人使中書侍郎劉筈。禮部尙書完顏宗表。既見。命樞密使孟忠厚就驛燕之。

筈等丙午日已朝見。此日乃再

引見也。熊克小廡於此始書之。蓋誤。紹興講和錄有國書。

辛亥。上謂大臣曰。朕戒慈寧殿諸人。凡有闕。毋得白太后。第來白朕。蓋太后年已六十。惟胸中無一事。動作如意。卽壽考康寧無窮矣。起復檢校少傅寧國軍節度使醴泉觀使張中孚。開府儀同三司起復龍

神衛四廂都指揮使清遠軍承宣使提舉佑神觀張中彥爲靖海軍節度使。二人將北去。故特遷之。中書舍人兼侍講李易試給事中。起居郎張廣。起居舍人楊愿並試中書舍人。愿仍兼修玉牒。熊克小厓於此書張廣罷

中書舍人實甚譎矣。廣於此始爲舍人。其罷乃在明年六月。

壬子。金國大使劉筈等往上天竺寺焚香。自是以爲例。進士孔履常特補右迪功郎。以上書可采也。

甲寅。詔僞福國長公主李善靜決重杖處死。初。皇太后旣還宮。內人楊氏告其詐妄。詔殿中侍御史江遯、大理卿周三畏治之。內侍右武大夫相州觀察使李愕亦自北還。言柔福帝姬在五國城。適徐還而死。紹興十一年五月。還父武功大夫榮州團練使中立訴於朝。於是善靜具伏。開封人少居乾明寺。以試經爲尼。初爲

金人所掠。有內人張喜兒者。言善靜貌似柔福帝姬。卽僞稱之。後恐事覺。脫身走河陽。三鬻身於人。同知大宗正事仲的聞而迎之。至鄴陽。復爲劉忠所掠。然後入韓世清軍中。自受封以來。所得俸賜。凡爲賊四十八萬緡。法當絞。詔處死。宜政使明州觀察使提舉亳州明道宮馮益。宗婦吳心兒坐驗視失實。益除名。送昭州。心兒千里外州。並編管。駙馬都尉常德軍承宣使高世榮所授官。仍追奪。初。善靜賜第滌沙坑坡下。驕蹇自恣。積殺婢妾甚衆。皆埋第中。尋以益與皇太后連姻。心兒宗室婦。免編管。時世榮父公繪累遷武經大夫。達州刺史。閣門宣贊舍人。世榮後以父任爲承信郎。云。

熊克小厓載此事於辛丑。蓋誤。今依日厓附此。

奉國軍承宣使

永興軍路經略安撫使知金州兼樞密院都統制郭皓改金房開達州經略安撫使。中書舍人楊愿假戶部尚書。左武大夫宣州觀察使知閣門事何彥良假奉國軍承宣使。賀金主正旦。器幣視生辰之數。自是以爲例。熊克小麻載遺生辰正旦四使在九月丁巳。讓也。生辰使已先見五月乙未。恩等九月丁巳乃降旨借官克未細考耳。先是金人求真珠鞞鞞等物。秦檜以誓書不

遣泛使。乃諭盱眙軍令錄事參軍孫守信往泗州諭守將周金。令具奏達。俟遣彥良出使附行。此據徐夢莘北盟會編附

入。但夢莘以爲秦檜作書與知盱眙軍向子固案。子固今年十二月方除盱眙。或因此移附本月。而皇太后歲遺金主之后禮物亦以鉅萬計。熊克小麻載此事於二十一年二月。今移附此。

乙卯。懿節皇后靈駕發引。顯肅皇后次之。徽宗皇帝又次之。是日上總服。啟奠祖奠於龍德宮。吉服還內。丁巳。尚書右司員外郎鄭樸爲起居郎。禮部員外郎程敦厚爲起居舍人。直祕閣夔州路提點刑獄公事何麒試太常少卿。

戊午。尚書度支員外郎李椿年爲左司員外郎。屯田員外郎李若谷守右司員外郎。

# 建炎以來繫年要錄卷一百四十七

【紹興十二年】冬十月辛酉起復右奉議郎添差提舉兩浙路市舶胡彥國候今任滿日令再任從所請也。

壬戌詔修臨安城。詔張憲妻子分送封州程江興化軍居住。

癸亥右朝請大夫福建路轉運副使陳敏識主管台州崇道觀坐昨任江東漕臣職事廢弛專務迎合應副糜費官錢故也。徽猷閣待制提舉江州太平觀陳公輔卒。

甲子吳國長公主乞爲其子潘長卿粹卿落階官上謂宰執曰合落階官此趙鼎之失凡事須得中乃可行鼎以魯國大長公主子爲使相似太過吳國長公主之子不落階官似不及朕嘗問之鼎乃以錢潘二家子弟賢否爲對此其失也旣而秦魯國大長公主復援粹卿例乞除其子錢愷正任上亦許之言者以爲互相扳援非先朝舊制命遂寢。錢愷事在十一月乙未。

乙丑上謂大臣曰天下幸已無事惟慮士大夫妄作議論擾朝廷耳治天下當以清淨爲本若各安分不擾朕之志也。詔中外臣民自今月丙寅後並許用樂初以梓宮未還故輟樂以待迎奉至是太母還宮將講上壽之禮故舉行焉。秘書省校書郎何若守監察御史。

丙寅。權攢徽宗皇帝、顯肅皇后於會稽之永固陵。懿節皇后祔陵在昭慈聖獻皇后攝宮西北五十步。周地二百二十畝。并林木爲錢三千八百緡。有奇。其後昭慈、永祐二攝宮歲用祠祭錢八千四百餘緡。修膳錢五千緡。悉以紹興府當輸內帑錢供其費。右諫議大夫羅汝楫言。比者王庶有道州之貶。而通判州事孫行儉鼎新行衙。爲庶安泊之所。郡守慮其累己。止之不從。其無忌憚甚矣。望將行儉罷斥。仍令庶不得占行衙居止。庶以平一方嗟怨之氣。詔行儉送吏部與廣南監當差遣。餘如奏。而庶死久矣。汝楫所言。守臣田如鼈發之。

胡銓跋戒諭和議詔書稱眷陵守田如鼈勅樞密王公庶蓋指此也。

辛未。右承事郎監潭州南嶽廟賜緋魚袋劉堯佐、堯仁、正平並直祕閣。主管台州崇道觀。三人光世子若孫也。光世以皇太后還宮。自永嘉力疾入見。故有是命。

乙亥。翰林學士兼侍講資善堂翊善程克俊充端明殿學士。簽書樞密院事。秦檜之除太師也。克俊草其制詞。有曰。廟算無遺。故衆人之所不識。征車遠狩。惟君子以爲必歸。檜大喜之。詔川陝宣撫司都統制楊政令本司津遣赴行在奏事。

丙子。尙書刑部侍郎周聿罷。以言者論聿頃被命出使。託疾遲留故也。權尙書禮部侍郎兼侍講兼實錄院修撰王賞兼權直學士院。御史臺主簿李澗爲監察御史。資政殿學士提舉醴泉觀兼侍讀鄭億年充資政殿大學士。提舉臨安府洞霄宮。從所請也。仍賜田二十頃。恩數視執政。時中書舍人楊愿出



使秦檜因以寧國軍節度使開府儀同三司張中孚靖海軍節度使張中彥還金國。

此據徐夢莘北盟會編

凡士大夫

北留者家屬悉遣。

此據宇文虛中行狀

惟億年得留焉。

丁丑太師尙書左僕射魏國公秦檜進封秦魏國公。用蔡京故事也。檜辭不拜。

太傅樞密使廣國公張

俊進封益國公。

戊寅追封皇太后曾祖贈太師惠王章舜臣爲廣王。祖贈太師德王子華爲福王。父贈太師魯王安禮爲堯王。母秦越國夫人宋氏爲陳魯國夫人。詔成都府路轉運司狀買川錦二十萬緡。潼川府路轉運司

收買青絲柶蒲三十萬緡。準備禮物使用。

右武大夫相州觀察使李愕等四十四人推恩有差。以扶護

梓宮萬里勤瘁故也。

庚辰左朝奉大夫提舉江州太平觀何鑄責授左朝奉郎祕書少監徽州居住。時殿中侍御史兼權侍御史江邈論鑄之罪。謂鑄日延過客密議朝政。以欲緩岳飛之死。上誣聖政。以破和議爲能以孫近李光范同之論爲是。而又以己在言路未嘗論列數人之罪爲賢。嗚呼岳飛反狀中外共知。而可緩其死乎。和議爲今日明效大驗如此。嚮使陛下持論不堅。無一德之臣可以依仗。而爲鑄等數人之所搖。則和議決不復講。而陛下豈復有色養之權乎。伏望將鑄遠竄遐荒。使與同惡之人均其流放。故有是命。起居舍人權中書舍人程敦厚草責詞極其醜詆。至有家本書佐行同穿窬之語云。詔諸路常平司見賣官田並令

見個人增租三分，如不願增者，許人割佃。後詔轉運提刑司官田亦如之。

後詔在十三年二月辛酉，十二年九月戊戌所書可考。

辛巳，起居舍人程敦厚兼侍講。

直祕閣淮南東路轉運判官紀交陞直敷文閣，知楚州。

省鎮江府沿

江安撫司。

熊克小麻在庚辰事觀。

詔廣西欽、廉、雷、高、化州所產鹽並令官賣內，欽州所收錢赴鄂州軍前送納。先是

有旨罷二廣官賣鹽，後又詔廣西鹽八分客販，二分官賣。充漕計。至是欽州鹹土生發，歲產鹽三十餘萬斤。論者以爲商人不通，請復官賣。許之，而廣轉運判官范正國代還，亦言本路上供及經費皆仰賣鹽息錢。客鈔旣行，遂或闕乏。望令本路軍屯駐軍馬去處，許依客人賣鈔請鹽，各就本州出賣，所得息錢專充軍費，庶免上煩朝廷應副，實爲利便，不從。

正國奏請在十三年四月辛酉。

壬午，太傅醴泉觀使福國公韓世忠進封潭國公，太保萬壽觀使雍國公劉光世改封楊國公。工部員外郎蓋諒罷。以潼川路漕司言其奉使川陝所至輒受供饋故也。直徽猷閣知撫州張滉移知永州。詔非泛假日，令百司諸路休務如舊，以權禮部侍郎王賞等言。今來邊事平息故也。

癸未，祕書少監秦燁兼崇政殿說書。詔車輅院復置官吏。

甲申，皇太后生辰，燕於慈寧宮，始用樂上壽。

丙戌，右朝奉大夫荆湖北路轉運判官榮蕤爲成都府路轉運判官。

紹興十一年九月癸卯注王明清所云秦檜深恨蕤，屢欲加害事，恐可修潤附此。

故內殿從班李從約特贈武翼大夫。故妻永嘉縣君劉氏追封安人。以皇太后初因從約入宮故也。

丁亥。敷文閣直學士提舉萬壽觀兼侍講直學士院資善堂翊善秦梓陞兼侍讀。右武郎幹辦御輦院

吳益帶御器械。詔福建專置提舉茶事官一員。置司建州。先是建州歲貢片茶上十餘萬斤。省額凡二十萬一千斤。

葉濃之亂。園丁亡散。遂罷之。建炎二年。以市舶官兼茶事。上祀明堂於臨安。始命市五萬斤爲大禮費。紹興四年。已

而都督府請如舊額發赴建康。召商人持往淮北。檢察福建財用車僕以片茶難市。請市米茶。許之。轉運

司言其不經久。乃止。既而官給長引。許商販渡淮。及興榷場。遂取臘茶爲榷茶本。今年六月。尋禁私販。官盡榷

之。上京之餘。許通商。官收息三倍。今年九月。及是將鬻建茶於臨安。始別置提舉官。專一買發。

是月。川陝宣撫副使鄭剛中自河池移司利州。舊宣撫司率居縣閭之間。及胡世將代吳玠。就居河池。然饋餉不繼。人以爲病。至是已罷兵。剛中乃還居益昌以省費。既而剛中欲移屯一軍。都統制楊政不從。剛中呼政語曰。宣撫欲移軍。而都統制不肯。剛中雖書生。不畏死也。聲色俱厲。政卽日聽命。

十有一月己丑朔。檢校少傅崇信軍節度使萬壽觀使張浚以赦恩封和國公。是時浚寓居長沙。益屋六十楹。以奉其母。万俟卨爲中執法。論浚卜宅踰侈。至擬五鳳建樓。秦檜白遣屯田員外郎吳秉信以事至京湖。有所按驗。庚寅。詔特引對。秉信造浚。見其所居。不過中人常產所辦。反以檜意密告之。歸而奏其實。

事遂寢。

日麻十一月庚寅。有旨吳秉信令閤門引見上殿。甲午。屯田員外郎吳秉信前去京西等路幹辦公事。引見進對。不知何事也。朱熹撰張浚行狀云。檜既外交仇讐。罔上自肆惡嫉。正論諱言。兵事自以爲時已太平。日爲浮文侈靡。愚弄天下。獨忌公甚中。

丞万俟卨希檜旨。論卜宅僭擬。至做五鳳建樓。上不以爲然。檜遣朝士吳秉信。以使事至湖南。有所按驗。且以官爵誘之。秉信造公。見其居不過中人常產可辦。不覺歎息。反密以檜意告公。而且奏其實。檜黜秉信。案日麻。秉信今年十二月己未。遷密院檢詳。此時使尙未回。所謂以官爵誘之者是也。然秉信十四年二月除右司員外郎。其制詞曰。庀官樞省之聯。按視湘潭之境。勤勞靡憚。詳練有聞。後一十餘日。又遷起居舍人。則非使還卽被黜矣。其年五月。樓炤罷。言者指秉信爲炤黨。罷右史。知江州。不知熹何以云爾。且附此更須詳考。

龍神衛四廂都指揮使平海軍承宣使兩浙東路馬步軍副都總管蘭整卒。

辛卯。詔自今宰制初除及轉廳。銀帛並全賜。敷文閣直學士知臨安府俞俟提舉江州太平觀。從所請也。

壬辰。左中大夫參知政事万俟卨。資政殿大學士左朝奉郎提舉臨安府洞霄宮鄭億年。並進秩二等。昭宣使吉州防禦使入內侍省都知宋唐卿。爲宣政使福州觀察使。以按行覆按攢宮之勞也。二司官屬四十有二人。各進官一等。選人無資可循人。改合入官。集英殿修撰兩浙路計度轉運使王喚。陸敷文。閣待制。知臨安府。太師秦檜故母秦國夫人王氏。追封秦魏國夫人。以檜辭兩國之封。乞回授也。左朝散郎黃達。如言。太后回鑾。梓宮還闕。茲爲盛事。望宣付史館。仍令詞臣作爲歌詩。薦之郊廟。然後褒功。罰罪。大明黜陟。將前日異論沮謀者。明正典刑。其力主和議者。重加旌賞。庶上慰徽宗。二后在天之靈。少紓太母。留滯抑鬱不平之氣。詔禮部侍郎兼實錄修撰王賞。編修付史館。達如。建陽人。嘗知南雄州。以賊

罪爲提點坑冶官韓球所按代還奏事乃上此奏焉。

熊克小麻以達如爲左朝奉大夫蓋誤

直敷文閣兩浙路轉運副使張

匯直祕閣兩浙西路提點刑獄公事張叔獻各進職一等右宣教郎兩浙東路提點刑獄公事呂用中左朝請郎提舉兩浙東路茶鹽公事王鈇並直祕閣以孟忠厚言應辦無闕故也於是總護頓遞二使官屬皆遷官有差。

癸巳太傅樞密使益國公張俊爲鎮洮寧武寧軍節度使充醴泉觀使奉朝請進封清河郡王初太師秦檜與俊同主和議約盡罷諸將獨以兵權歸俊故俊力助其謀及諸將已罷而俊居位歲餘無請去之意檜乃令殿中侍御史江邈論其罪邈言俊據清河坊以應讖兆占承天寺以爲宅基大男楊存中握兵於行在小男田師中擁兵於上流他日變生禍不可測上曰俊有復辟功無謀反之事皆不可言會樞密使孟忠厚竣事還朝而邈又言俊之過俊乃求去位遂有是命。

熊克小麻侍御史江邈數言俊之過蓋承林泉野記之誤邈此時第以殿中樞侍御史邀勅俊語據趙姓

之遺史增入當

求全章書之 尙書戶部侍郎張澄權本部尙書

熊克小麻依本部題名繫之去年十一月而於此月己亥又書之蓋重疊差誤

左司員外郎李椿年言

經界不正十害一侵耕失稅二推割不行三衙前坊場戶費供抵當四鄉司走弄稅名五詭名寄產六兵火後稅籍不信爭訟日起七倚閣不實八州縣隱賦多公私俱困九豪猾戶自陳稅籍不實十逃田稅偏重故稅不行且言臣聞平江歲入昔七十萬斛有奇今案其籍雖三十九萬餘然實入二十萬耳詢之士

人其餘皆欺隱也。望考按覈實。自平江始。然後行之天下。則經界正而仁政行矣。上謂宰執曰。椿年之論頗有條理。秦檜曰。其說簡易可行。程克俊曰。比年百姓避役。止緣經界不正。若行之。誠公私之久利也。乃詔專委椿年措置。椿年請先往平江諸縣。俟其就緒。卽往諸州。要在均平。爲民除害。更不增稅額。從之。熊克小麻於此書兩浙轉運副使李椿年言云。云蓋誤。椿年實自都司上此奏。乃除浙漕爾。

甲午。三省行首司言。秦檜依舊魏國公。緣係三公。合行鎖院降制。詔止令尙書省給降敕命。其告更不別給。左朝散郎黃達如爲監察御史。尙書左司員外郎李椿年直顯謨閣。爲兩浙路轉運副使。

乙未。檢校少保成軍節度使開府儀同三司兼領殿前都指揮使職事楊存中爲少保。錄復土之勞也。國朝故事。未有以保傅爲管軍者。論者惜之。侍衛親軍軍馬都虞候保順軍承宣使鎮江府駐劄御前諸軍都統制解元爲保信軍節度使。錄迎扈之勞也。元不及拜而卒。詔孟庾家屬移信州居住。丁酉。左朝散大夫直祕閣知盱眙軍沈詔貶秩一等。坐擅報北牒故也。詔尋以憂去。

戊戌。進士出身趙公傅特補左修職郎。以公傅援紹興八年彥端例有請也。自是遂爲故事。

己亥。詔太學養士權於臨安府學措置增展。先是言者屢請復太學以養人才。上以戎事未暇。至是謂宰執曰。太學教化之源。宜復祖宗舊法。程克俊曰。東晉設學於鼎沸之中。今兵息矣。興學正其時也。秦檜曰。久有此議。今當舉行。乃命禮部討論取旨。言者請申嚴貶謫人不得輒入國門之禁。令御史臺常切覺。

察按劾從之。詔皇太后回鑾。士人曾經奉迎起居。及獻賦頌等。文理可采者。令後省看詳。申省取旨。時獻賦頌者千餘人。而文理可采者近四百人。大理正吳棨頌曰。輔臣稽首對揚聖志。惟斷乃成。願破羣異。有司奏爲第一。左承議郎知真州張昌次之。詔有官人進一官。進士免文解一次。於是吳縣范成大亦在數中。棨江寧人。成大雩子也。

庚子。命內侍王晉錫作崇政。垂拱二殿。時言者請復朔日視朝之禮。而行宮止一殿。故改作焉。崇政以故射殿爲之。朔望則權置帳門。以爲文德紫宸殿。按射則以爲選德策士。則以爲集英。垂拱以故內諸司地爲之。在皇城司北。

辛丑。言者論陛下斥遠姦邪。與腹心之臣一德。以定大計。大功巍巍。超冠古昔。臣愚慮前日不得志之徒。未卽丕變。作爲不靖。有害治功。伏望屏置遠方。終身不齒。詔榜朝堂。敷文閣待制知鎮江府劉子羽提舉江州太平觀。以右諫議大夫羅汝楫論其專任私意。變亂是非也。先是子羽言和好本非久遠計。宜及閒暇時。修城壘。厲器械。備舟楫。以俟時變。秦檜始以復職非己出。已不悅。至是益怒。諷汝楫論其罪。遂罷歸。和衆輔國功臣太保護國鎮安保靜軍節度使充萬壽觀使楊國公劉光世薨於行在。年五十四。詔贈太師。輟視朝二日。贈銀帛二千匹。兩子孫甥姪進官者十四人。又命幹辦內東門使李存約主葬事。上臨奠。諡武僖。光世疾革。援例乞免其家差徭科敷。上亦許之。中書舍人張廣持不可。乃止。光世早貴。其爲

大將。御軍姑息。無克復志。論者以此咎之。

光世乾道八年追封安城郡王。開禧元年又封鄭王。熊克小麻載光世薨在今年正月。蓋林泉野記之誤。而克又因之。

壬寅。秦魯國大長公主薨於行在。年八十六。公主上曾祖姑也。故事。舉哀成服。時以具慶之朝。故不講。但

輟五日朝。諡曰賢穆。

紹興二十九年閏六月己卯加明懿二字。

丙午。詔責授清遠軍節度副使趙鼎。責授嚮德軍節度副使王庶。令赦更不檢舉。寶文閣待制提舉亳州明道宮會開。徽猷閣直學士提舉江州太平觀李彌遜。並落職。先一日。右諫議大夫羅汝楫入對。言陛下近可臣僚之奏。以前日異論者明正典刑。此誠今日先務。然方和議之初。譏謗紛然。往往出於庸愚無知。不足深誅。其閒懷姦以害成。挾衆以求勝者。在宰執則趙鼎。王庶。在侍從則會開。李彌遜。是四人者。同心併力。鼓率其黨。必欲沮是事而後已。是宜明正其罪可也。然開與彌遜。尙以美職食祠宮之祿。失刑爲甚。伏望特加貶斥。以快公論。鼎。庶。見在謫籍。依近降赦文。恐合量移。乞免別行竄徙。姑令有司勿復檢舉。故有是命。權中書舍人程敦厚草制曰。方同惡而相濟。肯信君子以爲必歸。逮寧親而解憂。是宜國人皆曰可殺。時庶已死。而秦檜未知也。協忠大夫宣州觀察使御前統制趙密。落官階。爲龍神衛四廂都指揮使。主管侍衛步軍司公事。密。張俊愛將也。俊薦用之。徽猷閣待制致仕尹焞。卒於紹興府。年七十二。上知其貧。特賜錢三百緡。捧日天武四廂都指揮使昭信軍承宣使王勝。爲鎮江府駐劄御前諸軍都統制。初。張俊在行府。以事憾勝。責送建康軍中自效。時王德權管軍事。俊謂德與勝素不叶。必殺之。德見之。



喜曰。我爲王夜叉。汝爲王黑龍。非我二人誰可相親者。乃厚待之。俊罷樞。勝潛至行在見韓世忠。會解元卒。遂有是命。王勝除月日麻不載。徐夢莘所編在此月。故於解元致仕日書之。夢莘又云。勝潛至行在見韓世忠。藏於家。一日世忠具筵。會召醫師王繼先飲燕。酒行。世忠出勝拜繼先爲父。繼先見上言勝可大用。遂有都統制之命。

丁未。德慶軍節度使提點皇城司充大金報謝副使錢恂特起復。祕書省正字范雱爲校書郎。兼玉牒

所檢討官。初除檢討官也。左承事郎陳誠之爲祕書省正字。舊制。廷試第一人歷任回始得館職。至是

秦煊己爲祕書少監。故誠之亦有是除。

熊克小厓載此事於十三年二月。蓋據本省題名也。然題名乃以供職日爲始。非初除之日。克小厓

戊申。右宣教郎王會幹辦行在諸軍糧料院會喚弟也。

庚戌。少保樞密使信安郡王孟忠厚罷爲少傅。鎮潼軍節度使判福州。忠厚使山陵還。言者引故事論列

而有是命。

王明清揮塵後錄云。元符末。章子厚爲水泰山陵使。子厚專權之久。人情鬱陶。有曾誕數文者。作詞略云。草草山陵職事。厭厭罷相情懷。謂故事也。紹興閒。會稽因秦會之爲固位之計。適除孟仁仲爲樞密使。以代其行。仁仲不悟其機。事竣。猶入國

門會之怒。諷言路引以論列出典金陵。

左承事郎張戒特勒停。右諫議大夫羅汝楫論異議之人。尙有偶逃憲綱者。張戒是也。

案戒最爲趙鼎所厚。鼎既深詆和議。戒巧相迎合。苟可以沮是事者。無不爲也。未幾。鼎罷相。陛下灼見其姦。亟行罷黜。遂往依岳飛於江夏。則其趨造可知。故黜之。

十有二月己未朔。上謂宰執曰。秦煊論唐文皇之文華。漢文帝之文實。程克俊曰。聖人之文與衆人異。陛下聖學高妙。施行治具。得斯文之傳矣。秦檜曰。堯稱文思。舜稱文明。禹稱文命。而周文王。世世相傳止於

此。上曰。然。給事中兼侍講李易充敷文閣待制。提舉江州太平觀。以疾自請也。司農卿總領淮東軍馬錢糧胡紡罷。右諫議大夫羅汝楫論紡頃守江陰日。奴事董旼等三人。因得韓世忠幕下幹辦。見世忠被召爲樞密。乃發數人之私。殿中侍御史江邈亦按紡奴事大帥官屬。賴以爲地。他日事異。又極力擠之。不啻仇讐。故罷。汝楫所云。蓋旼與溫濟。耿著也。樞密院檢詳諸房文字王師心爲尙書右司郎中。尙書屯田員外郎吳秉信爲樞密院檢詳諸房文字。秉信使京湖未還也。將作少監米友仁爲尙書屯田

員外郎。友仁。芾子也。

芾。淮陽人。崇寧禮部員外郎。

上愛芾書蹟。嘗刻石爲十卷。友仁陸沈州縣數十年。紹興以後。纔被除

擢焉。

此據曾慥百家詩選引。

庚申。右奉議郎直祕閣方滋落職。以言者論滋頃因常同爲中丞日。密薦之於趙鼎。遂得書局。自爲秀守。凡遇遷客。必款延厚遇。以結其他日復用之權故也。鄉貢進士董自任永免文解。充大學錄。自任永豐人。獻所著春秋總鑑於朝。起居舍人程敦厚言其論盟於宋。暨齊平之類。皆得聖人之遺意。有出於先儒之表者。故錄之。

辛酉。言者乞復武舉。詔送兵部。太府寺丞向子固直祕閣。知盱眙軍。措置權場。後二日。賜子固三品服。童子張巖叟九歲。其弟巖卿七歲。能誦書。詔並免解一次。仍以束帛賜之。癸亥。權工部尙書莫將充敷文閣學士。知明州。

甲子。上曰。朕以天下財賦養天下士大夫。以天下公器處天下士大夫。要使人盡心職業。何愛爵祿哉。  
丙寅。上常服秦魯國大長公主第臨奠。詔子孫皆進官一等。孫四人。曾孫三人。元孫一人。並補京官。仍令  
台州應副葬事。

己巳。監察御史黃達如爲尙書吏部員外郎。時江浙等路都大提點坑冶鑄錢韓球奏達如贓狀明白。錢  
物數多。詔處州取勘。是月達如辨數不已。乃有是命。辛酉

庚午。禮部乞太學養士。權以三百人爲額。上曰。太學師儒之宮。雖選經術。當先德行。要使士子化之。以厚  
風俗。太常博士劉燦乞隨宜修剏。事下禮部。後築於臨安府城之東南。少傅新判福州信安郡  
王孟忠厚與觀文殿學士江南東路安撫制置大使知建康府葉夢得兩易。時海寇朱明連歲作亂。環閩  
八郡。皆被其毒。乃詔夢得挾御前將士便道之鎮。詔福州故相余深家所藏監書。令憲臣說諭投進。取  
旨推恩。明州言州民楊慶。紹聖中六次取肝割乳。以療父母。詔旌表門閭。

辛未。武顯大夫江南西路兵馬鈐轄劉光時知利州。鄺瓊之叛也。光時爲所劫。以去。劉豫用爲大名府副  
總管。以復疆得歸。

壬申。太師秦檜等上重修六曹寺監通用敕令格四十七卷。申明六卷。看詳四十卷。詔頒行之。  
癸酉。龍神衛四廂都指揮使護國軍承宣使御前統制兼樞密院都統制李顯忠爲保信軍節度使兩浙

東路馬步軍副都總管顯忠戍池州。引疾求去。故有是命。顯忠時年三十有二也。侍衛親軍步軍都虞候安遠軍承宣使建康府駐劄御前選鋒軍統制王進爲池州太平州駐劄御前諸軍都統制。代李顯忠也。進爲都統制。不恤士卒。惟厚結王繼先及諸內侍。士卒皆不喜之。此據徐夢莘所編附入也。

乙亥。將仕郎毛公亮獻徽宗皇帝御書四軸。詔小璽宸翰皆人僞爲之。可令大理寺根治。景福殿使奉國軍承宣使入內內侍省押班邵諤爲延福宮使宣政使。德慶軍承宣使入內內侍省押班衛茂實爲宣慶使。皆以都亭驛成推恩也。

丙子。左朝請大夫主管台州崇道觀熊彥詩知永州。彥詩坐趙鼎客閑廢累年。及是秦檜除太師。彥詩以啟賀之。有曰。大風動地。不移存趙之心。白刃在前。獨奮安劉之略。檜喜。由是稍復錄用。

己卯。太傅禮泉觀使潭國公韓世忠奏。先蒙賜到田土。并私家所置良田。歲收數萬石。願以三年所收之數。獻納朝廷。以助軍儲。不許。上謂秦檜曰。唐藩鎮跋扈。蓋由制之不早。遂至養成。今兵權歸朝廷。朕要易將帥。承命奉行。與差文臣無異也。端明殿學士川陝宣撫副使鄭剛中言。陝西買馬。見今止是宕昌一處。茶馬司見差官在彼買發。秦茶司自復置以來。未嘗一到。誠爲虛設。欲併入川司管幹。所有官吏並隨司減罷。從之。敷文閣待制提舉江州太平觀李易卒於秀州。計聞。詔本州賜錢三百緡。庚辰。大理卿周三畏權尙書刑部侍郎。左奉議郎高閑守國子司業。左從事郎關注爲太學正。始除學

官也。閱坐趙鼎客久廢。至是再用之。上覽除目曰。朕一無所好。惟閱書作字。自然無劬。尙書、史記、孟子俱寫畢。尙書寫兩過。左傳亦節一本。注、錢塘人也。直祕閣新通判湖州秦棣充集英殿修撰。知湖州。壬午。詔宿衛親兵非祖宗法。可罷。內有三路人。並改刺充皇城司親從親事官。

癸未。以太師秦檜生辰。錫宴於其第。檜辭。上不許。自是歲以爲例。徽猷閣待制知靜江府胡舜陟提舉江州太平觀。先是降授武顯大夫吉州防禦使知邕州俞儋以賊爲廣西轉運副使呂源所按。事連舜陟。故舜陟乞祠焉。

甲申。尙書兵部侍郎兼侍讀程瑀兼資善堂翊善。

丁亥。詔輦官以千人爲額。

是歲。宗室賜名授官者二十四人。諸路斷大辟二十四人。河決濟州。惟金鄉縣獨存。金人移州治之。

此據洪邁夷堅乙志附見乙志文載。

風捲金鄉縣事甚怪。今不盡載之。

初。陝西連歲不雨。至是涇、渭、灞、澆皆竭。五穀焦槁。秦民無以食。爭西入蜀。

川陝宣撫副使鄭剛中以誓書所禁。不敢納。皆散去。餓死。其壯者。北人多買爲奴婢。郡邑蕩然矣。

此據洪邁夷堅乙志。



# 建炎以來繫年要錄卷一百四十八

【紹興十有三年】

歲次癸亥金熙宗重皇統三年

春正月己丑朔。上不受朝。詣慈寧殿賀皇太后。太師秦檜率百官詣文德

殿拜表稱賀。遙拜淵聖皇帝於行宮北門。

癸巳。太傅醴泉觀使潭國公韓世忠請以其私產及上所賜田。統計從來未輸之稅。併歸之官。從之。仍賜詔獎諭。

戊戌。上蔬食齋於常御殿。遣太師秦檜冊加徽宗諡曰體神合道駿烈遜功聖文仁德憲慈顯孝皇帝。己亥。上親饗太廟。秦檜爲太禮使。簽書樞密院事程克俊爲禮儀使。普安郡王亞獻。皇叔光州觀察使士衡爲終獻。士衡儀恭孝王子也。是日平旦。自上宮乘玉輅。祕書少監秦熿執綬。大臣兩省監察御史武臣正刺史以上。朝服分左右騎導。禮畢。鈞容直作樂導駕還宮。

辛丑。立春節。學士院始進帖子詞。百官賜春幡勝。自建炎以來久廢。至是始復之。

壬寅。徽猷閣直學士致仕廖剛卒。年四十七。

熊克小麻在壬寅蓋誤

詔度牒並權住給降。諸路已降未賣者。拘收繳

尙書省。戶部尙書張澄。入內內侍省都知邵鄂並進秩一等。以車輅仗衛畢工故也。臨安府言獄空。

詔獎之。詔以錢塘縣西岳飛宅爲國子監太學。舊太學七十七齋。今爲齋十有二。曰。禔身、服膺、守約、習是、允蹈、存心、持志、養正、誠意、率履、循理、時中。高閔擬齋名。在二月乙酉。今併書之。

乙巳。詔保信軍節度使兩浙東路馬步軍副都總管李顯忠。今任俸給特免減借。從所請也。

丙午。權禮部侍郎兼寶錄院修撰王賞言。皇帝親饗太廟。聖孝感天。前數日。陰雲欲雪。至日澄霽。伏望宣付史館。以昭聖孝。從之。左奉議郎提舉台州崇道觀李誼復祕閣修撰。知廬州。左朝散大夫許中復直祕閣。知揚州。直徽猷閣。知揚州。陳堯移知潭州。集英殿修撰新知湖州秦棣。乞前後御書經史。並以墨本頒賜諸州學宮。從之。

丁未。安吉縣布衣談庚言。本邑去秋有圓瓜並蒂。合而爲一。此實皇帝孝治天下。故見祥瑞。以昭天意。詔勿受。自今有似此投獻者。皆卻之。武功大夫吉州刺史閣門宣贊舍人鄂州駐劄御前捷勝軍副將楊浩除名。昭州編管浩岳飛部曲。坐謗訕朝政。及私令人上書詐不實也。

己酉。上謂宰執曰。朕不畏多事。事若多。必入思慮。大抵無事則怠忽易生。不可不戒。於是秦檜等贊聖謨宏遠。天下幸甚。又曰。此所謂敕天之命。上大喜。殿中侍御史江邁權尙書吏部侍郎。詔大理寺丞袁杵。燕仰之往靜江府。推劾徽猷閣待制提舉江州太平觀胡舜陟不法事。以聞。先是舜陟帥廣西。因奉詔討郴賊駱科餘黨。以饋餉不繼。輿轉運副使呂源有隙。舜陟劾源沮軍事。時有府吏徐竈者。因獲罪。舜陟



杖而逐之。等乃因求舜陟過失。得其邕州買馬折閱事。以告源。源卽奏舜陟因生日。受知邕州僉儻百金。又盜官馬八百餘匹。贓汙僭擬。傲慢不恭。萬一別生不測。爲患不輕。又以書抵秦檜。言舜陟非笑朝政。檜素惡舜陟。入其說。遂奏遣柙等雜治。仰之。瑛子也。

瑛。青州人。宣和戶部尙書。

直祕閣新知邛州宇文彬勒停。以言者

論其夙負。故有是命。監文思院何幾先罷。言者論席益之守平江府。幾先出入其門。是時同朝大臣。協心體國。力佐恢復之勳。而益嘗受知呂頤浩。幾先傳會其意。屬頤浩被命按閱江上屯營。經由平江。幾先乘此設爲祕計。勸益力說頤浩。此行非策。當有擠公於後者。頤浩大以益說爲然。於是託疾於常。不復前進。是時朝論由是不復和一。實自益先發之。今近居穀下。安知不包藏旣心。密籌詭計。以俟投隙而發。故有是命。

辛亥。監察御史李文會守殿中侍御史。

丁巳。興寧軍承宣使張子蓋爲兩浙西路馬步軍副都總管。初。張俊之薦王德代掌其軍也。德以子蓋及俊親將馬立。顧暉爲軍中統制。及俊罷樞柄。德乃不禮子蓋等而罷之。故有是命。俊與德始有隙。

戊午。右迪功郎監潭州南嶽廟舉良史獻春秋正辭二十卷。是書良史在汴都所著也。奏入。詔右諫議大夫兼侍講羅汝楫。國子司業高閱看詳來上。遂特改京官。

趙銜之遺史云。良史初補文學。旣得三京地。東京留守司俾權知東明縣。良史乃搜求京城亂後遺棄古器書畫。買而藏。

之會。金人敗盟。良史無所用心。乃教學講春秋。及復得還歸。遂盡載所有骨董。而至行在上大喜。於是以解春秋改京秩。自此人號良史爲舉骨董。

二月己未朔。詔自今宰執轉官加恩正謝日。衣帶鞍馬並依格全賜。更不減半。

庚申。國子司業高闕特引對。闕言。陛下復興太學。凡養士取士之法。當取聖裁。上曰。自有祖宗成法。闕曰。有慶曆。元祐。紹聖。崇寧法。有司未知適從。若出於聖裁。則行之乃久。闕又奏。舊太學辟雍皆有御書。今亦乞建閣以藏御書。仍願特灑宸翰。加惠多士。上許之。闕又奏。有一事最先。經術是也。上曰。經不易通。士習詩賦已久。遽能使之通經乎。闕曰。先王設太學之意。惟講經術而已。上曰。近時讀官程瑀亦論經術。闕曰。國初猶循唐制。用詩賦。神宗始以經術造士。遂罷詩賦。又慮不足以盡人材。乃設詞學一科。以試雜文。上曰。詩賦亦雜文也。闕曰。取士以經義爲主。不過三場。後加詩賦爲四場。不能無礙。今欲經義第一。詩賦第二。論策各一第三。上可之。

辛酉。太師秦檜等三上表乞選正中宮。詔俟懿節皇后撤几筵日取旨。太師尙書右僕射秦檜以進書恩再封秦魏國公。檜不受。

壬戌。上初御前殿。特引四參官起居。自建炎以來始有此禮。

癸亥。上曰。近代獻書者。時有怪誕祥瑞之說。此興譎之漸。不可長也。前代往往喜聞圖讖。朕所不取。乙丑。更名永祜陵曰永固。先是有旨從官同議定。至是權戶部尙書張澄等言。永固二字不犯歷代陵名。

從之。

此似因王廷建言已見紹興九年二月。

殿中侍御史李文會入對。文會以朝廷方守和議不言兵。乃奏仁義之說曰。陛

下至孝格天。文德來遠。慈寧以寧親。永固以寧神。偃兵息民。天下大安。則其仁固大矣。曩者金人犯闕。陛下毅然請行。志存宗社。及登大寶。力圖恢復。任賢去邪。斷自宸衷。而宗社自安。則其義固大矣。臣以是知陛下足以大有爲。願慎守此道而力行之。太平之基。實在於此。後五日。上謂秦檜曰。文會力陳仁義甚善。朕令錄一本。置之几案。欲嘗觀覽。

上語在庚午。今併附文會入對之日。熊克小廡修潤其詞。非文會本語也。今從元奏。

丙寅。上曰。爲君不知春秋。昧爲君之道。爲臣不知春秋。昧爲臣之道。此書褒貶甚嚴。眞萬世之法。上又曰。爲政之要在辨忠邪。此治亂所由分也。秦檜曰。書生喜論王霸。臣謂推誠任賢。是爲儒學。施於有政。是爲王道。挾術任數。是爲雜學。施於有政。是爲霸道。上以爲然。

中興聖政臣留正等曰。爲國而或王或霸。治道之所出者。同原異派耳。霸政雖曰駁雜。而有綱紀。有政事。恩威足以使民。

勢力足以強國。如管仲。晏子所以用於齊國者。謂之不純於道德。則可舉。而謂之挾術任數。則不可人而挾術任數。邪孰甚焉。未有不亂天下者。是以太上皇帝曰。辨邪正。治亂之所由分也。

揚武翊運功臣太傅橫海武

寧安化軍節度使醴泉觀使潭國公韓世忠。進封咸安郡王。時劉光世始薨。舊功大臣。惟世忠與張俊在。俊勳譽在世忠左。特以主和議故。爲秦檜所厚。願先得王。至是世忠願輸積年租賦於官。乃有此命。時上又數召世忠等兼家屬燕於苑中。賜名馬寶劍等甚渥。

世忠所以得王。墓碑及諸書皆不載。其制詞曰。願會賦租。並歸官府。電惟遠識。實麗前賢。蓋度越於常人。宜顯頒夫異數。卽指

此也。世忠奏請已見今年正月癸巳。王明清揮麈第三錄。紹興癸亥。和議初成。有南雄太守黃遠如者。考滿還朝。獻言。請盡誅前此異議之士。庶幾以杜後患。秦會之喜之。屬爲監察御史。方數日。廣部使者韓球按其贓。汗鉅萬。奏贖既上。雖秦亦不能掠。僅止罷黜人。亦快之。

皇叔保慶軍承宣使知大宗正事權主奉濮安懿王祠事士奎爲安德軍節度使。以迎護之勞也。

己巳。上謂大臣曰。古人琴制不同。各有所屬。朕近出意作盾樣。以示不忘武備之意。詔清河郡王張俊。咸安郡王韓世忠。平樂郡王章淵並五日一朝。

庚午。詔自來年爲始。令太史局遞賜諸路監司守臣。麻日以廣西轉運判官李紹祖省記有請也。

乙亥。減雷化、高融、宜廉、邕欽、賀貴十州免行錢。用去年七月詔旨也。提刑司初請其半。上特命除之。十七年四月

月丙申 左承事郎沈介、潘良能、左宣教郎洪适、左宣義郎游操並爲祕書省正字。良能、良貴弟。操、建陽人。又減

也。四人皆以敕局進書恩。自刪定官改秩而有是命。左朝散郎提舉江州太平觀蘇符知遂寧府。符有田在蘇。因畱居之。秦檜不樂符。遣還蜀。

丁丑。詔自今宰臣已下。遇節序。令客省依格簽賜節料。

己卯。宰執奏福建安撫使葉夢得措畫弭盜之事。上曰。盜之竊發。多緣守令非人。措克所致。宜令帥司條

具。令凡有害於民者除之。自此夢得或招或捕或誘之相戕。三策並用。然頗與監司相異。至交奏其事。監司謂盜魁林元仲必不可致。旣而夢得遂招致之。又謂俞徹明必再叛。萬少俚必大熾。而夢得處之皆定。

異議遂息。國子司業高閑言：太學者教化之本，而最所當先者，經術是也。自漢以來，多置博士，而後世所謂詩賦論策，皆經術之餘耳。太學舊法，每旬有課，月一周之，每月有試，季一周之，亦皆以經義為主，而兼習論策爲三場，苟加一場，則旬課季考之法，遂不可行。自元祐以來，雖臣僚累奏請加詩賦通爲四場，而終不施行者，蓋爲此也。自罷詩賦之後，朝廷恐專門之學未足以收實用，乃別設詞學一科，試以制詔表章之類，通謂之雜文。臣本參合條具太學課試及科舉三場事件：第一場大經義三道，論語、孟子義各一道，第二場欲以詩賦，第三場以子史論一首併時務策一道，永爲定式。閑又言：今比歲郡國雖有學，而與選舉不相關，今參取祖宗舊制，通以當今之宜，補太學生，以諸路住本貫學滿一年，三試中選，不曾犯第三等以上罰。游學者同。或雖不住學，而曾經發解，委有士行之人，教授保委申州，給公據赴國子監補試，諸

路舉人，以住本貫學半年，或雖不住學，而兩預釋奠及齒於鄉飲酒禮者。

縣學同，仍籍記姓名。

本學次第委保教授

審實申州聽取應，仍自紹興十四年爲始，皆從之。

何備龜鑑，或者乃曰：敵勢如焚，國勢如縷，綱文經典，何暇蒐舉，得無蹈宣靖之覆轍乎？愚應之曰：不然，科舉固所以沮天下豪傑之氣，亦所以

收天下豪傑之心，苟無科舉以取之，學校以養之，則士之不知愛重者，不入於敵，則入於盜矣。張九成之策，季時雨之書，何由而來哉。

辛巳，祕書省著作郎王揚英、周執羔並爲尙書吏部員外郎。先是日麻所修書，自建炎元年至去年，成五百九十卷，祕書少監秦熿因與揚英等書皇太后回鑾本末上之。壬午，詔熿、揚英、執羔各進官一等，自秦

檜再相。取其罷相以來一時詔旨與夫斥逐其門人章疏。或奏對之語。稍及於己者。悉皆更易焚棄。由是日麻。時政記亡失極多。不復可以稽考。逮其擅政以來。凡所記錄。莫非其黨姦佞之詞。不足傳信天下後世矣。王明清後錄云。聞之徐度。

祕書省校書郎兼益王府教授嚴抑守祕書丞。祕書省校書郎兼吳王府教授張闡。爲祕書郎。兼國史院檢討官。專修祖宗寶訓。尙書右司員外郎李若谷。右司郎中王師心。並遷左司。吏部員外郎梁弁。考功員外郎游損。並遷右司。左文林郎真州州學教授楊邦弼。左迪功郎陳鵬飛。並爲太學博士。初除博士員也。鵬飛。永嘉人。秦熿唱榜名第四。故事。廷試三人。兩任回始召。至是熿已爲祕書少監。故並擢之。川陝宣撫副使鄭剛中言。奉旨相度茶馬兩司。每年應副都轉運司錢物。今相度乞將成都府路提刑轉運司合椿坊場鼓鑄食茶稅錢三色。共二十三萬緡。令都運司徑行取撥外。更邢融續添錢八萬緡。通作四十萬緡。并取博馬緡一萬八千七百五十四匹。自紹興十二年爲頭應副。從之。自趙開行鈔法。每茶百斤爲一大引。令商人輸引錢市利。共六引八百文。至是遞增爲十一引。紹興七年。李迨增一引。二百文。八年。張深增四

引五百文。九年。趙開減三引。十年。瀋康國增一引。半。共爲此數也。時物價騰湧。茶商取息頗厚。自得旨取撥之明年。主管官左朝請大夫賈思誠

又增爲十二引三百文。於是諸場類皆溢額。而買馬之數復不加多人。但知茶馬司之富甲天下。其實所收引錢。視建炎增倍。後雖破敗。不可復減矣。淳熙十四年。李大

乙酉。詔令臨安府建景雲宮。先是言者謂自元豐始廣景靈宮。以奉祖宗衣冠之游。卽漢之原廟也。自艱難以來。庶事草創。而原廟神游。猶寄永嘉。四孟薦享。旋即便朝設位。未副廣孝之意。望命有司擇地。做景靈宮舊規。以建新廟。迎還列聖粹容。庶幾四孟躬行獻禮。用慰祖宗在天之靈。事下禮官。至是權禮部侍郎王賞等乞體做温州見今安奉殿宇。令本府同修內司隨宜修蓋。

熊克小廡載此事在三  
月丁酉與日廡不同

其後劫於新莊

橋之西。以劉光世賜第爲之。

光世家進納賜第。在  
三月庚子。今併附之。

築三殿。聖祖居前。宣祖至徽宗居中。昭憲而下二十一后

居後。掌宮內侍七人。道士十人。吏卒二百七十六人。上元結燈樓。簾幙歲一易。歲用酌獻二百四十羊。凡帝后忌辰。通用僧道士四十七人作法事。

中興聖政。呂中大事記。秦檜始則唱和議以誤國。中則挾敵勢以要君。終則飾虛文以爲中興。使一世酣蒙於利欲之中。奉敵稱臣而不以爲恥。忘讐事敵而不爲

怪。其獎可勝言哉。紹興十一年。置玉牒所。十二年。作崇政。垂拱二殿。十三年。築園丘。建太社。太稷。國子監。太學。十四年。置宗子學。建祕書省御書院。十六年。建武學。二十五年。建執政府。二十六年。築兩相第二十七年。建尙書六部。定都二十年。而郊廟宮省之制亦已具備矣。紹興十年。明堂備大樂。十三年。初謁景靈宮。合祭天地。建金雞肆。漱。班。鄉飲酒儀。十四年。作渾天儀。復教坊樂工。十五年。行大朝會禮。十六年。製常行儀衛耕籍田。郊備祭器。設入寶。作景鐘。閱禮器。奏新樂。十七年。祠高禩。十九年。定臘儀。十八年。圖景靈宮配享功臣。息兵三十年。而禮樂文物亦略備矣。國家靖康之禍。乃二晉之所未有。中國衣冠禮樂之地。宗廟陵寢郊社之所。盡棄之敵。禮器樂器。儀尊彝鼎。馬輅冊冕。鹵簿儀仗之物。盡入於敵。渡江以來。庶事草創。皆至檜而後定。然耕籍朝覲。祀明堂。養老。更武。王克商後事也。辟雍明堂籍田。光武平隴西後事也。今果僱武修文時邪。果息馬論道時邪。宮室雖備。而忘前日巡幸之愼矣。郊廟雖具。而忘前日宵旰之憂矣。朝儀雖肅。而忘前日扈從之勞矣。文物雖新。而忘前日根括之慘矣。趙鼎告高宗曰。願陛下毋忘親征。時王庶謂秦檜曰。公不思東都抗節存趙。

時而忘此敵乎。洪皓曰：錢塘暫居，而太廟景靈宮皆極土木之華，豈非示無中原意乎。

三月辛卯，詔宴殿，陳設正用緋黃二色，勿以文繡。上以祖宗朝殿帷但用純綵，後來寢多文繡，故屏去之也。熊克小廡附此事於正月癸巳，今從日麻。國子司業高閔請在學人依徽宗御筆，復立三年歸省之限，以彰孝治。上曰：舊有

九年之法，至徽廟方改作三年，豈有士人九年而不省其親者乎。其從之。川陝宣撫副使鄭剛中乞增印錢引四百萬緡，許之。先是直祕閣四川轉運副使井度言：右護軍歲計闕七百七十八萬緡，乞撥四川免行錢五十萬緡，仍添印錢引，戶部奏免行錢乃朝廷窠名，不可予，止命增印焉。

癸巳，資政殿大學士左正議大夫提舉臨安府洞霄宮張守貶秩二等。時右宣教郎添差通判常州陳表以貪贓屬吏，而言者謂守實庇之，故繫久不服，遂有是命。武卽郎閣門宣贊舍人趙瓌等並轉一官，以初御正殿，應奉無差失故也。直龍圖閣葉三省知信州代還，言鉛山縣民王小十取肝以愈母病，蓋陛下躬行孝德風化之所致，乞詔有司旌其門閭，易其鄉號，仍宣付史官從之。右武大夫榮州防禦使新知辰州邵隆與武功大夫貴州刺史知敘州劉光弼兩易。

乙未，詔文宣王廟門立戟二十四。中書舍人兼修玉牒官楊愿兼侍讀，國子司業高閔兼崇政殿說書，閔仍進講左氏傳。

丙申，拱衛大夫貴州防禦使殿前司忠勇軍統制輔達爲江南東路馬步軍副總管，罷從軍。左從事郎



廣南鹽事司幹辦公事鄭厚罷。以言者論厚頃緣劉大中力薦。及爲泉州察推。唯知詔事趙鼎。比因誤殺罪囚。例與衝替。乃謗議朝政。簧鼓衆聽故也。

乙巳。詔臨安府建太社太稷。言者以爲社稷之祠。王者所重。故漢光武東遷。則置於雒陽。國家南渡以來。上戊之祭。寓於佛祠。未副事神保民之意。望下禮官講明。擇地爲壇。以備春秋之禮。故有是命。詔昭慶軍節度使開府儀同三司致仕平樂郡王章淵依舊行在居住。初。令淵致仕居處州。未行。復畱之。淵致仕。諸書全不見。

不知何故當考。

丙午。詔臨安府同殿前司修築園丘於龍華寺之西。壇四成。上成縱廣七丈。下成二十有二丈。分十三陛。陛七十有二級。壇及內墻凡九十步。中墻外墻共二十五步。以龍華寺爲望祭殿。不築齋宮。詔僧及道士於淮南。京西沿邊行遊者禁之。

辛亥。明州言。自廢廣德湖田。歲失官租三千餘斛。請復以爲田。從之。事初見九年五月。

甲寅。中衛大夫慶遠軍承宣使劉光烈落階官爲崇信軍承宣使。以光世薨特遷之也。

乙卯。初命官告院監官書綾紙之背。以防奸弊。熊克小麻在甲寅蓋誤。

丙辰。直祕閣兩浙西路提點刑獄公事王鈇陞直徽猷閣。鈇獻親享太廟賦。而後省官言其古雅。故有是

命。左宣教郎汪勃爲太常寺主簿。勃，鄞縣人也。

紹興二十八年六月庚寅，葉義問奏勃爲建德縣丞，贓汙不法，爲邑人所訟，案檢與之有舊，監司庇之，寔得美官。

起居舍

人兼侍講兼權中書舍人程敦厚言：臣昨侍經筵，恭聞聖訓，以通和之初，異議者甚衆，今皆退聽。蓋異議小人，初不爲陛下社稷計，務於不靖，以售其姦。今事旣大定矣，固不容不退。然而其所以退聽者，則不可不察。臣觀異議小人，其罪惡顯白者，陛下雖已爲社稷棄之，而其黨猶衆，匿情詭跡，布於中外，旣不得於其前，則將害於其後。故今朝廷一有所成，尙相與詆曰：是墮鄰謀也。是非國福也。一有所作，又相與詆曰：是不節財也。是重困民力也。曾莫知悛。至於甚者，輒更肆險詖，以中傷善類，欲惑移上意，以規取顯美，期於必勝而已。幸陛下明良胥契，鎮以一德，然風俗如此，臣實寒心。臣益願陛下謹察其微，而大明賞罰焉。庶使異議絕息，風俗歸厚，永固丕圖。臣不勝拳拳之忠。

敦厚文集云：紹興十三年所上，而無其月。案敦厚以六月一日罷，而此疏首云：昨侍經筵，則必春講之時也。故且附三月末。

夏四月己未，右朝奉大夫通判臨安府万俟卨爲荆湖南路轉運判官。虎，高兄也。

庚申，上諭宰執曰：郡政以循良稱者，便與擢用。庶爲郡守之觀。今兵事少息，當以民事爲先。卿等宜博詢之。

壬戌，御史臺檢法官詹大方、祕書正字游操並爲監察御史。大方，建德人也。右承事郎知嚴州淳化縣孔括爲右宣義郎。先是浙西提點刑獄公事王鈇言括治狀，輔臣進呈。上曰：可與轉一官，令再任。任滿更與陞擢。縣令最親民，而員最多，難於一一選擇。但有治狀者進用之，有過惡者黜責之，使知所勸懲，則人

自勵而不害吾民矣。

癸亥。詔禮部以鄉飲酒儀制鑲板徧行郡國。比部郎中林保請之也。令翰林司言。依例自五月下旬進時果一合。至八月初止。詔御前權不供進。皇太后如例。

丁卯。昭慶軍節度使開府儀同三司平鄉郡王韋淵落致仕。充萬壽觀使。仍奉朝請。

癸酉。右諫議大夫兼侍講羅汝楫試御史中丞。監察御史詹大方守右司諫。

丙子。左朝奉大夫知漳州韓岳代還入見。請復孝悌力田科。上謂大臣曰。漢有此科。固可以厚風俗。然祖宗未嘗行。可令講究。不可輕易勅立祖宗未行之法也。岳初見紹興七年四月

丁丑。直祕閣主管台州崇道觀喻汝礪卒。

庚辰。兩浙轉運副使張叔獻等乞依元祐古迹。於華亭置閘。以捍鹹潮。上曰。今邊事初息。當以民事爲急。民事當以農爲先。朕觀漢文帝詔書。多爲農而下。以農者天下之本。置閘其利久遠。不可憚一時之勞也。乃令叔獻措置。殿中侍御史李文會論寄居士大夫干擾州縣。又監司郡守類皆親故。莫敢誰何。望嚴加戒約。儻或不悛。令監司郡守審具姓名聞奏。重寘典憲。不以赦原。從之。時士大夫與秦檜異論者。多奉祠里居。或僑寄他郡。自是以次被罪矣。祕閣修撰張祈。直祕閣李健並落職。祈監漢陽軍。健監德安府。在城酒稅。以李文會奏祈治獄不當爲不仁。健嘗仕僞庭爲不義也。健之制曰。往者元惡。盜我魁柄。濁亂

國經爲不道之宗主。故汝得以免。賴天之靈。國是大定。汝曹不知缺。而從縉紳之後。罪豈勝誅。制辭所云。蓋指趙鼎與張浚也。左朝議大夫提舉洪州玉隆觀胡思。左朝散郎直顯謨閣徐林並勒停。思南劍州林興化軍居住。兩浙轉運副使李椿年言。二人廣爲謗訕。必欲沮經界之政。故責之。皇伯保平軍節度使安定郡王令應薨。贈少師。後追封惠王。諡襄靖。

癸未。懿節皇后撒几筵。上素服焚香。以太師秦檜爲禮儀使。是日。禁在城音樂屠宰。及停決大辟囚。丙戌。詔宰執四參官赴垂拱殿習看石位。是日。宰執奏事。上曰。數日來。太后輒行策命中宮之禮。朕乞太后降一指揮。太后不肯。云。我但知家事。豈預外廷。太后知國體。故慎重如此。秦檜等曰。太后有定命。陛下奉行可也。

丁亥。國子司業高閔言。舉人春秋欲依舊制。止於正經出題。從之。先是有旨許於三傳解處出題。閔謂如此。則是三家者與六經並行。以春秋之法繩之。三家者當被僭聖作經之罪。乃下禮部如所請。

是月。蒙古復叛。金主亶命將討之。初。魯國王昌旣誅。其子星哈都郎君者。率其父故部曲以叛。與蒙古通。蒙古由是強。取二十餘圍寨。金人不能制。

此據王大觀行程錄。案松漠記聞。達賽長子大伊瑪被囚。遇赦得出。達賽次子勛。今爲平章。諱以今年六月歸。乃不見此事。未知孰的。今姑附見。更俟考詳。十六年

八月末  
可參考

先是都元帥越國王宗弼疑知亳州王彥先至南朝常泄其國中陰事。乃徙彥先知澶州。而調其子保義郎大觀從軍北討。實質之也。大觀者。年二十餘。驍勇善騎射。以事劉麟。擊踰得官。宗弼以爲保

義校尉。

閏四月戊子朔。上曰。祖宗時。殿宇皆用赤土刷染。飾以桐油。蓋以國家尙火德故也。所以只用赤土桐油者。弊則易於更修。後來多用朱紅漆。不惟所費不貲。且難於修整。檜等曰。此有以見陛下追述祖宗之儉德也。

己丑。立貴妃吳氏爲皇后。制曰。顧我中宮。久茲虛位。太母軫深遠之慮。羣臣輸悃摺之忠。宜選淑賢。以光册命。敷文閣學士兼直學士院秦梓所草也。三省行首司言。事大體重。乃詔太師尙書左僕射秦檜押麻。右從政郎兩浙東路安撫司準備差遣楊通特改右宣教郎。通。時子也。上召見。遂以爲司農寺主簿。

通除寺簿在

六月壬寅。

庚寅。上諭大臣曰。近右朝請大夫吳說上殿言。湖北之士大夫家多藏書者。緣未立賞。故不肯獻。卿等可求太宗朝訪遺書故事。依倣行之。是月己亥行下。

壬辰。宰執奏兩浙漕臣張叔獻言。天申節錫宴在邇。本司合造山樓。而木植未備。欲借慈寧殿山樓用之。上曰。此皆朕自置。專奉太后宴設。不欲他用。姑借與木植。其綵段不可假。恐或損汙。非朕所以奉太后之意也。御史中丞羅汝楫奏。太常寺主簿汪勃充本臺檢法官。從之。

丁酉。詔金州撥屬利路。直寶文閣提點江淮荆浙福建及南路坑冶鑄錢韓球請籍坑場戶姓名。約定賣

納銅數許之。先是贛、饒二監歲鑄錢四十萬緡。提點坑冶趙伯瑜以為所得不償所費。遂罷鑄錢歲額。銅鐵積而不用。盡取木炭銅鉛本錢。及官吏缺額衣糧水腳之屬。湊為年計。至是球必欲盡鑄新錢。調民興復廢坑。至於發墳墓。壞廬舍。而終無所得。郡邑或毀錢為銅。以應其命。民大以為擾。其後歲收銅二十萬斤。澶川府、興利、饒、信、池、潭、連、韶、汀、建、南劍州、邵武軍。凡十四場。總二十六萬三千一百六十九斤九兩。係黃膽二色。鐵二十八萬斤。洪、信、饒、池、歙、撫、吉、江、舒、潭、辰、處、建、韶、黃、惠、賓、嶺、林州。興國軍。凡三十八場。總二十八萬三千二百二十斤十三兩。

鉛十九萬斤。

信、舒、潭、衡、峽、衢、處、溫、韶、連、潯、邕、建、賓、南劍、南恩州、興國、桂陽軍。凡二十四場。總十九萬一千二百四十九斤十三兩。

錫二萬斤。

衡、郴、賀州、桂陽軍。凡五場。總二萬四百五十八斤。

皆不登租額。

此紹興三十二年虞部數也。租額銅七百五萬斤。鐵二百十六萬斤。鉛三百二十一萬斤。錫七十六萬斤。

戊戌。殿中侍御史李文會論前知閩縣李汝明贓汙。上謂大臣曰。縣令最衆。安得人人而知之。若一一待臺諫論列。何用監司。今後贓汙人為臺諫所論。而監司失按發者。量與降官。庶知所懲。行之數年。賊吏自然少矣。時本路提轉黃積厚、陳桷、賀允中、余應求已代去。皆坐貶秩焉。

八月癸卯行遣。呂中大事記。檜雖監司帥守到闕。必要珍寶數萬貫。乃得差遣。而上

則嚴監司失按發贓汙。為臺諫所論者。監司量與降官。又令監司察縣令。申嚴監司巡歷法。其飭吏之嚴自若也。

己亥。詔紹興府臣即直祕閣陸寅家錄所藏書。以實三館。

壬寅。詔人戶應管田產。雖有契書。而今來不上砧基簿者。並拘沒入官。用兩浙轉運副使措置經界李椿

年請也。時椿年行經界法。量田不實者。罪至流徒。江山尉汪大猷覆視龍游縣。白椿年曰。法峻民未喻。固有田少而供多者。願許首復改正。又謂每保各圖頃畝林塘。十保合一。大圖用紙二百番。安所展視。椿年聽其言。輕刑省費甚衆。大猷。鄞縣人也。詔諸州自長貳外。非公筵若休告。毋得用妓樂燕集。違者坐之。癸卯。詔少保兼領殿前都指揮使。職事楊存中遇合。執仗子侍立。特令依舊窄衣執骨朵。甲辰。冊皇后吳氏。太師尙書左僕射秦檜爲奉冊寶使。參知政事王次翁爲副使。冊文檜所撰。而參知政事万俟卨所書。寶文則簽書樞密院程克俊所篆也。權禮部侍郎直學士院王賞爲禮儀使。上御文德殿授冊。后卽穆清殿廷受之。通設黃麾半仗千四百九十九。用宮架樂。其受冊讀冊舉冊。以內侍爲之。時太常無女工。乃命設於穆清殿門外。

丙午。新除宗正少卿何麟。依舊直祕閣。知嘉州。以殿中侍御史李文會論其浮薄夸誕也。

戊申。敷文閣直學士提舉萬壽觀兼侍讀直學士院資善堂翊善秦梓爲翰林學士。梓直北扉。踰半歲。至是。草后制而命之。

己酉。吏部員外郎王揚英。乞命史官編靖康。建炎忠義錄。俾見危致命。臨大節而不可奪者。託無窮之傳。詔付史館。其後書不克成。

庚戌。賜武當軍節度使川陝宣撫司都統制楊政。漢中田五十頃。政自興元入朝。故有是命。辛亥。權尙書禮部侍郎兼實錄院修撰兼侍講權直學士院王賞。落權字。以中宮冊寶成禮也。

壬子。戶部供上諸路月椿錢。上諭輔臣。今析其數爲二。存其有窠名者。餘悉蠲之。十七年八月  
丁巳又減。

癸丑。太常寺言。皇后受冊畢。依儀詣景靈宮行恭謝之禮。從之。

甲寅。上諭大臣曰。昨日上殿。楊大任其人昏老。難當郡寄。可處以宮祠。似此等人作郡。臺諫欲論。又無顯過。但千里之民。陰被其害。今後郡守。卿等宜審擇之。秦檜等曰。謹遵聖訓。吏部員外郎王揚英兼國史

院檢討官。此恐是專修  
忠義錄當考。

乙卯。參知政事王次翁充資政殿學士。提舉臨安府洞霄宮。次翁執政凡三年。至是引年求去。而有是命。

王明清揮塵錄所云。上終惡次翁。秦檜論使辭位。已見紹興十一年八月丙寅皇太后渡淮注。



# 建炎以來繫年要錄卷一百四十九

【紹興十有三年】五月庚申。上諭大臣曰。人言南北不宜牧馬。昨朕自創行。雖所養不多。方二三年。已得駒數百。此後不患不蕃。與自川廣市來。病不堪乘。而沿路所費不少。計之一匹。自省數百千。秦檜曰。儉以足用。寬以愛民。魯頌專言牧馬。上又曰。國家自有故事。京城門外。便有孳生監。每言所得甚多。祖宗用意可見也。奏事退。遂卽射殿引馬。召輔臣同觀之。熊克小麻在癸巳蓋誤武德大夫游士宣等各進一官。士宣、楊政親

校。用吳璘例遷也。

壬戌。太常寺言。郊祀仗內鼓吹八百八十四人。今樂工全闕。乞下三司差撥。從之。

鼓吹用鉦鼓。鑼角。夔栗管。笛等。畫在仗內。導駕。夜在警場。

殿。喪。

甲子。秦檜奏牧馬事。上曰。此事在乎得人。朕初令楊忠憫管馬五十匹。忠憫不理。會得牧養一年之間。死損俱盡。後得張建壽付之。更無死損。以此知全在得人。不惟養馬。凡事皆如此。得人則無事不濟矣。時建壽以武德大夫領貴州刺史。於是遷右武大夫。忠州團練使。建壽遷官。據程敦厚外制集。附入日麻無之。祕書少監秦熿。權尙書禮

部侍郎。詔奉議郎張九成。作與宮觀。仍令南安軍居住。九成旣免喪。秦檜取旨。上曰。可與宮觀。此人最

是交結趙鼎之甚者。自古朋黨。惟畏人主知之。此人獨無所畏。檜曰。陛下知人之明如此。誠帝王之大德也。既而右司諫詹大方言。頃者鼓唱浮言。九成實爲之首。徑山僧宗杲從而和之。今宗杲已遠竄。爲之首者。豈可置而不問。望罷九成宮觀。投之遠方。以爲傾邪者之戒。故有是命。

九成得祠在閏四月乙卯。今竝書之。熊克小厓於今年方書九成落職謫居宗

果編管皆誤也。九成落職宗杲編管在十一年五月甲子已見本月日

兵部員外郎錢時敏言。今將享廟及郊。當用仗內馬步導從之人。而龍神

衛上四軍未及舊額三分之一。詔殿前馬軍司招填。

乙丑。武當軍節度使侍衛親軍步軍都虞侯知興元府兼川陝宣撫使司都統制楊政檢校少保。時端明殿學士鄭剛中爲川陝宣撫副使。節制諸將極其尊嚴。三都統每入謁。必先庭揖然後就坐。及右護軍都統制吳璘陞檢校少師來謝。語主閤吏乞講鈞敵之禮。剛中曰。少師雖尊。猶都統制耳。倘變常禮。是廢軍容。璘皇恐聽命。

丁卯。左迪功郎何備獻中興龜鑑十卷。詔遷一官。

己巳。起復武經大夫兼閣門宣贊舍人知濠州寇宏除名。福州編管宏常爲秀州兵馬鈐轄。教所部爲盜。而分其財。事覺。故抵罪焉。

辛未。詔左從事郎鄭厚自今不得差充試官及堂除。厚嘗著書號藝圃折衷。其言有詆孟軻者。駕部員外郎王言恭言於朝。詔建州毀板。其已傳播者皆焚之。

壬申進封懿節皇后曾祖右監門衛大將軍贈太傅邢允恭爲恭王中奉大夫贈太師宗賢爲永王父慶遠軍節度使贈太師范國公煥爲安王。詔國子監置博士正錄各一員。學生權以八十人爲額。尙書左司郎中兼權太常少卿王師心及丞博士簿禮部郎官竝進秩一等。以中宮冊禮成故也。

乙亥中書舍人兼侍讀楊愿請倣唐乾元及國朝故事。詔天下置放生池。祝聖壽。工部郎中林又請以臨安府西湖爲放生池。從之。旣而上恐其妨民。諭輔臣。舊有者令復之。不然則否。又尤溪人也。

丁丑天申節。宰臣率百官上壽。京官任寺監簿已上。及行在。陞朝官竝赴。始用樂。近臣進金酒器銀香合馬。郡縣錫宴。皆如承平時。三月庚子申明得旨許進。

己卯大宴集英殿。

辛巳敷文閣待制知臨安王喚以燕殿成陞直學士。

壬午上諭大臣曰。承平時大燕及策中宮事。太后一一能記。考之故事。所說皆同。秦檜曰。太后聰明如此。上曰。太后在敵中十六年。未與皇后相識。今此一見便相喜。如太后飲食衣服。皆皇后親自供奉。太后未嘗有所需求。每云。飲食衣服。只取飽煖。不欲以細故擾思慮。自太后歸。朕於宮中事。更不費力。遂得專意外治。檜曰。大抵興運至陛下。凡事皆如意。正家而天下定矣。詔兵部郎官將作軍器監官各進秩一等。以冊寶燕殿皆成推恩也。右承事郎臧保衡獻皇太后還慈寧宮頌。特進一官。

癸未。詔皇后曾祖故贈太子太保吳文誠追封恭王。祖贈太子太傅從享封和王。父武翼郎贈太子太師追封榮王。右武郎帶御器械吳益爲成州團練使。武翼郎閣門宣贊舍人吳蓋爲文州刺史。親屬恩澤與二十五人。以后受冊推恩也。

甲申。言本府及錢塘等九縣獄皆空。詔獎之。

六月丙戌朔。起居舍人兼權中書舍人兼侍講程敦厚。謫知安遠縣。敦厚攝西掖幾年。數求卽眞。太師秦檜進擬。上曰。俟何麒至。當竝命之。王栻撰行狀云。丞相嘗進擬。欲以爲眞。上曰。何麒至。竝命之。麒上所厚也。何公入廟。麒未

未幾。以臺評斥去。公亦數忤丞相意。向之不同者。交口譏公。遂用言者黜知安遠縣。

抵國門。以臺評黜去。敦厚數登諸將之門。會韓世忠之妾周氏。陳氏。張俊之妾章氏。楊氏。竝封郡夫人。敦厚行詞。極其稱美。他日。從世忠飲。罷酒。因懷其飲器以歸。檜聞。益惡之。殿中侍御史李文會卽劾敦厚。鼓唱是非。中傷善類。醜德穢行。難以悉陳。前一日。麒自直祕閣。新知嘉州改邵州。而敦厚遂黜。

戊子。倉部員外郎王循友言。國家平昔漕發江淮。荆浙六路之粟。二百六十餘萬。和糴之數。又在其外。而近歲上供之數。纔三百八十餘萬。除淮南。湖北彫殘。最甚。蠲放之外。兩浙號爲膏腴沃衍。粒米充羨。初無不耕之土。而較之舊額。亦虧五十萬石。此蓋稅籍欺隱。豪強巨室。詭名挾戶。多端以害之也。比者兩浙漕臣建議。欲正經界。朝廷從而行之。若使盡究隱田。庶幾供輸可足。舊額欲望。訓敕諸路漕臣。各令根檢。稅籍之失。上謂輔臣曰。所論可行。蓋農桑衣食之本。然須有所勸懲。勿爲具文。拱衛郎行營右護軍後都

提振軍馬吳拱充階成岷鳳路兵馬都鈐轄。國學進士郭義重賜旌表門閭。義重莆田人。本軍言其事。母至孝。甘露降於墓廬。故有是命。

壬辰。殿中侍御史李文會論右宣教郎簽書江陰軍判官廳公事蔡淦不法勒停。上曰。不案發監司。須當行遣。天下事必待臺諫論列。臺諫豈能盡知之。監司乃朝廷耳目。豈可坐視不舉。於是提轉王鈇、李椿年、張叔獻皆坐降官。詔三衙及御前諸軍統制統領將官月支供給錢。自百五十千至三十千。凡五等。

自今諸軍擅差軍兵回易。委主帥及興販州縣收捉。押赴朝廷。依私役禁軍法。所販貨物計贓坐罪。必罰無赦。州縣知而不舉。與同罪。時既罷兵。而諸將猶回易以營其私。議者以爲侵壞軍政。故有是命。既而尙

書省乞都統制月支供給錢二百千。從之。

尙書省奏在七月甲子。

棣州防禦使鎮江府駐劄御前中軍副統制成閔

爲殿前遊奕軍統制。

中侍大夫武勝軍承宣使鄂州駐劄御前選鋒軍統制李道爲前軍統制。先是軍

官老病者皆授添差離軍。都統制田師中言。本管軍馬不可闕官。故有是命。於是中軍副統制郝毘陞權

選鋒軍統制。後軍副統制李山遷中軍副統制。餘以次陞焉。

案前軍統制張憲以十一年十二月誅死。今且二年不知何以始差正官。當考。

資政殿學

士提舉臨安府洞霄宮張激薨。

癸巳。壽星院乞撥放度牒。上曰。朕觀昔人有惡釋氏者。卽非毀其教。有好釋氏者。卽崇尚其徒。二者皆不得中。朕於釋氏。但不能使其太盛耳。言者皆欲多鬻度牒。以資國用。朕謂不然。一度牒所得不過一二百

千而一夫不耕。其所失豈止一度牒之利。若住撥十數年。其徒當自少矣。檢校少保武當軍節度使知興元府兼川陝宣撫司都統制楊政辭還鎮。命坐賜茶。

甲午宮正韓氏爲才人。

丁酉敷文閣直學士知臨安府王暎言。太學將畢工。養士之費當預備。已括到民間冒佔白地錢歲入三萬緡。有奇。養士三百。想可足用。從之。

戊戌輔臣進呈鈞容直。乞推賞。上曰。樂人無出官法。可與支賜及轉資。昔有教坊官求爲郡者。太祖以唐莊宗爲監。不與之。止令於樂部轉遷。此祖宗之良法也。吏部員外郎周執羔轉對。乞戒諸監司巡案檢視簿書。凡財用之出入。無簿書押者。必案以不職之罪。又乞命帥臣區別條目。下諸路州軍。廣行搜訪。徽宗御製。皆從之。

臣謹案。秦檜再當國柄。十有八年。自定和策。勳之後。士大夫無有敢少違其意者。故一時輪對臣僚。但毛舉細務。以應詔旨。如紹興二十七年六月黃中所論。及上諭大臣之辭。蓋可見也。故自今年以後。至紹興二十五年十月已卯以前。職事面對奏劄。見於施行者。共二百二十四事。皆撮其大略書之。其閒則亦有及民間利害者。蓋自可以考其人也。

辛丑溫州進士蔡大中上書獻太平十愼。論人主誠心等事。當有始有終。上以其言有理。

熊克小麻。在七月己未案。日厯以此

日降旨。但七月辛酉上語及之。不詳考耳。

壬寅端明殿學士簽書樞密院事程克俊仍舊職。提舉臨安府洞霄宮。克俊爲言者所攻。乃引疾而有是

命。

甲辰。中書舍人張廣提舉江州太平觀。坐朋附程克俊。動搖國是。爲殿中侍御史李文會所劾也。或曰。中書舍人楊愿疑廣薄已。愬於秦檜。故因事斥之。

汪藻撰廣墓碑云。公在後會。見事有不當人心者。必諄諄爲上言之。其託緣伴恩。繳詞頭者非一人。益歎重。然由是勳臣輩大不樂公。而公不卹也。

居無何。吏部關引敕行詞。公欲廣上恩。至爲之乘燭草制。言者咎公太速。罷中書舍人。案今日麻所載文會全章。乃殊不及此事。不知何也。王明清揮塵錄餘話云。張彥實掌外制。楊愿仲並居西掖。代言多彥實與之潤色。初亦無他。彥實偶戲成二毫筆絕句云。包羞曾借虎皮蒙筆陣。仍推免作鋒。未用吹毛強分別。卽今同受管城封。愿仲以爲謂已大怒。愬於秦檜。檜論言路彈之。彥實以本官罷爲宮祠。

右宣教郎元盥行太學錄。盥已見紹興元年四月。

全州文學師

維藩權國子錄。維藩已見紹興元年八月。

維藩既上書不得用。聚徒於福州之長溪。閩浙之士從之者數百人。福清林栗

其高弟也。至是以累舉得官。會太學初建。國子司業高閔等言。維藩博古通今。士人推服。建學之始。宜得老成誘掖。後進輔臣進呈。上曰。師儒之任。尤當遴選。須心術正者。爲之。將以經旨喻後進。一有邪說。學者從而化之。爲害不少。旣而右司諫詹大方言。盥刻薄。豈足當師儒之任。盥遂罷去。

何倫龜鑑。太學之補。則曰。士人進取不可不謹。今日所養。

可以見異日之所爲。學官之除。則曰。師儒之任。尤當遴選。須得心術正者。與之講解。則學校不爲無益也。

武功大夫忠州刺史閣門宣贊舍人新知欽州劉紹先。貸死

除名。械送廉州編管。籍其貲。坐前任統兵官。虛招効用。盜請錢米故也。

庚戌。金人遣通問使徽猷。閣待制洪皓。直龍圖閣張邵。修武郎朱弁。還行在。先是金主亶以生子大赦。令

燕、雲、汴、三臺普度童行。有籍於官者爲僧及道士。奴婢欲脫隸役者。纒以數千。請囑卽得之。得度者亡慮三十萬。於是始許皓等南歸。中興奉使幾三十人。生還者三人而已。時右文殿修撰崔縱、武右大夫和州團練使郭元邁、與靖康所遣徽猷閣待制張宇發、尙書主客郎中林冲之皆沒於敵。至是敵以縱遺骨遞還。初皓旣辭官。敵復令往雲中校進士試。金法嘗被任使者。永不可歸。皓稱疾固辭。不得命。考官孫九鼎與皓有太學之舊。爲之請。金乃許之。懿節皇后之姨高氏。與其夫趙伯麟隸陳王希尹戲下。貧甚。皓屢賙之。范鎮之孫祖平。金不以爲官。傭奴之。皓使以蘇軾所爲鎮墓白曰。我官人也。金曰。東坡書之。不疑矣。卽釋之。貴族有流於黃龍府復籍者二人。皓屬副留守趙倫除其籍。劉光世之庶女小醜。在金象豕。爲贖以重價。求匹偶。衣冠之家略爲人奴者。贖之數十人。金諭遣奉使人各還其鄉。因赦及之。他使者幸稍徙。多占淮北。無敢言淮以南者。皓實以饒州聞。邵弁亦自言和州徽州人。旣議和。還淮以南使者。故三人在遣中。及王次翁使還。燕皓從坡上與館中人語。爲留守易王所獲。對吏將馳流星騎上其事。副留守高吉祥素憐其忠。委曲護出之。乃得免。吉祥。渤海人也。

以金中雜書及洪皓張邵行狀參考。修立熊克小廩生子肆赦。在十四年六月。案洪皓松漠記聞云。北人重赦。無郊霈子銜命十五年才兩見。

赦一爲伊都之叛。一爲皇子生。伊都卽余覲也。紹興二年叛。故移生子肆赦入此年。然記聞又云。辛酉歲。金國肆赦。皆許回鶻人四歸。此赦又在余都叛皇子生之外。則不止兩赦矣。張邵行述云。二月六日。金人忽召公詣尙書省。說諭放還。遣令就館。且與洪朱二公會於燕山。四月十四日。會洪公於燕。五月。朱公自雲中至。六月庚戌。俱發永平館。七月七日。至汴京。據此則金主肆赦。當在正二月之閒也。當求他書詳考。



辛亥翰林學士兼侍讀資善堂翊善秦梓充龍圖閣學士知宣州梓引疾乞退故有是命處州軍士楊興等謀殺守臣左朝請大夫徐伋以叛爲軍校張行所告捕誅之

癸丑上謂輔臣曰近觀諸郡所奏便民五事固有法已該載亦有一方之便朝廷未知者宜委都司看詳其便民者卽與施行無事虛文也。是日徽猷閣待制提舉江州太平觀胡舜陟死於靜江獄初大理寺丞燕仰之袁枏至靜江遂以舜陟屬吏居兩旬辭不服而死舜陟再守靜江有惠愛邦人聞其死皆爲之哭。丐者亦斂數十千致祭旣而舜陟妻汪氏訴於朝詔左朝奉郎通判德慶府洪元英究實元英言舜陟受金事涉曖昧其得人心雖古循吏無以過上謂秦檜曰舜陟從官兼罪不致死勘官不可不懲於是仰之枏皆送吏部。行遣在明年二月甲申今竝書之

秋七月戊午上謂大臣曰昨訪遺書今猶未有至者朕觀本朝承五代之後文籍散逸太宗留意於此又得孟昶李煜兩處所儲益之一時始備南渡以來御府舊藏皆失宜下諸路搜訪其獻書者或寵以官或酬以帛蓋教化之本莫先於此也

己未復置國子監書庫官一員

庚申權尙書禮部侍郎秦熿兼資善堂翊善祕閣修撰知廬州李誼卒詔復敷文閣待制致仕  
辛酉命尙書左司郎中王師心提舉南郊一行事務自是以爲例

壬戌。宣慶使宣州觀察使提舉江州太平觀陳永錫復爲入內侍省副都知。

癸亥。詔祕書省曝書會。自正言以上。及舊係館職行在貼職人竝赴坐。故事。自大學士至直祕閣。六曹尙書至正言皆與。近歲省官外。但及前館職與帶職人而已。至是。敷文閣直學士知臨安府王夔請依故事。近例兩存之。其後率如此例。

甲子。詔求遺書。

丙寅。上謂秦檜曰。朕嘗與卿言。侯國足用。曰。獨賦以寬民力。比卿兄梓朝辭。亦議及此。梓累典郡。頗熟民事。朕謂若一概除之。又恐用或不足。浙西駐蹕之久。民供不易。臨安尤甚。本路三等下戶與獨一科。庶貧民被實賜也。

己巳。吏部員外郎楊英罷。殿中侍御史李文會言。楊英阿附孫近。近敗。乃附范同。望罷斥以銷餘黨。故黜之。

壬申。詔兩浙民戶丁鹽錢多欠負者。其除之。先是。上欲蠲浙西下戶田租。而秦檜言。豪民多分立小戶。難以概免。若獨丁鹽錢。則實惠正及下戶。上可之。且曰。民間所以不舉子者。正以是也。朝廷法禁非不嚴。終不能絕。其本乃在於此。是日雨雹。

癸酉。禮寺上孟饗景靈宮儀注。時以新宮成。上親行孟饗之禮。而神御猶在溫州。乃設幄行事。自聖祖至眞宗。用初日。仁宗至哲宗。用次日。承順承元殿用三日。詔諸州奏大辟刑名疑慮公案。若刑寺擬斷。雖

非大辟官吏竝免收坐。以議者言。慮辟遠小郡。不能盡曉法意。畏憚收坐。不敢具奏。遂至斷遣失當。使犯罪之人。無以辯雪故也。時左朝請大夫知邵武軍趙不棄。亦請諸州奏讞。但事於人命。雖有不應奏者。竝免收坐。事下刑部不行。初命國子司業高閔等補試生員。四方來者甚衆。

丙子。有司上合格三百人。以徐驥爲首。驥。浦城人也。

辛巳。武德郎兼閣門宣贊舍人韋謙爲右武郎帶御器械。

癸未。奉安至聖文宣王於國子監大成殿。命太師秦檜行禮。時學初成。上自題賜書閣。榜曰首善。

八月丙戌。遣權吏部侍郎江邈奉迎景靈宮萬壽觀神宗神御於温州。自海道至行在。

丁亥。有司言。將來郊禮。合用珠子坐褥。上曰。事天以誠爲主。如器用陶匏之類。貴其質也。若惟事華麗。恐非事天之本意。詔諸路以有出身監司一員。提舉學士。俱無出身。卽從上一員兼管。

庚寅。尙書禮部員外郎段拂爲起居舍人。兼玉牒所檢討官。拂言起字犯曾祖名。辭不拜。改宗正少卿。

辛卯。敷文閣直學士知臨安府王喚守尙書工部侍郎。

壬辰。直敷文閣知紹興府張叔獻陞直龍圖閣。知臨安府。

乙未。國子司業兼崇政殿說書高閔乞率諸生上表。請車駕臨幸太學。上曰。太宗幸學。嘗令學官講經。及各有恩例。其令有司檢故事來上。旣而閔侍經筵。講畢。奏曰。國學落成。臣奉詔試補諸生。幾六千人。自中興以來。雖三年省闈。亦未有如此之盛。上曰。乍脫干戈。人皆向學。此誠可喜。閔曰。近來場屋。不無懷挾假。

授之弊。前日頓革。皆不敢犯。上曰。朕亦聞之。此美事。閱曰。臣待罪學官。見此美事。諸生以謂陛下。方偃武修文。與太祖初定天下之時。同符趣舉建隆故事。願陛下講臨雍之禮。言未畢。上曰。已令討論矣。

此以日麻及熊

克小麻參修。但克附閔講筵口奏之語於九月末。又稱是時上已有幸學之意。而閔未知之。則恐不然。蓋討論故事。乃因閔所奏。又云。所乞上表。可依所請。則閔安得不知。意者閔已乞幸學事。爲胡寅移書切責。故後來作行述者。稍潤飾之。克不細考耳。今從日麻本文。庶不實。失。

丁酉。尙書兵部侍郎兼侍讀資善堂翊善程瑀試兵部尙書。

戊戌。徽猷閣待制洪皓至自金國。上卽日引見內殿。諭皓曰。卿忠不忘君。雖蘇武不能過。賜內庫金幣鞍馬黃金三百兩。帛五百匹。象齒香綿酒茗甚衆。翌日見於慈寧殿。畱人設簾。后曰。吾故識尙書矣。命撤之。皓退見秦檜。語連日不止。曰。張和公敵所憚。乃不得用。錢塘暫居。而景靈宮。太廟皆極土木之華。豈非是無中原意。檜不悅。謂其子祕書省正字适曰。尊公信有忠節。得上眷。但官職如讀書。速則易終。而無味。要須如黃鐘大呂乃可。起居郎鄭樸權尙書兵部侍郎。尙書左司郎中王師心權工部侍郎。

己亥。以樸爲賀大金正旦使。左武大夫保順軍承宣使知閣門事何彥良副之。師心爲賀大金生辰使。武功大夫解州防禦使榦辦皇城司康益副之。時出疆必遣近臣。故竝遷二人。自是以爲例。樸。西安人也。川陝宣撫副使鄭剛中獻黃金萬兩。上諭秦檜曰。頃年張浚嘗獻千五百鎰。是時有餘財。卿可諭剛中。不

必循舊有餘則進。若率於民不可也。

庚子直龍圖閣張邵自金國還。入見。邵言靖康以來。乞於建炎使於金人而不返者至數人。若陳過庭。若聶昌。若司馬樸。若滕茂實。若崔縱。若魏行可。皆執於北荒。歿於王事。而司馬樸之節尤爲可觀。劉豫旣廢。金人取河南地。金帥達賚使樸爲尙書左丞。欲以收南人之心。樸辭以疾。堅臥不起。達賚不能奪。其後以病死。陳過庭且死。其卒自割其肋。取肝爲羹以獻。愈過庭之疾。旣死。以北俗焚之。其卒又自剔股肉。投之於火。曰。此肉與相公同焚。其感人如此。聶昌割河東絳州人殺之。滕茂實將死。自爲祭文。人憐其忠。崔縱中風。坐廢三年。其將死也。以後事屬臣。魏行可之死。臣亦見之。去冬。臣請於金人尙書省。乞挈縱。行可之櫬以歸。其宰執憐之。朝命下所屬發遣。而行可之櫬。挈之往中京者。乃不果發。縱之櫬。金人差丁夫輿致。令臣護之。以來。臣謹置之臨安府城外妙行寺。而臣之隨行使臣有呂達者。本婺州人。亦以病死於北界。欲望聖慈。以死事之臣如過庭輩七八人。其間恐有未經褒贈者。而有司檢舉。特推恤典。訪縱之家。許親戚迎護其櫬。而官助之葬。下以慰忠義之魂於九泉。上以副陛下不忘臣下之心。庶可激厲天下仗節死難之義。

邵行狀云。疏奏。秦檜怒。降旨令開具逐人致死因依申省案史。過庭。昌。茂實皆已贈官。推恩。樸今年九月庚申贈官。縱十二月庚子與恩澤行可明年正月乙丑贈官。皆不行也。但樸作直旨行下。縱用尙書省奏。行可用其家自陳耳。

壬寅。祕書少監姜師仲罷。以殿中侍御史李文會論其乘間伺隙。倡爲異議也。左朝散大夫宋宙知興州。還入見。乞諸路州學已葺治者。竝置教授員。又請罷諸縣民武令。上曰。學官雖逐州置。昨已降旨。恐川

遠未及。宜擇通經心術正者爲之。武臣安能治民。然亦難頓罷。第令宣撫司以漸易置可矣。

癸卯。除名人范叟送融州編管。永不放還。叟數以上書狂妄被斥。及是至行在。言者慮其妄鼓唱。爲國生事。乞重賜遠竄。故有是命。

乙巳。修武郎朱弁自金國還行在。弁奏朱邵、史抗、張忠輔、高景平、孫益、孫谷、傅偉文、朱勣、李舟、僧寶真、婦人丁氏、晏氏、卒閻進節義於朝。乞優卹。邵、府谷人。靖康初。以秉義郎知鎮威城。其死節甚偉。具日歷。抗、濟源人。爲代州沿邊安撫副使。忠輔爲將領。守崞縣。景平、崞縣人。爲隆德府部將。益爲福州觀察使。知朔寧府。谷、朔寧人。爲益府屬。皆以宣靖閒死事。寶真、五台山僧。靖康中。嘗召對。俾聚兵討賊。金人生執。欲降之。寶真曰。我旣許太宗皇帝以死矣。豈妄言邪。臨刑。色不變。北人嗟異。丁氏、度五世孫。嘗適人。後爲敵所掠。欲妻之。丁氏罵敵不從。絕於挺下。至是弁褒其事。上之。疏入。不報。

弁所奏及申省。在九月。今竝附此。偉文已見紹興十一年十二月。勣已見建炎二年五月。舟進已見

建炎三年九月。晏氏已見建炎三年二月。此不別出。

丙午。中書舍人兼修玉牒官兼侍講楊愿試給事中。軍器監劉才邵守起居舍人。兼權中書舍人。殿中侍御史李文會試侍御史。

丁未。以洪皓爲徽猷閣直學士。提舉萬壽觀。兼權直學士。院張邵陞祕閣修撰。朱弁爲右宣教郎。直祕閣。主管佑神觀。鎮西軍承宣使知階州兼節制階州屯駐軍馬田晟爲龍神衛四廂都指揮使。主管

侍衛馬軍司公事。先是詔晟將所部三千赴行在。遂以其衆隸馬軍司。右宣義郎湖南安撫司參議官王鈺獻太元經解義。賜白金三百兩。度支員外郎林大聲言。江西州縣百姓好訟。教兒童之言。有如四言雜字之類。皆詞訴語。乞禁止。刑部請不以赦前後編管鄰州。從之。

己酉。上與宰執論糶買事。因曰。今漕司各管一路。有無不能相通。宜做舊來發運。置都轉運使一員。通管諸路。米賤處糶。米貴處糶。如此則有濟。公私皆利。可於從官中選通曉錢穀者付之。秦檜言。劉晏能權萬貨低昂。使天下無甚貴賤。而物常平。上曰。漢唐以來。所可稱者。晏一人而已。自來多恥言財利。不知國家之所急。孟子言。無政事。財用不足。此豈小事也。起復德慶軍節度使提點皇城司錢佃遷太尉。以使北

還也。樞密院編修官吳垆提舉浙西茶鹽公事。

自熈炎至今。以密編修除提舉官者。惟秦梓。錢琪及垆三人。

武寧軍承宣使提舉醴泉觀

公事駙馬都尉石端禮卒。

庚戌。詔諸路監司守臣講究寬卹民力事件。以大理寺丞吳鏞轉對有請也。

辛亥。直祕閣知虔州劉昉移知潭州。祕閣修撰主管洪州玉隆觀薛弼知虔州。

壬子。禮部言。今歲南郊。應罷孟冬朝獻景靈公之禮。從之。自是以爲例。初。錢塘江有石堤以捍水。故無水患。歲久堤且圯。乃置捍江兵二千人。專令採石修堤。人以爲便。其後壯者以給他役。弱者且不可用。蓋僅存十之一。或謂近歲潮東激。而沙積西湧。故西岸雖不治而自固。至是侍御史李文會言。水勢不常。方

潮頭東激。正西岸宜修之時。乞招補捍江兵。仍稍增其數。使專採石修堤。如曩制。則潮不能爲患。從之。



# 建炎以來繫年要錄卷一百五十

【紹興十有三年】九月乙卯。監察御史李潤爲尙書司封員外郎。

戊午。復寧遠、萬寧、宜倫三縣爲吉陽、萬安、昌化軍。竝免隸瓊州。仍以軍使兼知倚郭縣事。

庚申。直祕閣湯鵬舉爲淮南東路轉運判官。

甲子。徽猷閣直學士提舉萬壽觀權直學士院洪皓出知饒州。時金人來取趙彬輩三十人家屬。詔歸之。皓曰。昔韓起謁環於鄭。鄭小國也。能引誼不與。金旣限淮。官屬皆吳人。留不遣。蓋慮知其虛實也。彼方困於蒙古。恃強以嘗中國。若遽從之。彼將謂秦無人而輕我矣。若恐以不與之故致渝盟。宜謂之曰。俟淵聖皇帝及皇族歸。乃遣秦檜大怒。皓又言。王倫輩以身徇國。棄之不取。緩急何以使人。初。秦檜在完顏昌軍中。昌圍楚州。久不下。欲檜草檄諭降。有錫納者在軍。知狀。皓與檜語及金事。因曰。憶錫納否。別時託寄聲。檜色變而罷。翌日。侍御史李文會卽奏皓頃事朱勛之壻。夤緣改官。以該討論。乃求奉使。比其歸也。非能自脫。特以和議既定。例得放歸。而貪戀顯列。不求省母。若久在朝。必生事端。望與外任。檜進呈。因及宇文虛中事。上曰。人臣之事君。不可以有二心。爲人臣而二心。在春秋之法。皆所不赦。乃命黜皓。尙書吏部侍郎魏良臣、戶部侍郎沈昭遠竝罷。良臣與秦檜里舊。一日言於檜曰。昨日不寐。偶思得一事。非晚郊祀。如遷客之久在遐方者。可因赦內徙。以召和氣。檜曰。足下今爲何官。良臣曰。備員吏部侍郎。檜曰。且管

銓曹職事不須胡思亂量。侍御史李文會即奏良臣卑凡。昭遠朋附。乃以良臣知池州。昭遠知袁州。大理寺丞李穎士面對論州縣斷獄蔽訟。贖金之弊。變成罰金。多至數百緡。人爲破產。願詔監司廉察案劾。從之。

乙丑。左朝奉大夫祕閣修撰主管台州崇道觀趙子偁守本官職致仕。

丙寅。給事中兼玉修牒官楊愿言。本所見修玉牒。合載靖康末推戴趙氏事。竊慮太師秦檜有當時建議文字。可見本末。望令鈔錄封送本所照用。從之。

丁卯。吏部請以川廣轉運司京官使臣選人逐色差遣。各置定差簿二面。一留本部。一納御史臺。先是言者欲以四選逐色闕置總簿。而本部言難以檢察。乃分京官闕七。選人闕十。使臣親民監當闕凡二焉。

御史中丞兼侍講羅汝楫試吏部尙書。左司諫詹大方論祕閣修撰主管佑神觀張邵奉使無成。嘗與其副不協。持刃戕之。其辱命爲甚。若置而不問。恐遠人聞之。必謂中國無賞罰。望改授外祠。乃以邵主管台州崇道觀。已而邵又遺秦檜書。言金有歸淵聖及宗室諸王意。勸其遣使迎請。於是檜寢怒之。

戊辰。上謂大臣曰。諸處有癯老廢疾之人。依臨安例。令官司養濟。窮民無告。王政之所先也。兵部尙書兼侍讀資善堂翊善程瑀充龍圖閣學士。知信州。瑀稱疾乞奉祠。乃命出守。國子司業兼崇政殿說書

高閱兼諸善堂贊讀。

己巳。吏部尙書兼侍講羅汝楫進兼侍讀。太府寺丞張子儀面對。言淮、甸、湘、漢。屢經殘破。戶口未復。望

精選守令。優其祿秩。假以歲月。寬其文法。優游自盡其才。三歲考察。以戶口登耗爲陞黜之典。詔淮東京西監司歲終取州縣所增戶口數申尙書省。

庚午。詔故兵部侍郎司馬朴忠蹟顯著。特贈兵部尙書。賜其家銀帛三百匹兩。以洪皓言其死節也。

朴後  
諡忠  
潔。

辛未。輔臣進呈衢州布衣柴翼益所進春秋尊王聚斷。上曰。朕已嘗觀。但編成門類。從後立說。無甚意旨。大率說經纔穿鑿。卽不足觀矣。左朝請大夫知嘉州楊軹直祕閣。軹上書言和戎之利。權中書舍人劉才邵奏軹排斥姦言。辨明國事。有補治道。故褒擢焉。

壬申。尙書右司郎中梁弁稱疾乞奉祠。上曰。士大夫有操守安分。而以疾乞去者。甚可惜。不比奔競之人。朕嘗觀寶訓。太宗朝。士人有奔競躁進者。必痛抑之。抑奔競。則廉恥之道興。乃除直龍圖閣。主管洪州玉隆觀。

癸酉。左朝奉郎知建昌軍李長民言。宣和以前。應知通令佐陞銜。竝帶主管學士。自軍興以來。學校之教中輟。今和議旣成。儒風復振。謂宜依舊結銜。以示聖朝偃武修文之意。從之。

丙子。敕令所刪定官王晞亮。祕書省正字潘良能。宗正寺主簿孟處義。竝與外任。侍御史李文會言。晞亮之於趙鼎。良能之於李光。處義之於汪藻。皆潛植黨與。窺伺朝廷動息。密通私書。相繼不絕。僞造事端。倡

爲異說。喧傳四方。實傷國體。望賜罷黜。以一內外之心。天下幸甚。乃以良能通判江西。晞亮。蒲田人也。

丁丑。詔寶文閣學士知成都府張燾依所乞。提舉江州太平觀。徽猷閣待制李璆知成都府。

王明清揮塵錄餘話。祖宗以來。

帥蜀。悉雜學士以上方爲之。李璆復次對。制置成都。自是蜀帥職始廢矣。曹瑋。王剛中是也。案紹聖間。鄭雍守成都。不帶職。政和間。周燾上帶待制。非自璆始。紹興後。蕭振符行中亦以次對爲之。不但曹王二人。璆初以次對守成都。後四年。乃陞雜學士爲制置使。明清所記皆參差。燾在蜀時。有詔宣撫司納契丹降人。燾謂胡世將曰。蜀地狹。安能容。且不監前朝常勝軍乎。世將不合。

奏寢其事。蜀自用兵。和預買布疋折估錢二引。民已病之。至是轉運司迫餉軍。增至三道。成都一路總七十四萬七千有奇。燾言。昨降度牒二千。稱提錢引。數適相當。願以此代輸。從之。初。燾開府。適當歲旱。大發積粟以賑飢民。撫存黎雅。藩部禁戢貪吏。開修堰壩。蠲落江田稅。遣獄訟。修文翁舊學。時與諸生講論經旨。政無不舉。蜀人大悅。徽猷閣待制提舉江州太平觀葉煥卒。

戊寅。祕書省正字洪适添差通判臺州。洪遵添差通判常州。适遵以奉親自列。乃有是命。

辛巳。戶部員外郎張漢彥罷。漢彥與龍圖閣秦梓善。侍御史李文會奏漢彥詐作梓書遺臣。以別紙譜毀他人。上玷朝廷。有傷士體。故罷。

壬午。徽猷閣待制知邛州馮楫爲瀘南沿邊安撫使。知瀘州。冬十月甲申朔。直祕閣新知邵州何麒落職。主管臺州崇道觀。道州居住。麒連爲李文會所擊。上疏愬之。秦檜奏麒所言不實。上曰。此事果實。亦不

可行。宜重加竄責。以爲士大夫誕忘之戒。

丙戌。太師尙書左僕射秦檜爲郊祀大禮使。參知政事万俟卨爲禮儀使。吏部尙書羅汝楫爲儀仗使。戶部尙書張澄爲橋道頓遞使。禮部侍郎兼權直學士王賞爲鹵簿使。故事。合祭天地於南郊。謂之郊祀。大禮。元豐分南北郊。改曰冬祀。建炎初郊不改。及是賞等既審於上。始草郊祀儀注上之。

戊子。右宣教郎新監行在藏西庫曹泳添差通判秀州。泳彬五世孫。秦熿婦兄也。始以武易文。故有是命。己丑。太師尙書左僕射提舉詳定一司敕令秦檜等上國子監太學武學律學小學敕令格式二十五卷。權尙書吏部侍郎江遯充集英殿修撰。提舉江州太平觀。尙書司勳郎中陳康伯爲軍器監。康伯與秦檜有舊。及在朝路。澹然無求。檜嘗稱其靖重焉。

庚寅。祕書丞兼國史院編修官嚴抑轉對言。國朝會要。仁宗時自建隆修至慶厯。神宗時自慶厯修至熙寧。而後來尙未編集。事無所考。望命儒臣續而爲書。抑又言。渾儀之制。祖宗所留意。渡江以來。缺然無有。乞下太史局重創。詔禮部及天文太史局竝條具申省。初。上自海道還臨安之次。歲嘗命有司制渾儀。以木樣進。既而中寢。故抑言及之。

壬辰。詔親衛大夫貴州防禦使知夔州范綜令再任。

乙未。奉安祖宗帝后及徽宗皇帝。顯肅皇后神御於景靈宮。太師秦檜爲禮儀使。先是遣官自海道奉迎。至行在上。曰。此事至重。朕甚慮之。及聞出陸。朕心始安。前一日。上乃詣承元。承順殿告遷。至是步道出行。

宮北門。執政使相南班宗室迎拜訖。前導至景靈宮。參知政事万俟卨。吏部尙書羅汝楫。戶部尙書張澄。分詣三殿行禮。時庶事草創。乃建萬壽觀於樞星門內。十七年四月始改作。

戊戌。詔川陝諸州秋試舉人。竝用六月前鑲院。先是成都府路安撫使張燾乞就春月發解。庶使得解舉人。可赴行在省試。禮部言。自來發解年。係三月降詔。故改用夏季焉。

己亥。上諭大臣曰。自今宗子許於所在入學。令與寒士同處。第別作齋。仍選士人爲長諭。庶盡變積習。文行皆可取也。

庚子。上詣景靈宮行款謁之禮。辛丑。亦如之。

甲辰。給事中兼玉牒官兼侍講楊愿權直學士院。顯謨閣學士提舉江州太平觀汪藻落職。永州居住。右司諫詹大方論藻始遊蔡京之門。終爲王黼之客。前日在朝異議者。皆藻之所爲。今復居近地。陰遣耳目刺探微密。務爲扇搖。望令遠方居住。以示懲戒之萬一。故有是命。直寶文閣充江浙荆湖福建廣南路都大提點坑冶鑄錢韓球過闕入見。陞直龍圖閣。

丙午。保信軍承宣使提舉萬壽觀邢孝揚爲賓德軍節度使。

丁未。左承議郎權西京路轉運判官蔡安強直祕閣。知襄陽府。始用文臣也。是日。湖州言。長興縣民華小九取肝以療父病。詔旌表門閭。

十有一月癸丑朔。左正議大夫提舉臺州崇道觀王仲蕤復顯謨閣待制致仕。仲蕤始坐江西降謫失官。後復故秩。至是獻紹興聖德頌於朝。且遺秦檜書。有云。黃紙除書。久無心於夢寐。青氈舊物。尙有意於陶鎔。書未報而仲蕤卒。權中書舍人劉才邵因言其所頌既進。歸美之實。而權制典雅。真得家法之傳。乃有是命。

王明清揮塵錄餘話。王仲蕤。豐甫。建炎初知袁州。金人犯江西。坐失守削籍。後秦會之再入相。會之。仲山壻也。豐甫以啓懇之。會之爲開陳。詔復元官奉祠放行。秦薦時。豐甫寄祿已爲通議大夫。不問職名。所以諸孫皆奏京秩。年八十餘卒。案日麻紹興六年七月。仲蕤以上其父珪神道碑。復左中大夫奉祠。是時趙鼎當國。秦檜未再相。不知何時再復元官當考。

詔今年効恩封贈封叔竝令命詞給告。以祕書郎張闡轉對

有請也。

戊午。上服袍履。乘輦詣景靈宮行朝獻之禮。遂赴太廟宿齋。己未。朝饗太廟禮畢。上服通天冠絳紗袍。乘玉輅。齋於青城。

庚申。日南至。合祀天地於圓丘。太祖太宗竝配。自天地至從祀諸神。凡七百七十有一。設祭器九千二百有五。鹵薄萬二千二百有二十人。祭器應用銅玉者。權以陶木。鹵薄應有用文繡者。皆以纈代之。初備五輅。惟玉輅竝建旗常。餘各建所載之旗。青城用蘆蓆絞屋爲之。飾以青布。不設齋宮。以黑繒爲大裘。蓋元祐禮也。禮官以行在御街狹。故自宮徂廟不乘輅。權以輦代之。禮畢。上不御樓。內降制書赦天下。

何備龜鑑過宗

廟則必有敬心。見墟墓則必有哀心。桐宮爲自怨自艾之地。郊祀見其命宥密之意。今景靈之輪奐。一新圓丘之規制。一定風景。雖殊山河頓異。故不能不起秋風黍離。春月蒲柳之歎。然天子建國。宗廟爲先。祭祀之典。天地爲重。鳴條之師。正可告於皇天。孟津之舉。亦類於

上帝則郊祀之  
舉亦未害也

丁卯秦檜奏前日蒙付出御書尙書來日欲宣示侍從官不惟觀陛下書法之妙又令知陛下聖學不傳如此上曰朕之性與人異無事則靜坐觀書所得甚多又曰朕觀古之人君有嗜殺人者蓋不能養性故多恣暴大率知足無事貴爲天子誰能制之若不知足更爲侈靡未有不亂如唐明皇是也檜曰陛下聖德如此三代顯王何以加諸時上所寫六經與論語孟子之書皆畢檜因請刻石於國子監仍頒墨本賜諸路州學詔可檜記於篇末略曰天降下民作之君作之師自古在上則君師之任歸於一致堯舜之比屋可封此其效也陛下天錫勇智撥亂世反之正又於投戈之際親御翰墨書六經以及論語孟子朝夕從事爲諸儒倡堯舜君師之任乃幸獲親見之夫以乾坤之清夷世道之興起一人專任其責所爲經綸於心表儀以身者勤亦至矣所望於不應者豈淺哉詩不云乎思皇多士生此王國王國克生維周之楨臣願與學者勉之

呂中大事記所幸聖心無欲君德無玷檜雖使人上聖德頌而上萬幾之暇專意經術親書石經命儒臣

袖釋其說祁寒隆暑略無倦色又作損齋置經史古書於其中以爲燕坐之所且爲之記其講學不輟也

己巳福建轉運司進錦樣上諭輔臣曰儻可備禮物之用亦無庸遠取第須令官給其直毋使及民恐閩中又生此一擾也詔諸州將舊贍學錢糧撥還養士監司常切覺察毋得他用仍各具養士及錢糧數申省以右朝奉郎劉子翼知信州還有請也除命人葉湍瓊州編管永不放還湍以事編置南雄州而



守臣劉掄奏其輿說造謗。乞不以赦宥。特竄遐陬。故謫之。

葉濞本末當考。

庚午。給事中楊愿假禮部尙書。充大金賀元旦。接待使。容州觀察使知閣門事兼權樞密副都承旨曹勛副之。及還。就充送伴。自是以爲例。

愚等就充送伴。在明年正月朔降旨。今並書之。助樞密。旨日麻不見本院官屬題名。在十四年。而無其月恐誤。

癸酉。太常博士劉燦轉對言國之大事。在祀。昨自南渡草創。未能備物。凡遇大小祠祭。竝權用奏告禮。一籩一豆。酒脯行事。此當日固未遑議。今時方中興。容典寢備。如日月五帝。且不得血食。神州感生。亦削去牲牢。風雷蠶農。盡寢其禮。簡神瀆禮。於是爲甚。望明詔有司。講求祀典。凡不可闕者。竝先次復舊。其他以次施行。從之。

甲戌。入內東頭供奉官睿思殿祇候鄭开除名。衡州編管。左武大夫武勝軍承宣使侍衛步軍司統領張守忠降二官。以守忠與开交通。而开受守忠賂遺也。

丙子。詔北使往來。竝於盱眙軍鎮江。平江府賜燕。遣內侍蒞之。

戊寅。侍御史李文會論戶部員外郎句龍庭實仕於公朝。而不知尊主之義。望罷黜以清朝列。上曰。可與外任。此人是川人。大率川人多學蘇軾。如江西人盡學黃庭堅。上因說及梁師成。蘇軾文字首尾都記得。此人雖是內侍。卻讀書。只是不合干預朝廷事。如薦引士大夫。皆非所當爲。內侍引用人才。最害政之大者。此等人便當重寘於刑。歷觀諸古。內侍薦引人才。未有不至於亂者。乃以庭實知眉州。

十有二月癸未朔。日有食之。詔避殿減膳。是日陰雨不見。太師秦檜率百官上表稱賀。自是如之。速檜薨乃止。

甲申。徽猷閣待制李正民提舉江州太平觀。金人之叛盟也。正民爲淮寧守。以城降。時孟庾、路允迪皆以奪官而正民未及貶。比歸。以舊官見。至是得祠。

丁亥。尙書禮部侍郎兼實錄院修撰侍講權直學士院王賞知利州。侍御史李文會論賞外示樸野。心實傾邪。程敦厚子壻也。而賣之。句龍庭實。何麒。腹心也。而人莫知之。情厚貌深如此。而他豈易測。伏望速斥。逐以厲百官。故有是命。

庚寅。太師秦檜以瑞雪應時。率百官詣文德殿拜表稱賀。自是歲如之。迄今不改。起居舍人兼權中書舍人劉才邵兼權直學士院。

辛卯。詔民間所用私鑄當二毛錢悉毀之。違者抵罪。自不及百錢以上。皆許告賞。時江右私鑄甚衆。上諭輔臣。令嚴行禁止。公私毋得用。

壬辰。樞密院編修官魏元若權太學博士。臨安府府學教授林大鼂權國子正。左迪功郎新浙安撫司準備差遣陳夔權太學錄。用司業高閱請也。夔、大鼂皆永嘉人也。

癸巳。詔試中監學生。依嘉祐故事。給綾紙。用左朝請大夫新知永州熊彥詩請也。彥詩言。主上登用眞儒。載興大學。監帖之制。似可復行。秦檜進呈。上曰。學校者人才須素養。太宗皇帝置三館養天下士。至仁廟

朝人才輩出爲朝廷用。檜曰：國朝崇儒重道，變故以來，士人雖陷敵者，往往能守節義，乃教育之效也。上曰：然。三代之季，學校不修，故當時士人多無名節。今日若不興崇學校，將來安得人才可用耶？祕書丞嚴抑言：本省藏祖宗國史歷代圖籍，舊有右文殿祕閣石渠及三館四庫，自渡江後，權寓法慧寺，與居民相接，深慮風火不虞，欲望重建。仰副右文之意，於是建省於天井巷之東，以故殿前司案爲之。上自書右文殿祕閣二榜，命將作監米友仁書道山堂榜，且令有司卽直祕閣陸宰家錄所藏書來上。何備龜鑑藏書求書制禮作樂

使不於此而汲汲焉，則將踵漢人馬上安事之陋習，而守殘補缺，重爲來世之歎。味東都照治之儀容，而播鼓於河海，亦豈盛世之事。矧祕書三館書籍經史，凡所謂典章文物者，盡入於金也哉。

是日，賜喜雪御筵於尙書

省，初復故事也。

甲午，以郊禮畢，恭謝景靈宮。乙未，亦如之。又命內臣恭謝萬壽觀神御。

丁酉，哲宗修容魏氏薨，贈婉儀。右宣教郎權敕令所刪定官巫伋面對，請增太學弟子員，詔增二百，伋勾容人也。

己亥，奉國軍節度使金房開達州安撫使知金州郭浩來朝，命坐賜茶。皇兄寧遠軍承宣使權主奉益王祭祀安時爲寧國軍節度使。起居舍人劉才邵試中書舍人，兼權直學院。宗正少卿段拂權尙書禮部侍郎。

庚子，權尙書禮部侍郎兼資善堂翊善秦煊，權尙書刑部侍郎周三畏竝落權字，詔故左朝請大夫右文

殿修撰崔縱例外官其家一人以尙書省言縱奉使異域身亡理宜優卹故也

癸卯有司進呈賜北使弓矢上以其不精工命出內庫所造者賜之翌日諭大臣曰此朕自指教雖軍中人亦未必能之賜予使人不惟觀美兼器械之良亦可使遠人知所畏服

甲辰武德郎楊庭特換右通直郎庭政子以川陝宣撫使策試如式也

乙巳太師秦檜辭生日賜宴詔曰以不世之英值難逢之會其始生之日可不爲天下慶乎宜服異恩無守沖節檜每生日四方獻壽者金玉爲不足至於搜盡世間之希奇以爲侑錫賚踵至賜教坊樂酒一日伶人作雜劇之戲嘻笑聲徹高檜目之不語少頃檜起更衣久而不出其夫人王氏使人候之乃在一室中默坐論者謂檜歎其不足以相副也嗚呼深哉

自檜每生日以下並以趙姓之遺史本文修入

權尙書禮部侍郎段拂兼實錄院

修撰

丙午侍御史李文會言金國遣使禮意至厚宜嚴戒有司討論舊典精加補緝以稱陛下和好之誠從之

己酉大金賀正旦使副左金吾衛上將軍右宣徽使完顏曄祕書少監馬諤見於紫宸殿金主遣上金酒器六事色綾羅紗縠三百段馬六匹自是正旦率如此例曄金主大父行也故事北使跪進書殿下自通好後金使每入見捧書升殿跪進上起立受書以授內侍金使道其主語問上起居上復問其主畢乃坐曄等既見上謂秦檜曰今次使人來大體皆正其他小節不足較觀金人之意和議必須堅久檜曰所以

然者。由陛下御得其道。上曰。非卿學識過人。堅主和議。安得如此。

臣謹案。紹興三十二年。張忠建。乾道七年。爲烏凌。噶天錫。淳熙八年。賀生辰人使。皆爭進國書事。而

日麻載徐嘉待罪狀。但云。請近上臣僚受書而已。熊克小麻乃云。忠建欲以舊禮受書。楊萬里攔虞允文碑。又云。天錫進書。跪不肯起。要我以故事所無之禮。皆不得其詳。雙頤正撰范成大行狀。又云。隆興再和。名體雖正。失定受書之禮。上常悔之。乾道六年五月。遷公起居。耶。充祈請使。公密早奏。具言答書有曰。抑聞附請之詞。欲變受書之禮。出於率易。要以必從。然亦不云舊禮如何。今以日麻會要大懷忠。入見儀注。及晁公敗盟記參考之。進書之儀大略如此。故撮取附見。以補史闕。若途略而不書。則後世將謂有不可書者。故當記其實也。或可移附紹興

三十年二月。初詔戶部尙書張澄館伴北使。是禮久不講。澄知舊制。入國門前一日。班荆館賜宴。既至

驛。賜被褥紗羅。翌日。臨安府書送酒食。又翌日。乃朝客省賜茶酒。垂拱殿宴。退賜茶器。翌日。賜生餼。從例折博。游上天竺寺。賜香及齋筵。冷泉亭酒菓。除夕。賜內中酒食。風藥花錫。正旦。殿賜茶酒。大臣就驛御筵。遇立春。賜春盤幡勝。三日。客省簽賜酒食。內中酒菓。江下觀潮。四日。宴射。賜酒菓弓矢例物。五日。大宴集英殿。六日。朝辭。賜衣帶銀器。臨安府書送贖儀。大臣就驛賜宴。密賜金銀。翌日。行。賜龍鳳茶。金鍍銀合。又翌日。班荆館賜宴。遂爲定式。其後上以使人市買方物。恐或擾民。每北使至館。卽出內庫錢萬緡。付都亭驛。遇使人市物。隨即取償。自是以爲例。

出內庫錢付驛事。不見於他書。今以三十六年七月癸亥。宣諭聖語修入。案日麻。澄受命館客。乃在十四年五月。不知熊克小麻何以繫之。此年姑附此。更須詳考。

惟敵使朝謁稱謂。及與伴使往來。視京都舊儀則有不同焉。

日麻。紹興三十二年三月六日。接伴使洪邁等奏。接待伴變。更舊例十四事。三月七日。閣門客省奏。北使朝見禮儀。三

月二十五日館伴使徐嘉等奏館伴更改舊例十四事。並詳見本年月。此不別出。

又詔歲幣銀絹。令淮南漕臣。盱眙軍守臣。遣官過淮交割。事畢取旨。

推恩於是所遣官六員。各減二年磨勘。

日麻無此。今以紹興二十三年六月甲子申明指揮修入。

是歲宗室子賜名授官者十有五人。諸

路斷大辟八十八人。

關外初行營田。凡一千三百餘頃。

初申嚴淮海銅錢出界之禁。而閩廣諸郡多

不舉行。於是泉州商人。夜以小舟載銅錢十餘萬緡入洋。舟重風急。遂沈於海。官司知而不問。

此據湯鵬舉議附入二十

六年五月甲子。

再降旨申殿。

金主亶初頒皇統新律。其法千餘條。大抵依仿中朝。閒有剋立者。如毆妻至死。非用器刃

者。不加刑。他率類此。徒自一年至五年。杖自百二十至二百。皆以荊決臀。仍拘役之。使之雜作。惟僧尼犯姦。及強盜。不論得財不得財。竝處死。則與古制異矣。

